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BANK CO.,LTD.

2012 年 年 度 报 告

(股票代码: 601166)

目 录

董事长致辞	3
行长报告	5
重要提示	7
第一章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8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	9
第三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11
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	16
第五章 重要事项	60
第六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8
第八章 公司治理结构	78
第九章 内部控制	84
第十章 企业社会责任与可持续金融实践	86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	90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目录	90

董事长致辞

2012 年，在国际经济形势日趋复杂、国内经济增速有所放缓的形势下，面对实体经济出现一定困难、利率市场化实质性推进、金融脱媒趋势愈加明显等诸多因素，公司继续秉承可持续发展的理念，深化改革、把握机遇、加快创新，各项事业全面协调健康发展。

加强公司治理建设，增强软实力。历时一年多时间，公司成功引进了中国人保集团和中国烟草总公司等投资组合，募集资金 235.32 亿元，在有效改善资本状况的同时，进一步优化了股东结构。基于当前发展需要和未来战略考虑，公司顺利完成了新老监事会主席的交接，新聘三位年富力强的副行长，强化了高管团队的力量，经营管理的专业性和精细化水平得到进一步强化。立足自身实际，并充分考虑各类投资者的诉求，修订章程有关利润分配条款，增强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稳定性和透明度。同时，公司董事会加强学习、调研与培训等工作，有效发挥战略决策职能，努力营造有自身特色的兴业文化，推动各项事业不断取得新突破，并在报告期内蝉联上海证券交易所“2012 年度上市公司董事会奖”。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释放生产力。围绕新一轮五年发展的要求，公司全面推进企业金融体系专业化改革、零售金融体系深化改革和金融市场体系专业化改革，配套推进相关体制机制特别是风险管理体制机制改革，进一步提升专业服务能力，增强内生增长动力，为公司长远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规模和经营效益分别突破 3 万亿元和 300 亿元大关，再创历史新高；核心存款的存量和增量大幅上升，稳定性显著提高；同时资产质量继续保持在同业较好水平。着眼于建设综合金融服务集团目标，公司致力于专业经营和协同配合，不断优化资源配置机制、考核激励机制和内部管控机制，打造涵盖银行、信托、租赁、资产管理等各业务领域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多市场、综合化的金融服务，提升客户体验。

创新培育商业模式，提升竞争力。公司坚持走差异化和市场化经营的道路，努力培育可持续的商业模式，塑造有自身特色的盈利模式。把握国家大力推进建设“美丽中国”的战略机遇，持续加强绿色金融的品牌和制度建设，报告期末公司绿色金融贷款余额占对公信贷余额的比重已近 10%，并被国家人社部、发改委、环保部、财政部联合授予十一五时期“全国减排先进集体”；持续推动银银平台业务发展，打造整合同

业金融服务资源的平台，目前连结网点已超过 2 万个，报告期内累计结算金额超过 1 万亿元，并获评中国人民银行“2012 年度银行科技发展奖”二等奖；与此同时，公司大力推动投资银行、资产托管、资金业务、贸易金融、现金管理、财富管理等战略重点业务全面发展，在市场中形成了一定的比较优势。在经营模式塑造过程中，公司及时梳理业务流程，推进各类业务的标准化建设、规范化运作和组合式管理，促进新兴业务模式在全系统的有效推广。

展望未来，党的十八大描绘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发展蓝图及其实现的战略路径，公司这些年一贯坚持的“差异化经营、特色化发展”策略与国家战略是契合的，并已经在业务基础、体制机制、经营模式等方面打下了很好的基础，使我们对公司的未来发展满怀信心。2013 年，公司将紧跟时代步伐，顺应形势发展，从新出发，继续强化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与协同性，继续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以提高发展的质量和效益为核心，全面把握机遇，沉着应对挑战，为股东、客户、员工和社会创造价值，向公司成立 25 周年献礼！

董事长： 高建平（签名）

行长报告

2012 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严格执行国家宏观政策和金融监管要求，改革创新，扎实进取，抢抓机遇，加快发展，各项业务持续、协调、健康发展，规模、效益再创历史新高，资产质量保持稳定，全面完成董事会下达的各项计划任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达到 32,509.75 亿元，较期初增长 34.96%；各项存款余额 18,132.66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12,291.65 亿元，分别较期初增长 34.79%和 25.01%；不良贷款余额 52.86 亿元，不良贷款比率 0.43%，较期初上升 0.05 个百分点，资产质量保持较好水平，拨备覆盖率 465.82%，较期初提高 80.52 个百分点，拨备计提充分。经营效益同比持续增长，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18 亿元，同比增长 36.12%。

扎实推进条线专业化改革，强化内生增长动力，经营转型取得新成果。金融市场条线改革顺利推进，企业金融、零售业务条线改革不断调整深化，总分行“条块结合”的矩阵式经营管理体系基本形成、运转良好，条线专业化经营能力和内生增长动力明显增强，各项战略重点业务成绩显著。绿色金融、银银平台等特色业务保持快速发展，领先优势更加凸显；贸易金融、现金管理、机构业务、信用卡、私人银行、同业业务、资金业务、财富管理、资产管理等战略重点业务全面快速发展；全资子公司兴业租赁、控股子公司兴业信托规模、效益继续大幅增长；同业资金来源突破一万亿元；国际结算量突破 600 亿美元；多市场的筹资、融资和投资能力不断提升，综合化服务能力稳步增强。

持续深化管理创新，扎实做好基础工作，管理、运营和保障能力提升取得新成效。与条线专业化改革相适应，风险、财务、人力资源管理体制改革配套推进，管理的科学性、有效性、敏锐性显著增强。进一步提升支行营运和服务管理能力，成功升级个人网银和手机银行，深入推进电子银行与网点运营、业务发展的有机融合，有效提升各渠道客户服务体验。持续推进企业级后台作业中心、科技研发运维平台和大行政后勤体系建设，提升运营和保障能力。围绕“防风险、保稳定”要求，突出抓好会计内控、业务连

续性、安全保卫等各项基础工作，营造良好、和谐的经营环境。

2013 年，宏观经济形势总体向好，但仍然存在不少困难与挑战。公司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金融监管要求，认真执行董事会确立的经营战略和发展计划，巩固扩大条线专业化改革成果，坚定不移深入推进经营转型，持续完善业务管理体制机制，着力培育多市场、多产品、综合化服务能力，努力打造经营特色、强化竞争优势，继续推动各项事业平稳、协调、健康发展。

行长：李仁杰（签名）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3年4月19日审议通过了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出席董事14名。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合并报表数据，货币单位以人民币列示。

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高建平、行长李仁杰、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李健，保证2012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总股本12,701,557,834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每10股送5股（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7元（含税）。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本报告所涉及对未来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业务发展及经营计划等展望、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一章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兴业银行/公司	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上海正阳国际经贸有限公司合计发行 A 股 1,915,146,700 股。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福建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
央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银监会/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福建银监局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兴业租赁	指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信托	指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特别提醒投资者，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面临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第四章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及对策分析部分的内容。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兴业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INDUSTRIAL BANK CO., LTD.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董事会秘书：唐斌

证券事务代表：陈志伟

联系地址：中国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邮政编码：350003

联系电话：(86)591-87824863

传真：(86)591-87842633

投资者信箱：irm@cib.com.cn

注册地址：中国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中国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邮政编码：350003

国际互联网网址：www.cib.com.cn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网站：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兴业银行

股票代码：601166

注册变更情况：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8 年 8 月 22 日

首次注册登记地点：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1 年 7 月 18 日

变更注册登记地点：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000100009440

税务登记号码：国税榕台字 350100158142711

闽地税字 350102158142711

组织机构代码：15814271-1

主营业务变化情况：公司自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大股东变更情况：公司第一大股东为福建省财政厅，自上市以来未发生变更。

公司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陶坚 沈小红

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南楼 15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郭宇辉 李辉

持续督导的期间：2013 年 1 月 8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中英文本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第三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利润	46,068
利润总额	46,1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585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2011 年	本年较上年增减(%)	2010 年
营业收入	87,619	59,870	46.35	43,456
利润总额	46,193	33,664	37.22	24,0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18	25,505	36.12	18,5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585	25,315	36.62	18,336
基本每股收益(元)	3.22	2.36	36.12	1.82
稀释每股收益(元)	3.22	2.36	36.12	1.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3.21	2.35	36.62	1.80
总资产收益率(%)	1.23	1.20	提高 0.03 个百分点	1.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65	24.67	提高 1.98 个百分点	24.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54	24.49	提高 2.05 个百分点	24.39
成本收入比(%)	26.73	31.95	下降 5.22 个百分点	3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01	(7,885)	上年同期为负	117,65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9	(0.73)	上年同期为负	19.63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较上年末 增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250,975	2,408,798	34.96	1,849,6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9,577	115,209	47.19	91,9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35	10.68	25.00	15.35
不良贷款率(%)	0.43	0.38	增加 0.05 个百分点	0.42
拨备覆盖率(%)	465.82	385.30	增加 80.52 个百分点	325.5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	14	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9	89	20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资产	54	124	1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8	29	42
对所得税的影响	(46)	(66)	(64)
合 计	133	190	185

注：1、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方案，并于报告期末完成认购缴款及验资工作，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35.32 亿元，其中计入股本 1,915,146,700 元，其余全部计入资本公积，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2,701,557,834 元。

2、总资产、所有者权益均含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中的净资产包括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总股本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后的股本。

3、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募集的股本及资金依据该文件规定将于 2013 年 1 月起纳入计算，因此未计入本报告期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三、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补充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总负债	3,080,340	2,292,720	1,757,678
同业拆入	88,389	52,752	26,137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存款总额	1,813,266	1,345,279	1,132,767
其中：活期存款	748,299	598,852	552,772
定期存款	820,468	571,238	495,167
其他存款	244,499	175,189	84,828
贷款总额	1,229,165	983,254	854,339
其中：公司贷款	912,187	703,948	619,604
个人贷款	299,936	260,641	225,007
贴现	17,042	18,665	9,728
贷款损失准备	24,623	14,314	11,771

四、本年度利润表附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34,718	26.65	3.22	3.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净利润	34,585	26.54	3.21	3.21

注：有关数据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五、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存贷款比例(折人民币)	≤75	66.50	71.46	71.21
流动性比例(折人民币)	≥25	29.47	30.71	38.45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4.34	4.45	5.36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21.81	23.54	30.21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0.77	0.54	0.69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8.28	21.59	6.99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72.34	63.94	83.13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20.02	14.18	29.43

注：1、本表数据均不包含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本表中存贷款比例、流动性比例、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和迁徙率指标按照上报监管机构的数据计算；

3、根据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8）187 号文、银监复（2006）345 号文和银监复（2005）253 号文，公司发行金融债券所募集资金发放的贷款不纳入存贷款比例指标；

4、根据中国银监会银监发（2007）84 号文，自 2008 年起，计算存贷比指标时分子“各项贷款”中不再扣减“贴现”；

5、根据中国银监会银监发（2010）112 号文，自 2011 年 1 月起增加月日均存贷比监管，公司各月日均存贷比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六、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10,786	1,916	-	12,702
资本公积	28,296	21,789	64	50,021
一般准备	13,787	15,136	-	28,923
盈余公积	5,913	735	-	6,648
未分配利润	56,427	34,718	19,862	71,2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5,209	74,294	19,926	169,577

七、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净额	210,890	148,715	113,785
其中：核心资本	163,639	111,591	89,064
附属资本	49,209	38,839	25,659
扣减项	1,958	1,715	938
加权风险资产	1,737,456	1,344,130	1,002,001
市场风险资本	867	258	500
资本充足率(%)	12.06	11.04	11.29
核心资本充足率(%)	9.29	8.20	8.79

八、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 减值准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01	(22)	-	-	21,540
贵金属	1,520	(32)	-	-	4,976
衍生金融资产	2,907	393	-	-	3,266
衍生金融负债	3,013		-	-	2,9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7,505	-	(1,098)	8	192,0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	-	-	-	-

1、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是用于做市交易目的而持有的交易类人民币债券，公司根据债券市场的交易活跃度以及对市场走势的判断，动态调整交易类人民币债券持有规模。报告期内，国内债券市场行情上升，公司相应增加了交易类债券的投资规模，公允价值变动相对于规模而言影响较小。

2、贵金属：根据对黄金市场的整体判断，公司报告期末时点国内贵金属现货余额较期初增加 34.56 亿元。

3、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较期初有所增加，衍生金融负债相对稳定，整体轧差有所增加，即本期的金融衍生品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有所增加。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报告期内，根据资产管理需要，结合对市场走势的判断和对银行间市场流动性状况的分析，可供出售投资规模较期初有所增加。此外，由于报告期内市场收益率水平下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2.34 亿元。

5、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主要是卖出融入债券和卖空黄金交易，报告期末时点无卖空头寸。

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回顾

1、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区域风险、微观企业经营风险明显上升。面对复杂严峻的形势，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宏观政策和金融监管要求，各项业务持续、协调、健康发展，规模、效益再创历史新高，资产质量保持稳定，全面完成董事会下达的各项计划任务。

(1) **综合实力取得新突破。**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32,509.75 亿元，较期初增长 34.96%；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18,132.66 亿元，较期初增长 34.79%；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12,291.65 亿元，较期初增长 25.01%。成功完成定向增发，资本实力得到增强；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95.77 亿元，较期初增长 47.19%；资本净额达到 2,108.90 亿元，较期初增长 41.81%；资本充足率 12.06%，核心资本充足率 9.29%。资产负债比例状况良好，主要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报告期内累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347.18 亿元，同比增长 36.12%；累计实现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6.81 亿元，同比增长 66.5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65%，同比提高 1.98 个百分点；总资产收益率 1.23%，同比提高 0.03 个百分点。资产质量保持稳定，不良贷款比率 0.43%，较期初上升 0.05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465.82%，较期初提高 80.52 个百分点。集团综合化经营运行平稳；兴业租赁全年盈利 6.67 亿元，同比增长 125.93%；兴业信托全年盈利 7.72 亿元，同比增长 278.39%。

(2) **经营转型取得新成绩。**金融市场条线改革顺利推进，企业金融、零售业务条线改革不断深化，“条块结合”的矩阵式经营管理体系基本形成，条线专业化经营能力和内生增长动力明显增强。客户基础进一步夯实，企业金融基础客户、零售核心客户、同业核心客户持续稳定增长。把握金融改革趋势，加快金融创新步伐，多市场、综合化服务能力稳步增强，同业资金来源持续拓宽，非信贷资产保持快速增长。国际业务实现跨越式发展，国际结算量突破 600 亿美元，本外币一体化综合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各项战略重点业务全面突破发展，投资银行融资规模突破 4,000 亿元，资产托管净值规模突破 16,000 亿元。绿色金融、银银平台等特色业务保持快速发展，贸易金融、现金管理、

机构业务、同业业务、资金业务、财富管理、信用卡、私人银行、资产管理等战略重点业务全面快速发展，规模屡创新高，效益进一步显现。

(3) 管理、运营和保障能力提升取得新成效。与条线专业化改革相适应，财务、风险、人力资源管理体制改革配套推进：全面实施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管理，加强财务核算和管理会计基础建设，财务和资产负债管理更加精细；加强统一授信管理，有效落实风险总控，稳步推进新资本协议项目群建设和应用，风险管理工作取得明显成效；持续完善各类专业职务序列建设，新型培训体系建设迈出关键性步伐，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化水平稳步提升。

运营支持保障更加完善。顺利开业贵阳分行，获准筹建香港、兰州分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机构总数 717 家；成功升级个人网银和手机银行，有效提升各渠道客户服务体验；持续推进企业级后台作业中心和科技研发运维平台，提升运营和保障能力。

(4) 市场地位和品牌形象稳步提升。根据英国《银行家》杂志最新排名，公司按一级资本排名 69 位，按总资产排名 61 位，均较上年提升 14 位。根据美国《财富》中文版中国 500 强企业最新排名，公司排名第 78 位，较上年提升 6 位。在国内外各种权威机构组织的评比中，先后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2012 年度上市公司董事会奖”、“2012 中国最受尊敬中资银行奖”、“十一五时期全国减排先进集体”、“最佳绿色银行奖”、“最佳履行社会责任银行奖”、“年度最具创新力银行奖”等荣誉。

2、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6.19 亿元，营业利润 460.68 亿元。

(1) 公司根据重要性和可比性原则，将地区分部划分为总行（包括总行本部及总行经营性机构）、福建、北京、上海、广东、浙江、江苏、东北及其他北部、西部、中部，共计十个分部。各地区分部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分 部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总 行	9,377	(2,869)
福 建	11,498	7,271
北 京	5,719	4,011
上 海	6,129	4,116
广 东	9,031	5,370

分 部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浙 江	4,733	2,017
江 苏	4,784	3,092
东北及其他北部	12,443	7,633
西 部	11,545	7,741
中 部	12,360	7,686
合 计	87,619	46,068

(2) 业务收入中各项目的数额、占比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金 额	占业务总收入比重(%)	较上年同期增减(%)
贷款利息收入	74,727	43.47	26.34
拆借利息收入	12,865	7.48	121.20
存放央行利息收入	4,532	2.64	22.5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利息收入	5,369	3.12	285.70
买入返售利息收入	40,836	23.75	56.35
投资损益和利息收入	14,542	8.46	30.6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681	9.12	66.50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2,522	1.47	72.39
其他收入	841	0.49	上年同期为负数
合 计	171,915	100	45.50

3、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较上年末增减(%)	简要说明
总资产	3,250,975	34.96	各项资产业务平稳较快增长
总负债	3,080,340	34.35	各项负债业务平稳较快增长
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的股东权益	169,577	47.19	定向增发完成及本年度净利润 转入

项目	2012 年	较上年增减(%)	简要说明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18	36.12	各项业务平稳较快发展，资产总额增长较快；存贷利差、净息差同比提高；中间业务收入快速增长；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成本收入比保持较低水平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65	提高 1.98 个百分点	本年度净利润同比增速高于加权平均净资产同比增速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01	上年同期为负	各项负债快速增长，同时加大投资资产的配置力度

(二) 资产负债表分析

1、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32,509.75 亿元，较期初增长 34.96%。其中贷款较期初增加 2,459.11 亿元，增长 25.01%；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较期初增加 952.17 亿元，增长 137.1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较期初增加 2,658.18 亿元，增长 50.44%；各类投资净额较期初增加 1,359.16 亿元，增长 52.33%。

贷款情况如下：

(1) 贷款类型划分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类型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贷款	912,187	703,948
个人贷款	299,936	260,641
票据贴现	17,042	18,665
合计	1,229,165	983,254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贷款占比 74.21%，较期初上升 2.62 个百分点，个人贷款占比 24.39%，较期初下降 2.12 个百分点，票据贴现占比 1.39%，较期初下降 0.51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公司准确把握经济形势变化，围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宗旨，注重加强与产业政策的协调配合，合理确定信贷布局、投向和节奏，继续保持重点业务快速、均衡发展。

(2) 贷款行业分布

截至报告期末，贷款行业分布前 5 位为：“个人贷款”、“制造业”、“批发和

零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具体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行业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占比(%)	不良率(%)	贷款余额	占比(%)	不良率(%)
农、林、牧、渔业	3,565	0.29	0.00	3,279	0.33	0.00
采掘业	50,974	4.15	0.02	29,933	3.03	0.04
制造业	261,458	21.27	0.62	175,078	17.82	0.74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企业	40,676	3.31	0.07	33,551	3.41	0.05
建筑业	50,385	4.10	0.29	38,379	3.90	0.4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5,524	4.52	0.02	54,067	5.50	0.01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	8,854	0.72	2.36	5,447	0.55	4.32
批发和零售业	165,785	13.49	1.09	88,127	8.97	1.12
住宿和餐饮业	6,605	0.54	0.02	5,134	0.52	0.03
金融业	2,066	0.17	0.24	3,375	0.34	0.15
房地产业	110,649	9.00	0.06	91,454	9.30	0.1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1,371	6.62	0.39	79,648	8.10	0.49
科研、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4,451	0.36	0.01	2,424	0.25	0.0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5,106	4.48	0.09	78,159	7.95	0.00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735	0.14	2.13	2,471	0.25	0.00
教育	446	0.04	0.45	758	0.08	0.26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服务业	2,516	0.20	0.00	2,072	0.21	0.0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948	0.24	0.02	2,647	0.27	0.00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7,073	0.58	0.00	7,945	0.81	0.00
个人贷款	299,936	24.39	0.32	260,641	26.51	0.19
票据贴现	17,042	1.39	0.00	18,665	1.90	0.00
合计	1,229,165	100	0.43	983,254	100	0.38

报告期内,公司确定信贷投向重点,在严格准入标准、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积极支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发展前景良好、战略定位清晰、经营稳健、现金流充足、综合回报较高的先进制造业、内需消费、民生领域和资源领域等实体企业的信贷资金需求,支持属于国家规划范围内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以及产业升级项目、节能减排项目的信贷投入,持续推动贷款行业结构优化。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贷款行业结构合理,资产质量优良,除贷款占比较小的“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不良贷款率较期初上升较明显外,其他行业不良贷款率均基本

保持稳定，实现了信贷行业投向结构和质量的均衡优化发展。

(3) 贷款地区分布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地区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占比(%)	贷款余额	占比(%)
福建	181,543	14.77	153,431	15.60
广东	132,172	10.75	99,547	10.12
浙江	93,723	7.63	84,014	8.55
上海	89,420	7.28	71,114	7.23
北京	72,552	5.90	61,686	6.27
江苏	66,274	5.39	54,646	5.56
总行	53,740	4.37	24,968	2.54
其他	539,741	43.91	433,848	44.13
合计	1,229,165	100	983,254	100

公司贷款区域结构基本保持稳定，主要分布在福建、广东、浙江、上海、北京、江苏等经济较发达地区，上述地区经济总量较大，为业务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和机遇。公司鼓励分支机构充分结合区域资源禀赋、区域政策、市场环境、市场潜力、信用环境等因素，根据自身风险管理能力，对具备显著比较优势的特色行业及客户实施差别化准入政策，积极支持地方经济建设，有效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功能，共享地方经济发展成果。

(4) 贷款担保方式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担保方式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占比(%)	贷款余额	占比(%)
信用	231,063	18.80	207,240	21.07
保证	276,693	22.51	224,841	22.87
抵押	531,556	43.24	473,459	48.15
质押	172,811	14.06	59,049	6.01
贴现	17,042	1.39	18,665	1.90
合计	1,229,165	100	983,254	100

报告期内，公司更加注重抵质押品等信用风险缓释工具的应用，期末抵质押贷款占

比较期初上升 3.15 个百分点，抗御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

(5) 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客户名称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占贷款总额比例 (%)
客户 A	8,782	0.71
客户 B	5,000	0.41
客户 C	4,874	0.40
客户 D	4,400	0.36
客户 E	4,200	0.34
客户 F	4,000	0.33
客户 G	3,400	0.28
客户 H	3,304	0.27
客户 I	3,190	0.26
客户 J	3,005	0.24
合计	44,155	3.60

(6) 个人贷款结构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占比 (%)	不良率 (%)	贷款余额	占比 (%)	不良率 (%)
个人住房及商用房贷款	172,943	57.66	0.15	174,980	67.14	0.14
个人经营贷款	69,832	23.28	0.42	54,762	21.01	0.08
信用卡	40,354	13.46	0.91	20,002	7.67	0.82
其他	16,807	5.60	0.16	10,897	4.18	0.29
合计	299,936	100	0.32	260,641	100	0.19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调整优化个人贷款结构，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个人住房和个人商用房贷款占比进一步下降，信用卡、个人经营贷款等个人业务得到较快发展，个人贷款整体结构更趋合理。受到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期末个人贷款不良率有所上升，但由于期初基数较低，个人贷款不良率仍处于较低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个人贷款风险管理，一是坚持“前台放开、中后台集中”

的原则，不断规范和完善零售信贷中心运作，强化个贷业务关键操作环节的集中办理，实现风险可控下的业务快速发展；二是加强对借款人身份和贷款用途真实性审核，强化个人贷款资金流向监控；三是抓好重点个贷品种的资产质量监控，及时风险预警，并积极开展风险处置。

投资情况如下：

(1) 对外投资总体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投资净额 3,956.50 亿元，较期初增加 1,359.16 亿元，增长 52.33%。投资具体构成如下：

① 按会计科目分类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交易类	21,540	5.44	8,101	3.12
可供出售类	192,057	48.54	147,505	56.79
应收款项类	111,360	28.15	70,205	27.03
持有至到期类	69,199	17.49	32,764	12.61
长期股权投资	1,494	0.38	1,159	0.45
合 计	395,650	100	259,734	100

报告期内，年初债券收益率处于高点，公司加大债券增持力度，特别增持了绝对收益率较高、信用风险可控的信用债；二季度在债券收益率下行至低位时，公司减持了部分剩余期限较短、绝对收益率低的债券，进一步提高投资组合的盈利能力。

② 按发行主体分类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品 种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政府债券	62,107	15.70	53,893	20.75
中央银行票据和金融债券	68,630	17.35	72,327	27.85
公司债券	122,040	30.85	58,359	22.47
其他投资	141,379	35.72	73,996	28.49
长期股权投资	1,494	0.38	1,159	0.44
合 计	395,650	100	259,734	100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规模增加，投资结构得到优化。政府债券占比减少，主要是

财政部代发地方政府债大规模到期后，考虑到国债收益率较低，公司更多偏向于配置收益率较高、信用风险可控的信用债。中央银行票据投资规模减少，一方面是央行减少了发行量，市场存量规模大幅萎缩；另一方面，考虑到央行票据收益率较低，在报告期内合适时点进行了减持。金融债券的投资规模基本保持稳定。公司债券和其他投资占比提升，主要是公司在信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积极优化投资结构，提高投资回报率。

(2)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4.94 亿元，具体内容如下：

①公司持有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银行”)14.72%的股权，账面价值 10.94 亿元。公司于 2008 年以每股人民币 2.9 元入股九江银行 10,220 万股，占九江银行总股本的 20%。2009 年九江银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在册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公司持有九江银行股份 14,308 万股。2010 年九江银行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66 百万元，采用私募方式发行，每股 3.3 元，公司认购 8,012 万股，认购后公司持有九江银行股份 22,320 万股，持股比例仍占九江银行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 20%。2011 年 12 月九江银行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 亿元，公司未参与认购，现持股比例稀释至 14.72%。

②公司持有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联”)股份 6,250 万股，账面价值 0.81 亿元。其中，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复〔2001〕234 号的批复，公司入股中国银联，认购股份 5,000 万股，每股 1 元；根据 2008 年 5 月 23 日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8〕202 号的批复，公司认购中国银联股份 1,250 万股，每股 2.5 元。

③兴业信托持有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35%的股权，账面价值 1.80 亿元。

④兴业信托持有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的股权，账面价值 0.25 亿元。

⑤兴业信托持有重庆机电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9.00%的股权，账面价值 1.14 亿元。

(3)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①银行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持有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VISA INC	-	10,866	-	10

持有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山东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6	939,176	0.11	8
合计	6	-	-	18

②截至报告期末, 兴业信托持有上市公司股票账面价值 570.40 万元, 均为正常投资业务产生。

(4) 公司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持有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1	223,200,000	14.72	1,094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0	-	4.35	180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	-	5.00	25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4	-	19.00	114
合计	880	-	-	1,413

注: 上述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和重庆机电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股权系由兴业信托持有。

(5) 募集资金运用及变更项目情况

2010 年 5 月, 公司实施 A 股配股方案, 按照每 10 股配 2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 每股配售价格为人民币 18.00 元。本次配股发行 992,450,630 股, 募集资金人民币 178.64 亿元,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资本金。

报告期内,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公司向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上海正阳国际经贸有限公司发行 A 股 1,915,146,700 股。截至报告期末, 本次非公开发行已完成认购缴款及验资工作, 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35.32 亿元, 已全部用于补充资本金。本次新发行股份于 2013 年 1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646.63 亿元，较期初增加 952.17 亿元，增长 137.11%。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存放同业配置力度，增加同业业务收益，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同比增长 285.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927.97 亿元，较期初增加 2,658.18 亿元，增长 50.44%。主要原因是公司抓住市场机会发展买入返售业务，增加非信贷业务收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同比增长 56.35%。

2、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负债 30,803.40 亿元，较期初增加 7,876.20 亿元，增长 34.35%。

其中，客户存款的具体构成如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客户存款余额 18,132.66 亿元，较期初大幅增加 4,679.87 亿元，增长 34.79%。客户存款的增加主要得益于公司持续加大产品创新，条线专业化改革深入推进，客户基础不断扩大并进一步夯实。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活期存款	748,299	41.27	598,852	44.52
其中：公司	599,305	33.05	487,695	36.26
个人	148,994	8.22	111,157	8.26
定期存款	820,468	45.25	571,238	42.46
其中：公司	670,317	36.97	457,665	34.02
个人	150,151	8.28	113,573	8.44
其他存款	244,499	13.48	175,189	13.02
合 计	1,813,266	100	1,345,279	1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情况如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余额 8,944.36 亿元，较期初增加 2,676.05 亿元，增长 42.69%。主要原因是公司抓住市场机会，根据同业资产配置

需要，加大同业负债吸收力度。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交易对手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670,470	74.96	376,048	59.99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3,966	25.04	250,783	40.01
合计	894,436	100	626,831	1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1,618.62亿元，较期初增加204.36亿元，增长14.45%。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品 种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债券	102,488	63.32	43,410	30.69
票据	47,398	29.28	95,444	67.49
其他	11,976	7.40	2,572	1.82
合计	161,862	100	141,426	100

(三)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持续、协调、健康发展，资产规模突破 3 万亿元；存贷利差同比提高 21 个基点，净息差同比提高 15 个基点；把握市场机会，灵活配置资产，非信贷资产快速增长；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快速增长；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成本收入比持续保持在较低水平；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18 亿元，同比增长 36.12%。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收入	87,619	59,870
利息净收入	72,193	50,734
非利息净收入	15,426	9,1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48)	(4,291)
业务及管理费	(22,877)	(18,784)
资产减值损失	(12,382)	(2,916)

项 目	2012 年	2011 年
其他业务成本	(544)	(347)
营业外收支净额	125	132
税前利润	46,193	33,664
所得税	(11,266)	(8,067)
净利润	34,927	25,597
少数股东损益	209	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18	25,505

1、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息收入 721.93 亿元，同比增加 214.59 亿元，增长 42.30%，主要是由于一方面公司息差水平提升，净息差同比提高 15 个基点至 2.64%，存贷利差同比提高 21 个基点至 4.59%；另一面公司各项业务平稳较快增长，生息资产日均规模同比增长 33.54%。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公司及个人贷款利息收入	71,905	46.16	57,472	53.00
贴现利息收入	2,822	1.81	1,677	1.55
投资利息收入	14,888	9.56	10,810	9.97
存放中央银行利息收入	4,532	2.91	3,698	3.41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12,865	8.26	5,816	5.36
买入返售利息收入	40,836	26.22	26,119	24.0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利息收入	5,369	3.45	1,392	1.28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2,522	1.62	1,463	1.35
其他利息收入	16	0.01	-	-
利息收入小计	155,755	100	108,447	100
利息支出				
存款利息支出	33,662	40.28	23,713	41.09

项 目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3,283	3.93	2,656	4.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利息支出	35,997	43.08	22,919	39.71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066	2.47	1,532	2.65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7,801	9.34	6,529	11.31
其他利息支出	753	0.90	364	0.64
利息支出小计	83,562	100	57,713	100
利息净收入	72,193		50,734	

2、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154.26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17.61%，同比增加 62.90 亿元，增长 68.85%。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2011 年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947	8,845
投资损益	(346)	32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9	(283)
汇兑损益	439	217
其他业务收入	47	33
合 计	15,426	9,1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报告期内实现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6.81 亿元，同比增加 62.63 亿元，增长 66.50%。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支付结算手续费收入	474	3.02	556	5.90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2,497	15.93	1,716	18.22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832	11.68	1,655	17.57
担保承诺手续费收入	1,343	8.56	557	5.91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业务手续费收入	127	0.81	102	1.08
托管业务手续费收入	1,494	9.53	515	5.47
咨询顾问手续费收入	6,046	38.56	3,467	36.82
信托手续费收入	1,090	6.95	410	4.35
租赁手续费收入	264	1.68	111	1.18
其他手续费收入	514	3.28	329	3.50
小计	15,681	100	9,418	1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34		57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947		8,845	

投资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该类项目之间存在较高关联度，将其按照业务实质重新组合后，确认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实现收益 4.32 亿元，较上年增加 1.74 亿元，增长 67.44%。

3、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费用支出 228.77 亿元，同比增加 40.93 亿元，增长 21.79%。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2,545	54.84	10,552	56.18
折旧与摊销	1,230	5.38	1,039	5.53
租赁费	1,469	6.42	1,214	6.46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7,633	33.36	5,979	31.83
合 计	22,877	100	18,784	100

报告期内，为满足业务发展及机构扩张需要，营业费用相应增长。同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6.35%，成本收入比同比下降 5.22 个百分点，支出控制合理。

4、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 123.82 亿元，同比增加 94.66 亿元，增长 324.62%。

资产减值损失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贷款减值损失	11,758	94.96	2,625	90.02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损失	76	0.61	52	1.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8	0.06	-	-
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损失	400	3.23	212	7.2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40	1.14	27	0.93
合 计	12,382	100	2,916	100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贷款减值损失 117.58 亿元，同比增加 91.33 亿元。主要原因包括：（1）贷款规模增长；（2）为满足 2016 年前拨贷比达到 2.5% 的监管要求，公司继续根据当期净利润和资本充足率等情况，逐步加提贷款减值准备。

5、所得税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实际税负率 24.39%。所得税费用与根据法定税率 25% 计算得出的金额间存在的差异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税前利润	46,193
法定税率(%)	25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1,548
调整以下项目的税务影响：	
免税收入	(557)
不得抵扣项目	282
对以前年度当期税项的调整	(7)
所得税费用	11,266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一家快速发展中的现代银行。多年来，坚定不移推进市场化改革，坚持不懈探索差异化经营道路，积极有效把握中国经济金融改革发展各个阶段的历史机遇，培育打造具有自身特色的经营模式、业务格局和管理体制机制，在中国银行业体系中日益脱颖而出。开业二十四年来，公司完成了从地方性银行、区域性银行、全国性银行到公

众上市银行的持续跨越，成功跻身全国银行十强、全球银行百强，并初步建成以银行为主体的主流金融服务集团。公司财务表现一直名列行业前茅，上市六年来净利润连续大幅增长，净资产收益率稳定保持在 25%左右的高水平，为广大投资者创造了良好的价值回报。

公司建立了高效灵活的现代企业制度。公司是国内第一批以股份制形式组建的新型银行，成立伊始即按照现代股份公司要求建立公司治理架构。2003 年以来，以引进境外战略投资者和公开上市为契机，吸收借鉴国际先进银行治理理念和经验，全面完善公司治理基本制度和运行机制，进一步形成权责明晰、有效制衡、协调运转的良性治理格局。公司拥有核心稳定、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以良好的公司治理为依托，公司不断深化经营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抢占现代银行竞争的制高点，并持续激发旺盛的经营活力。特别是近两年，全面加快条线专业化改革步伐，基本形成以企业金融、零售业务、金融市场三大条线为主体、总分行“条块结合”的矩阵式经营管理体系，体制机制竞争优势进一步凸显，改革“红利”正在逐步显现。

公司拥有敏锐快速的金融创新能力。近年来，公司一直以敏锐的市场嗅觉、先人一步的业务创新闻名市场。第一家创新次级债务和混合资本债等资本补充工具，第一家开辟绿色金融市场，第一家采纳“赤道原则”，第一家建成同业合作服务平台……，在多个细分业务领域引领行业创新之风，并初步形成鲜明的经营特色。公司已经成为目前国内城镇化金融领域的主流竞争者、绿色金融市场的领跑者、同业合作服务领域的先行者，在相关细分市场形成较强的竞争力，积累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公司初步形成多市场、多产品、综合化服务先发优势。公司是国内最早确立经营转型战略的银行之一。近年来，围绕经营转型战略，公司以降低资本消耗、提高资本回报为主线，大力推进业务发展模式和盈利模式转变，资产、负债和收入来源成功实现多元化发展。在此过程中，主动适应利率市场化、金融脱媒、多层次金融市场建设等趋势，以投资银行、财富管理和资产管理业务创新为主要方向，在货币市场、资本市场、债券市场、银行间市场、非银行金融机构市场、贵金属、外汇及衍生产品交易等各个市场率先布局，积累了较好的业务、客户和管理基础，初步形成多市场、多产品、综合化服务的先发优势。

公司培育形成审慎稳健的风险文化。作为经营风险的企业，公司始终坚持理性务实的经营策略，培育形成审慎稳健的风险文化。与各个阶段业务发展特点相适应，公司不断改革完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体系和机制，风险内控管理一直处于业内领先水平。上市六年来，公司资产质量始终保持业内最好水平，拨备覆盖率逐年上升，抗御风险能力持续增强。

公司具备先进强大的科技系统支持。公司坚持“科技兴行”战略，持续加大科技建设投入，提升科技支持能力。公司核心生产系统建设在业内处于先进水平，是国内少数具备核心系统自主研发能力和自主知识产权的银行之一，也是国内目前唯一一家对外输出核心系统技术的银行。公司科技运维管理始终保持高水平，最早建成主数据中心、同城灾备、异地灾备三位一体的灾备体系，是国内首批符合国际公认灾难备份 5 级标准及中国人民银行灾难备份规定要求的银行，关键信息系统可用性、金卡系统交易成功率等关键指标多年来稳居同业前列。

二、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从外部形势看，2013 年宏观经济形势总体趋好，但仍然存在不少困难与挑战，即“宏观面趋暖，微观企业困难犹在”。宏观面趋暖主要表现在：一方面国际经济环境总体趋于平稳，另一方面国内经济经过调整，正逐步趋向稳定，同时新一届中央领导层明确释放出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开放的信号，市场信心明显增强。微观层面实体企业困难犹在主要表现在：部分实体企业特别是制造业仍面临困难，比如产能过剩、创新能力不足、经营成本上升、盈利能力下降等，这些困难很多是长期积累下来的结构性矛盾，短期内难以得到根本扭转。

从政策面看，2013 年宏观政策总体将保持连续、稳定，以预调、微调为主。国家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金融市场化改革将按照既定的方向稳步推进，包括稳步推进利率市场化、适当扩大社会融资总量、鼓励直接融资发展等；体制改革有望围绕城镇化逐步破题、推进。

2013 年，公司在经营管理上将保持相对积极的进取姿态，制定务实稳妥的经营目标，通过巩固扩大条线专业化改革成果，进一步抢抓市场机遇，推动业务持续、平稳、较快增长；通过坚定不移深入推进经营转型，优化业务结构，巩固发展基础，提升发展的质量和效益；通过持续完善业务管理的体制机制，提高管理的标准化、精细化、信息化水平，强化业务发展的科学性、稳健性和可持续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面对未来几年经营面临的挑战和机遇，公司将以发展为第一要务、转型为核心主线、创新为根本动力，深入推进业务创新和经营转型。

在传统业务领域，重点发展符合未来经济金融发展趋势、对资本依赖较小的小企业业务和零售金融业务，以及与银行基础核心功能相关的业务，包括贸易金融、现金管理、银银平台及利用新技术手段和新支付平台的新型支付结算等业务，努力形成新的市场突破和特色优势。

在新兴业务领域，大力发展财富管理、投资银行和资产管理业务，形成对传统业务的替代和有效拉动，使其成为公司新的增长点和新的超越路径。围绕企业客户的全方位金融服务、零售客户的理财规划和同业客户的综合金融服务的功能定位，打造财富管理业务体系和产品服务系列；围绕客户财富管理和多元化融资的需求，力争在新型投融资业务、创新金融市场业务和组合资产管理等方面，形成新的业务特色和先发竞争优势。

（三）2013 年度经营目标

- 1、总资产达到约 3.8 万亿元；
- 2、客户存款增加约 3,800 亿元；
- 3、贷款余额增加约 1,500 亿元；
- 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约 15.3%；

企金业务争取实现新突破。力争主要业务指标增长不低于市场平均水平、主要盈利指标增长不低于公司平均水平。推动公司对公核心负债增长保持相对强劲的势头，各区域对公业务市场份额继续稳步扩大，各主要专业业务保持协同并进，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中的市场地位。

零售业务加快跨越赶超步伐。继续围绕“高净值、高价值、高成长”目标客户群，加强业务和客户细分，重点从生产组织模式、生产能力、服务体系建设三个方面入手，着力提高市场竞争力，着力扩大市场影响力，进一步加快跨越赶超步伐。

金融市场业务巩固扩大领先优势。坚持相关业务全面进入同业第一梯队目标，进一步找准业务定位，加大核心能力建设，巩固扩大金融市场业务领先优势和市场份额，继续为业务跨越发展和综合服务能力提升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管理的全面性和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全面加强资本管理，强化资本约束导向，完善类信贷业务、表外业务风险资产计量考核和拨备计提；加强对条线和分行财务维度考核力度，引导规模与效益平衡发展；加强各类业务特别是新兴业务的管理，加强各类新兴业务的标准化建设，通过明确标准，进一步提升风险管理的针对性、有效性和透明度。

三、公司业务情况

(一) 机构情况

1、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营 业 地 址	机构数	员工数	资产规模(人民币百万元)
1	总行本部	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	3,083	555,463
2	资金营运中心	上海市江宁路 168 号	-	88	299,181
3	信用卡中心	上海市浦东新区来安路 500 号	-	966	40,109
4	资产托管部	上海市江宁路 168 号	-	99	22,026
5	投资银行部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	-	48	6,807
6	北京分行	北京市朝阳区安贞西里三区 11 号	42	1,720	219,473
7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永安道 219 号	21	1,116	112,944
8	石家庄分行	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37 号	16	924	81,980
9	太原分行	太原市府东街 209 号	11	850	58,765
10	呼和浩特分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南路 5 号	7	722	45,871
11	沈阳分行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36 号	16	1,024	61,378
12	大连分行	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 136 号	9	581	29,196
13	长春分行	长春市长春大街 309 号	6	672	43,487
14	哈尔滨分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黄河路 88 号	13	650	41,228
15	上海分行	上海市江宁路 168 号	39	1,857	241,901
16	南京分行	南京市长江路 2 号	39	2,291	196,182
17	杭州分行	杭州市庆春路 40 号	42	2,347	109,874
18	宁波分行	宁波市百丈东路 905 号	13	677	56,477
19	合肥分行	合肥市阜阳路 99 号	15	918	54,519
20	福州分行	福州市五一中路 32 号	33	1,235	92,743
21	厦门分行	厦门市湖滨北路 78 号	24	1,028	57,309
22	莆田分行	莆田市城厢区学园南路 22 号	7	262	19,451
23	三明分行	三明市梅列区列东街 1 号	8	384	10,008
24	泉州分行	泉州市丰泽街兴业大厦	29	1,424	64,561
25	漳州分行	漳州市胜利西路 27 号	12	482	23,554
26	南平分行	南平市滨江中路 399 号	8	318	9,167
27	龙岩分行	龙岩市九一南路 46 号	7	310	12,378
28	宁德分行	宁德市蕉城南路 11 号	6	290	10,874
29	南昌分行	南昌市叠山路 119 号	10	569	33,232
30	济南分行	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26	1,983	117,998
31	青岛分行	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 7 号甲	10	607	42,996

序号	机构名称	营 业 地 址	机构数	员工数	资产规模(人民币百万元)
32	郑州分行	郑州市农业路 22 号	25	1,065	93,586
33	武汉分行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	21	1,104	87,085
34	长沙分行	长沙市韶山北路 192 号	21	897	75,305
35	广州分行	广州市天河路 101 号	65	3,240	227,613
36	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3 号	25	1,471	124,077
37	南宁分行	南宁市民族大道 115 号	10	657	40,029
38	重庆分行	重庆市江北区红旗河沟红黄路 1 号	17	978	89,653
39	成都分行	成都市高新区世纪城路 936 号	24	1,086	90,456
40	昆明分行	昆明市拓东路 138 号	11	537	45,994
41	西安分行	西安市唐延路 1 号	18	1,036	93,569
42	乌鲁木齐分行	乌鲁木齐市人民路 37 号	10	442	45,563
43	贵阳分行	贵阳市中华南路 45 号	1	161	12,491
系统内轧差及汇总调整					(583,060)
合 计			717	42,199	3,213,493

注：上表数据均不含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及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所列示的分支机构均为截至报告期末已开业的一级分行（按行政区划排序），二级分行及其他分支机构按照管理归属相应计入一级分行数据。

2、子公司情况

(1)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兴业租赁资产总额 403.15 亿元，较期初增加 126.98 亿元，其中：融资租赁资产余额 399.75 亿元，较期初增加 132.20 亿元；负债总额 358.51 亿元，较期初增加 120.30 亿元。报告期内累计收回租金等各类租赁款项 92.86 亿元，回收率 100%，实现营业净收入 14.96 亿元，税后净利润 6.67 亿元；期末所有者权益 44.64 亿元，较期初增加 6.67 亿元，资本充足率 12.24%。

行业结构上，主要投向制造业（32.7%），水利、环境、公共设施管理业（16.0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6.70%），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12.23%）等行业。其中节能减排等绿色融资租赁项目余额合计 133.97 亿元，占总项目余额的 33.5%。期限结构上，1-3 年（含）期的项目余额占比 11%；3-5 年（含）期的项目余额占比 54%；5 年期以上的项目余额占比 35%。

(2)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兴业信托围绕建设“综合性、多元化、有特色的一流信托公司”的战略目标，着力提升主动管理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取得了显著的经营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兴业信托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25.76 亿元，公司持有出资比例为 73%。兴业信托固有资产 41.32 亿元，较期初增长 23.08%。报告期内实现税前利润 10.32 亿元，同比增长 273.51%；净利润 7.72 亿元，同比增长 278.39%；净资产收益率 21.65%；各主要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截至报告期末，兴业信托存续信托项目 1,085 个，信托业务规模 3,351.45 亿元，较期初增长 119.62%；期内实际新增信托项目 946 个，新增信托业务规模 2,902.28 亿元。同时加强对证券信托业务等战略性重点业务的培育力度，业务特色逐步形成。累计发行证券投资类信托产品 174 只，存续业务规模 225.95 亿元；期内新增发行证券投资类信托产品 35 只，业务规模 129.03 亿元，并与全国排名前 50 位优质私募基金公司大部分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获批股指期货业务交易资格、以固有资产从事股权投资业务资格、特定目的信托受托机构资格等多项创新业务资格，综合化经营水平和客户服务能力得到较大提升。

(二) 业务板块分析

1、企业金融业务板块

(1) 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企业金融业务实现了快速、健康发展，市场份额稳步提升。企业金融专业化改革平稳落地，组织架构进一步完善，专业经营体系逐步形成，内生增长动力持续加强，公平发展机制进一步强化，人力资源得到补充和提升，改革取得明显成效。

业务态势总体良好。一是存款市场份额显著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外币对公核心存款余额 13,945.08 亿元，较期初增加 4,087.61 亿元，增长 41.47%；本外币对公日均核心存款 11,070.86 亿元，较期初增加 2,366.80 亿元，增长 27.20%；外币对公日均存款较期初增加 76.41 亿美元，增长 585%，业务内生增长动力明显增强。二是贷款呈平稳增长趋势。本外币对公贷款余额 9,121.87 亿元，较期初增加 2,082.39 亿元，增长 29.58%，实体经济和流量业务的信贷投入进一步加大。三是资产质量保持稳定。对公不良贷款余额 43.34 亿元，较期初增加 10.04 亿元，不良贷款率 0.48%。

业务基础更加扎实。一是客户基础持续扩展。截至报告期末，企业金融客户总数 39.09 万户，较期初增加 9.1 万户，增长 30.34%。其中，基础客户 70,558 户，较期初增加 13,902 户，增长 24.35%；信用客户 39,336 户，较期初增加 5,993 户，增长 17.97%；报告期内新开户客户 12.82 万户，项下存款余额 2,932.75 亿元，客户拓展工作成效显著。二是管理基础不断强化。企金条线内各门类业务、企金条线与其他条线、总分行之间的配合与协作更加高效，业务整体性不断加强，企金条线管理的精细化水平显著提高。三是产品体系进一步完善。完成企金产品体系中短期发展规划，推出智能定期存款、私募债、国内信用证偿付、厂厂银、合同能源管理融资、排污权抵押授信、融资租赁保理等多项创新产品，产品体系不断丰富完善。四是风险管理体系更加优化。企金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架构进一步完善，机制进一步理顺，建立条线内风险管理窗口联席会议机制，强化企业金融全面风险管理协同；风险管理流程不断规范，授信业务审批效率和全流程质量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2）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投资银行业务积极把握国内直接融资市场加速发展的机遇，紧抓企业金融改革契机，优化业务运行机制，细化业务操作流程，强化业务风险内控管理，不断提高专业化经营管理能力，经营效益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主承销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12.43 亿元，同比增长 84%。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超短期融资券等新产品领域也取得良好业绩，其中主承销发行了 52 期、550.9 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发行金额和发行期数均列市场第一位；成为神华集团、中国国电集团、中国大唐集团、中国航空工业集团等多家央企超短期融资券主承销商团成员之一。期内为 14 家企业主承销发行 332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进一步提升对大型企业集团的金融服务能力。以能源、资源并购融资业务为重点，积极推进相关领域并购融资业务发展，更好地满足企业金融客户多元化融资需求。加强银团贷款业务的同业交流与合作，推动银团贷款业务的高效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新一轮信贷资产证券化试点，科学遴选信贷资产入池品种，进一步丰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础资产的种类。

(3) 贸易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贸易金融业务以产品创新为源动力，狠抓落实，实现快速发展。截至报告期末，贸易融资业务余额 3,186.65 亿元，较期初增加 833.69 亿元，增长 35.43%，供应链融资客户数 9,703 户，较期初新增 2,662 户，贸易融资客户带动存款余额 3,381.79 亿元，较期初增加 1,770.82 亿元。

(4) 现金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现金管理业务通过队伍建设、客户拓展和交叉营销，有效健全客户、产品、技术及运营体系，大幅提升客户规模和业务价值。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业务集团客户较期初新增 1,578 户，客户规模实现翻番。着力开发一批高杠杆率、高附加值、高渗透力的重点现金管理客户，新增客户中，跨行、银企直联、电政、电商类客户占比达 51%，客户结构进一步优化。现金管理客户日均存款同比增加 535 亿元，达 1,984.38 亿元，在企金客户日均存款中占比 17.9%。

(5) 可持续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遇，绿色金融融资业务规模化发展。公司通过运用多种金融工具，累计为上千家企业提供了绿色金融融资近 2,000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绿色金融融资余额 1,126.09 亿元，较期初增加 380.64 亿元，增长 51.06%，其中贷款余额在对公信贷余额中的占比近 10%。其支持的项目可实现在我国境内每年节约标准煤 2,316.03 万吨，年减排二氧化碳 6,683.47 万吨，年减排化学需氧量 (COD) 88.65 万吨，年减排氨氮 1.51 万吨，年减排二氧化硫 4.36 万吨，年减排氮氧化物 0.69 万吨，年综合利用固体废弃物 1,501.29 万吨，年节水量 25,579.06 万吨。

排放权金融不断突破。积极推动国内碳交易市场建设，搭建碳金融业务合作平台，与上海、广东、天津、湖北等国家级碳交易试点地区开展全面合作；率先推出排污权综合金融服务，为政府部门及企业提供排污权交易制度设计咨询、排污权交易及清算系统开发、排污权抵押授信、污染物减排项目融资等一揽子产品与服务，并在湖南、河北、山西、江苏、浙江等国家级排污权有偿使用与交易试点地区率先展开合作。

产品创新持续推进。报告期内，在国内首推以项目未来收益权质押的合同能源管理融资业务，通过量化评估项目未来收益并将其确权成为担保品，有效缓解节能服务公司

融资担保难题。与国际金融公司联合推出国内首个专项服务欠发达地区中小企业的节能减排融资项目，有效解决了欠发达地区中小企业节能减排融资难、融资渠道窄等问题。

绿色金融品牌影响日益扩大。报告期内，在环保部环境与经济政策研究中心公布的《中国绿色信贷年度报告 2012》中排名居首；在绿色流域等 10 家民间机构发布的《中资上市银行绿色信贷表现排名(2008-2011)》中排名亦居首位；并荣获国内权威机构和媒体评选的碳金社会公民奖、最佳绿色银行奖、低碳先锋企业奖等殊荣，特别是被国家人社部、发改委、环保部、财政部联合授予“十一五”时期“全国减排先进集体”称号，成为全国唯一一家获此殊荣的商业银行。

(6) 小微企业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通过富有成效的专业运营模式和经营体系，着力拓宽服务领域、创新金融服务、规范服务管理，不断提升对小企业的服务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一级分行均设立了小微企业业务机构，形成了层次丰富、布局合理、覆盖面广的小企业业务体系。小微企业客户数持续提升，业务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按公司自定义统计的小微企业客户总数 31.28 万户，较期初增长 36.44%，在企金客户总数中占比超过 80%；小微企业贷款新增 494.83 亿元，增长 59.92%。

大力推进“兴业芝麻开花—中小企业成长上市计划”，进一步整合内外部资源，为企业注入资金、管理及服务等内容，进而提升中小企业的市场竞争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已遴选 3,894 家具备成长上市潜力的优质中小企业纳入“兴业芝麻开花”客户池。“兴业芝麻开花”增级贷产品被中国银监会评为“银行业金融机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特色产品”。

(7) 机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成立机构业务部。机构业务狠抓核心负债，努力优化业务布局，机构金融各项业务实现快速发展。调整优化机构负债结构，机构负债规模实现快速增长，市场份额有所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机构存款余额 3,493.79 亿元，较期初增加 1,148.96 亿元，增长 49.00%；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坚持细分市场和客户群体，强化精细化客户服务和分类营销，不断提升专业服务能力，机构客户群体持续稳定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机构客户数 13,513 户，较期初增加 1,401 户，增长 11.57%；进一步丰富机

构金融业务产品线，为机构客户提供全方位综合金融服务，以财政和社保业务为重点，带动机构金融业务快速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取得财政各级代理资格 119 个，较期初增加 55 个，增长 85.94%。

2、零售业务板块

(1) 零售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零售业务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夯实业务基础。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健全产品体系，加强零售平台建设，推动零售业务发展再上新台阶。截至报告期末，零售核心客户 264.25 万户，较期初增长 36.04%，占总零售客户数的 12.04%。创新推出“安愉人生”等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打造兴业零售品牌形象，带动零售负债业务持续较快增长，个人存款余额 3,021.79 亿元，较期初增加 774.49 亿元，增长 34.46%。

零售信贷业务继续保持稳健发展，把握国家扶持中小企业、促进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政策导向，大力发展个人经营贷款业务，帮助成长型经营业主解决金融需求难题。截至报告期末，个人贷款余额 2,999.36 亿元，较期初新增 392.95 亿元。报告期内，累计发放“兴业通”个人经营贷款 42,209 笔，发放金额 699.53 亿元；实现零售贷款利息收入 175.49 亿元，同比增长 24.26%。

零售财富业务以提升客户服务能力、产品销售能力和中间业务收入能力为目标，优化零售财富管理体系，落实资产征集及需求反馈机制，加大总分行联动理财产品创设力度，推动零售财富业务快速发展。报告期内，综合理财产品（不含贵金属）累计销售额 5,101.35 亿元，同比增长 31.51%。实现零售中间业务收入 48.98 亿元，同比增长 63.32%。

零售服务方面坚持“客户至上”、“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进一步推进零售业务深化改革以及“大零售”服务体系建设，服务管理体系更加健全，客户服务体验不断改善，服务品牌社会认可度持续提升。

(2) 信用卡业务

信用卡业务以零售业务综合化经营为依托，以业务创新和精细化管理为着力点，走“精品经营”道路。积极转变发展方式，加快推进结构调整，持续提高经营效率，不断改善服务质量，向持卡人提供便捷、高效、安全的金融支付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发行信用卡 1,056.2 万张，新增发卡 147.1 万张。信用卡交易金额 1,722.7 亿元，同

比增长50.5%；累计实现收入40.1亿元，同比增长60.4%；实现账面利润13.1亿元，同比增长29.7%。信用卡不良率0.91%，资产质量继续保持优良。

(3) 私人银行业务

私人银行业务狠抓基础资产拓展和理财产品供应，构建高端增值服务体系，业务规模快速增长，盈利能力显著提升。报告期内累计发行理财产品 1,450 亿元，私人银行客户数较期初增长 199%。积极推动业务转型，不断丰富产品线，推出首款代理收付 TFOT 产品。与国内高端留学教育机构合作推出“海外教育管家”服务，为私人银行客户提供留学咨询、一站式留学安排、菁英实习计划、英美名校暑期研修班等高端增值服务。策划推出“兴业名家讲坛”高端主题活动，满足私人银行客户消费精神化、交际化、圈层化的需求。推出私人银行专属卡，发行全国首张私人银行与第三方财富管理机构（瑞盈财富）联名借记卡。

3、金融市场板块

(1) 同业业务

报告期内银银平台上线客户 318 家；柜面互通合作银行网络覆盖范围不断扩大，联网上线银行 157 家，连结网点超过 2 万个，期内累计办理银银平台结算 926.76 万笔，同比增长 53.72%，累计结算金额突破 1 万亿元。代理 95 家村镇银行接入人民银行大小额支付系统，商业银行信息系统新上线 38 家村镇银行，累计上线 67 家。

报告期内第三方存管联网证券公司累计上线 96 家，融资融券存管证券公司累计上线 32 家。新增银财直联上线客户 12 家，累计达到 33 家，对外支付结算量较期初增长 77%。

(2) 资金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对宏观经济和市场利率走势的判断，适度加大主动融资的杠杆运用力度，适当增加短期负债并拉长资产期限。资产方面，把握时机主动减持低收益债券，增持高收益信用债券，债券投资收益率同比明显提高。做市交易方面，针对国内相对低迷的经济环境导致各金融市场总体活跃度有所下降的情况，公司积极作为，在人民币汇率、利率、贵金属等领域继续保持最活跃的做市商地位，并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调整

经营策略，公司做市交易业务盈利同比显著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成为上海黄金交易所银行间市场黄金询价业务第一批参与者，开始参与银行间市场黄金询价交易。

经纪业务方面，受贵金属市场交投清淡及同业竞争加剧等多重影响，代理上海黄金交易所贵金属买卖业务量同比有所下滑，但市场占比仍保持前列。报告期内代理贵金属买卖业务 1,648.98 亿元，代理黄金、白银业务的市场份额在同业中排名均为第二；代客贵金属买卖业务签约客户近 68 万户，较期初增加 6 万户。金融市场研究分析的市场影响力进一步增强，宏观经济研究分析准确度继续提高，外部影响力持续扩大。

(3) 资产托管业务

资产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升，业务持续健康快速发展。资产托管业务规模 16,282.55 亿元，较期初增加 10,046.07 亿元，增长 161.09%；新增各类托管产品 5,001 支，在线托管 4,698 支；实现中间业务收入 14.94 亿元，同比增加 9.79 亿元，增长 190.1%。

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托管产品数量、托管收入进入全部托管银行前 5 名。资产托管规模排名全行业第 6 位；基金专户、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信托保管、银行理财等主要托管产品在数量和规模方面排名继续提升；保险资金托管业务实现稳步增长。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国家外汇管理局正式批复核准公司 QFII 托管资格。

(4) 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成立资产管理部，强化对全行理财业务的统筹管理，并履行总行财富管理业务委员会办公室职责，牵头制定有关理财业务的重大决策，进一步提高理财业务的规范化和专业化运作水平。公司按照“集中创设、统一标准、适度授权”的原则，对理财产品创设进行全面管理，制定理财基础资产准入标准，初步实现了总行对于理财业务统一创设和统筹管理的要求，并通过加强制度设计、系统建设、监测报告、信息披露、品牌推广等多项工作，夯实理财业务发展基础。

(5) 期货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期货公司自有资金日均存款余额 49.58 亿元，同比增长 41.82%。公司密切跟踪期货政策动态，成为最早完成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国债仿真交易接入的商业银行，率先向四大期货交易所提交期货保证金存管银行申报材料。截至报告期末，共有

67 家期货公司在本公司开户，占全部 160 家期货公司的 41.88%。

4、电子银行

电子银行业务继续围绕提高交易替代率、改进客户服务体验、加强风险管理三个重点，进一步明确工作定位，加强电子银行基础建设，持续优化电子银行产品和服务。推出个人网银 5.0 版、客户端手机银行 2.0 版、在线手机银行 3.0 版、银银平台客户服务热线 40018-95561、电话银行私人银行等服务，升级信用卡白金专线为贵宾专线，加快推进“e 家财富”、“网上营业厅”、“远程银行”三大创新项目，打造亮点，塑造服务特色。加强电子银行风险管理研究，探索推进电子银行新型安全认证工具的运用，建设动态口令系统、二代网盾证书，加强短信口令的推广使用。坚持“渠道服务业务发展”的思路，积极响应公司各项业务服务需求，增进电子银行与有形渠道的整合互动，规范营业厅电子银行体验区建设及服务推广流程，进一步细化、规范客户服务序列人员管理，启动成都客服中心建设，提升渠道为业务发展服务的能力。报告期内电子银行交易替代率 71.84%，同比提升 6.64 个百分点，电子银行交易量（资金变动类交易）已超过公司所有营业网点交易笔数的 2 倍，有效减轻了柜面交易工作量，释放了柜面渠道生产力。

截至报告期末，企业及同业网银有效客户累计 13.95 万户，较期初增长 38.36%；个人网银有效客户累计 529.33 万户，较期初增长 27.98%；手机银行有效客户累计 546.46 万户，较期初增长 46.86%。报告期内，企业及同业网银累计交易 3,871.14 万笔，同比增长 41.58%，交易金额 219,549.16 亿元，同比增长 31.38%；个人网银累计交易 11,238.11 万笔，同比增长 27.75%，交易金额 38,169.16 亿元，同比增长 10.17%；手机银行累计交易 847.36 万笔，同比增长 107.76%；交易金额 597.01 亿元，同比增长 209.96%。

(三) 贷款质量分析

1、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正常类	1,217,070	99.02	973,841	99.04
关注类	6,808	0.55	5,697	0.58
次级类	2,676	0.22	1,329	0.14
可疑类	1,932	0.16	1,382	0.14
损失类	678	0.06	1,005	0.10
合 计	1,229,165	100	983,254	10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余额 52.86 亿元，较期初增加 15.71 亿元；不良贷款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少数中小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受宏观经济影响或自身经营管理不善，导致偿债能力下降。公司不良贷款率 0.43%，较期初略升 0.05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 68.08 亿元，较期初增加 11.11 亿元，关注类贷款占比 0.55%，较期初下降 0.03 个百分点，资产质量继续保持优良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加强形势分析和研判，从行业、区域、客户等多个角度入手，对存在隐患的信贷资产风险状况进行持续监测，审慎分类，并通过风险预警及反复排查，及时制定处置预案，切实防范与化解风险；另一方面通过尽早催收处置、强化不良问责、推进呆账核销等一系列措施，综合运用现金清收、呆账核销、以物抵债和重组转化等多种方式，加快不良贷款清收与化解。

2、贷款减值准备金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金 额
期初余额	14,314
报告期计提 (+)	11,758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	189
报告期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 (+)	54
报告期核销 (-)	1,131
报告期其他转出 (-)	183
期末余额	24,62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贷款损失准备余额为246.23亿元，拨备覆盖率465.82%，同比提高80.52个百分点。

3、贷款减值准备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贷款减值准备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单项减值准备	2,025	1,868
组合减值准备	22,598	12,446
合计	24,623	14,314

4、逾期贷款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逾期1至90天(含)	4,505	49.48	2,644	42.45
逾期91至360天(含)	2,400	26.36	1,076	17.27
逾期361天至3年(含)	1,437	15.78	1,193	19.15
逾期3年以上	763	8.38	1,316	21.13
合计	9,105	100	6,229	10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逾期贷款余额91.05亿元，较期初增加28.76亿元，其中对公逾期贷款增加17.15亿元，个人逾期贷款增加7.21亿元，信用卡逾期增加4.4亿元。主要原因是部分企业受宏观经济调整影响较大或由于自身经营管理问题，出现还款困难。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逾期贷款风险管理，对逾期欠息贷款持续监控并加大催收力度，公司逾期贷款占总贷款比例保持在较低水平。

5、重组贷款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重组贷款	981	0.08	675	0.07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组贷款余额9.8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06亿元。重组贷款余额增加主要原因是个别企业因资金临时性周转问题办理了贷款展期，风险总体可控。

(四) 抵债资产及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抵债资产	648	571
其中：房屋建筑物	616	539
土地使用权	31	31
其他	1	1
减：减值准备	(169)	(111)
抵债资产净值	479	460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共计人民币 1.01 亿元，主要为房产和土地；处置抵债资产收回 0.24 亿元；合计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净增加 0.77 亿元。此外，公司新增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0.58 亿元。

(五) 主要存款类别、日均余额及平均存款年利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日均余额	平均年利率 (%)
企业活期存款	484,196	0.79
企业定期存款	538,880	3.48
储蓄活期存款	106,151	0.41
储蓄定期存款	125,556	3.32

(六) 主要贷款类别、日均余额及平均贷款年利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日均余额	平均年利率 (%)
贷款	1,086,210	6.86
其中：短期贷款	489,480	7.08
中长期贷款	557,976	6.60
贴现	38,754	7.26

(七)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的金融债券类别和面值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面 值
政策性银行债券	56,394
银行债券	4,543
非银行金融机构债券	8,820
合 计	69,757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持有的金融债券进行检查，未发现减值，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八) 截至报告期末所持最大五支政府债券(含中央银行票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面 值	到期日	利率(%)
12 付息国债 04	5,920	2022-02-23	3.51
12 付息国债 09	3,800	2022-05-24	3.36
07 国债 01	3,670	2014-02-06	2.93
12 付息国债 05	3,360	2019-03-08	3.41
12 付息国债 06	3,260	2032-04-23	4.03

(九) 截至报告期末所持最大五支金融债券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面 值	到期日	利率(%)
07 国开 08	5,520	2017-05-29	4.10
12 国开 24	3,370	2019-05-22	4.22
07 农发 06	3,210	2014-05-18	4.10
09 国开 12	3,010	2019-09-23	3.70
10 农发 15	3,000	2015-11-19	3.49

(十)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名义价值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346,583	1,385	1,255

项 目	名义价值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418,952	1,821	1,658
贵金属衍生金融工具	4,926	59	83
信用衍生金融工具	859	1	-
合 计		3,266	2,996

(十一) 持有外币金融工具主要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135	(15)	-	-	983
衍生金融负债	913		-	-	1,776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38	-	57	-	1,0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854	-	-	-	854

(十二) 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1、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规范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公司会计公允价值计量根据产品的活跃程度、内部估值模型成熟度而定：有活跃市场报价的以活跃市场报价为准，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有内部成熟模型的以内部模型定价为准，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且没有内部成熟模型定价的，以交易对手报价或参考具有权威性、独立性、专业性的第三方估值机构的估值结果为准。公司交易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主要以活跃市场报价为准。

2、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准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01	(22)	-	-	21,540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 减值准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贵金属	1,520	(32)	-	-	4,976
衍生金融资产	2,907	393	-	-	3,266
衍生金融负债	3,013		-	-	2,9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7,505	-	(1,098)	8	192,0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	-	-	-	-

(十三) 表内外应收利息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表内应收利息	19,535	12,924
表外应收利息	1,683	1,725

(十四)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损失准备金	计提方法
其他应收款	2,611	1,793	122	期末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单项和组合测试，结合账龄分析计提减值准备

(十五)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开出信用证	69,233	33,325
开出保函	25,429	12,934
银行承兑汇票	392,352	269,164
信用卡未使用额度	6,450	19,751
代付业务	50,004	123,067

(十六) 报告期内经营环境及宏观政策法规的重大变化及影响

1、宏观调控的影响

2012 年，中国经济发展面临较为严峻的内外部形势，区域风险、微观企业经营风险明显上升。央行根据上半年国内经济增长放缓、物价涨幅有所回落等变化，两次下调

存款准备金率各 0.5 个百分点，两次下调存贷款基准利率，发挥逆周期调节作用，促进宏观经济企稳回升。公司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宏观政策和金融监管要求，改革创新，抢抓机遇，扎实进取，各项业务持续、协调、健康发展，资产质量保持稳定，取得比较显著的经营成果。

2、利率调整的影响

报告期内，央行两次下调存贷款基准利率，银行体系流动性较为宽松，市场利率平稳下降。公司活期存款占比在 50%左右，两次降息对公司存贷利差有负面影响，特别是报告期内第二次不对称降息，进一步缩小了存贷利差水平。央行基准利率下调也对市场利率产生影响，截至报告期末，1 个月 Shibor 达到 4.899%，较期初下降 110 基点；6 个月 Shibor 达到 4.10%，较期初下降 132 基点。公司在报告期内继续把握市场机会，调整优化资源配置机制和业务发展模式，力求降低央行降息对利息水平下降的影响，增加公司净收入。

3、资本市场波动的影响

在报告期的较长时间内，资本市场表现低迷，投资者入市欲望不强，拓展证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有较大的困难。为应对资本市场不利影响，公司零售条线积极开展代客理财等财富管理业务，对公条线顺应社会融资多元化的趋势，大力发展债务融资，实现中间业务收入快速增长，进一步推动盈利模式和业务模式转型。

4、汇率变化的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 6.29，人民币较期初升值 0.23%。报告期内，公司及时根据市场情况，运用资金转移定价手段平衡外币的资金来源和资金运用，有选择性支持优质外币贷款业务的发展。由于公司对汇率风险实施零敞口管理，风险总体可控。

（十七）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及对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提高风险管理专业性、管控有效性和市场敏感性，积极完善和落实风险管理体系改革，健全工作机制，保障高效运行；紧跟内外形势变化，深入分析研究，加强传统信贷和新兴业务管理；前瞻性判断风险，强化重点风险排查和整改；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创新优化管理手段和工具，为业务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和支持，风险管理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1、调整完善风险管理体系

配合业务条线体制改革，在保持相对独立、相互制衡的基础上，公司强化风险管理与业务发展的有机结合，从组织架构、实施路径、管理模式、工作机制和综合配套等方面适时调整、完善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提高风险管理的专业性、管控有效性和市场敏感性。

总行风险管理条线统筹管理公司全面风险，主要负责风险战略与政策、风险工具应用与计量、风险资本配置、业务授权及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组织开展检查监督和专业指导，加强集团性、系统性、结构性风险管理。总行各业务条线设风险管理窗口，作为总行风险管理条线内嵌在业务条线的具体执行层，接受总行风险管理条线和所在业务条线的矩阵式管理；各业务条线风险总监，兼任所在业务条线首席审批官，具体落实所在业务条线全面风险管理，领导所在业务条线各级风险管理窗口及团队，向总行分管风险行领导负责。同时，在总行部分专业经营部门设专业风险管理窗口，由专业风险总监领导所在部门专业风险管理窗口和团队，向条线风险总监负责。

2、健全风险管理体系改革配套机制

一是制订《业务条线风险总监管理办法》、《业务条线风险与合规管理关键岗位人员管理办法》、《业务条线风险总监等相关人员考核方案》，强化总行风险管理条线对业务条线风险人员管理与考核，保障履职独立性、专业性和有效性。二是制订《业务条线风险与合规管理履职检查监督管理办法》、《业务条线风险与合规管理部门（团队）履职检查方案与评价指标》及各业务条线风险管理部考核方案，加强总行风险管理条线对各业务条线风险管理履职检查监督，促进业务条线强化全面风险管理。三是加强信用审查审批工作监督和后评价，提高审查审批规范性、时效性。四是建立总行风险管理联席会议机制，强化沟通交流、高效解决问题。五是建立风险管理专业职务序列机制，制订《风险管理专业职务序列管理细则》、《专业审批官管理办法》，推进风险管理专业序列制度的落地实施。

3、加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一是修订并发布包括一个总战略和八个子战略在内的《全面风险管理战略》及其系列文件，将合规、声誉、国别、环境与社会、新兴业务、控股子公司等风险管理类别纳入风险管理战略体系，扩展风险管理战略体系边界及内涵；制订《2012 年风险管理战略实施落地工作计划》，推动公司相关部门及各级机构认真落实。二是修订《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办法》，优化报告模版，丰富报告内容，提高报告质量，完善集团风险信息

传导机制。三是加强对分行风险管理运作指导，强化分行全面风险管理职能，完善风险管理公共平台建设。四是制订《控股子公司风险管理规范》，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风险指导与管理，实现风险管理在集团层面的全覆盖。

4、信用风险管理

一是优化信用业务授权，根据内外部形势变化，适时调整部分业务审批授权，进一步规范授信项目审查审批流程。二是合理制订年度信贷政策，围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宗旨，注重加强与产业政策的协调配合，准确把握主流业务信贷布局，合理确定信贷投向重点。三是不断增强市场敏锐性和工作前瞻性，确保资产质量稳定，持续开展并督促行业、品种、条线等各维度风险排查，强化重大风险事件应急管理，加快不良资产处置，做到风险“早预警、早化解、早处置”。四是稳步开展限额管理，进一步加强行业、客户结构优化调整力度，防范贷款集中度风险，促进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五是制订《信贷资产减值测试管理办法》，改进贷款拨备计提方式，通过运用银行贷款损失历史经验数据，提高贷款拨备计提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5、流动性风险管理

一是全面实施内部资金转移定价，流动性风险由总行统一管理；二是严格执行信贷规模管理，新增人民币信贷规模控制在央行认可的额度之内；三是全力推动核心负债业务发展，多渠道组织稳定负债来源；下达各经营单位时点存贷比、日均存贷比、增量存贷比等指标，总分行联动、总行各部门协调统一提升流动性管理；进一步加强资产业务统筹管理，引导业务合理有序开展；四是升级改造资产负债系统、头寸管理系统等流动性管理系统，提升流动性管理科技水平；五是定期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修订流动性应急预案，增强风险识别、监测和控制能力。

单位：%

	警戒值	容忍值	监管值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人民币超额备付金率	≥2	≥1	-	5.83	5.10
流动性比率（人民币）	≥30	≥25	≥25	29.06	30.71
存贷比	≤75	-	≤75	66.50	71.46

6、市场风险管理

公司以控制市场风险为目标，积极推进市场风险内部模型法项目建设，建成后可

对包括汇率、利率、商品在内的三大类金融交易进行每日风险评估，不断提高市场风险管理的全面性和有效性。将交易账户市场风险压力测试及各产品相关性分析等计量手段纳入日常工作，为风险管理决策提供支持。

（1）利率风险

公司结合对宏观经济、利率走势等要素的判断，强化市场风险管理，并已建立基于资金交易和分析系统（Murex）的量化风险管理体系，提高了市场风险计量、监测和控制能力。合理制定投资策略，动态调整债券资产组合结构、久期和基点价值，通过年度业务授权书明确投资权限，并定期通过投资策略方案进行动态调整，有效控制利率风险。逐步完善资金转移定价机制和制度，建立有弹性的利率定价机制。公司通过风险指标限额体系对交易账户利率风险进行管理，针对不同的交易产品分别设定利率风险敞口限额以及止损限额指标。

（2）汇率风险

公司经营外币汇率由总行统一管理，各分支机构在办理外汇业务时产生的汇率风险敞口全部归集至总行，由总行按照内外部相关规定，统一进行汇率风险管理。公司承担的人民币对外汇汇率风险敞口主要是人民币做市商业综合头寸和外汇资本金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有关规定控制汇率敞口限额，风险指标敞口限额相对于公司的绝对资产规模，总量较小，风险可控。

7、操作风险管理

一是完善操作风险治理，结合业务条线专业化改革和风险管理体系改革，对操作风险管理职能和团队进行整合，充分利用资源，优化工作机制，提高操作风险管控能力和管理质效。二是稳步推进操作风险管理工具设计与应用，以促进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发展和有效运营为核心，按照“以我为主、统筹规划、分步实施、突出重点、讲求实效、逐步完善”的原则，以新产品新业务流程与风险点梳理为切入点，有序开展重点业务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应用试点工作，着力提升相关业务领域及试点分行操作风险管理精细化、专业化水平。三是积极推动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建设工作，制定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组织架构，并从重要业务角度出发，构建重要业务应急预案，推动业务连续性计划的制定与实施，不断提升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能力。四是全面深入开展案件防控工作，以落实银监会“防风险、保稳定”工作目标为契机，全面排查、重点突出，深入开展各类案件风险排查工作，实现了报告期内“零案件发生率”和“零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发生率”的工作目标。

8、合规风险管理

一是推进全行合规、内控和操作风险管理体系“一体化”建设，通过方法、工具、标准和成果应用等方面的资源共享，分层次、有步骤、有重点地加强统筹管理，切实提高合规、内控与操作风险管理水平。二是积极推动制度管理改革，统一制度发布渠道，优化制度管理平台，配合全行业务条线专业化改革和风险管理体系改革，持续开展制度梳理和后评价，不断提升制度管理成效。三是加大对制度和法律性文件的合规性审查力度，深化对全行各项业务尤其是新产品、新业务的合规风险管控，及时总结和揭示业务活动中蕴含的法律合规风险，通过法律指引、风险提示等方式及时传递合法合规的经营理念，推动公司业务经营和管理的合规进程。四是深化合规监测试点覆盖范围，拓宽合规问题数据收集渠道，优化全面合规管理系统平台，完善合规问题数据库、合规风险关键指标体系，持续构建科学、规范的合规风险评估程序。五是提升反洗钱工作质效，在以风险为本、以客户为中心、以流程控制为手段的监管思路指导下，因势而变，从完善反洗钱内控制度、创新工作机制等方面入手，积极推动全行反洗钱工作“风险为本”的战略转型。

9、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公司持续推进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建设，通过常态化的信息科技风险监测、预警与处置机制，实现对信息科技风险的全面跟踪监测；不断完善信息科技风险评估和报告，加强对信息科技风险事件、重要信息系统风险定期评估，及时、全面、客观地报告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状况，实现信息科技风险日常持续性管理；开展核心业务系统灾备演练，确保业务持续稳定运营；开展信息安全全面自查整改，不断加强信息安全管理；推进总分行信息科技一体化运作，采取多种举措帮助分支机构增强信息科技力量和信息科技专业能力，进一步提升全行信息科技管理与风险防控水平。

10、声誉、国别风险管理

公司制订了《声誉风险管理子战略》、《声誉风险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声誉风险管理架构，明确各部门之间的职责分工，完善协作机制，改进新闻舆情应对、信息披露、客户投诉管理等方面的工作流程和应急预案，持续加强日常舆情监测、预警、报告，不断提高重要事件及关键时点的舆情应对处置水平。

公司制订了《国别风险管理子战略》、《国别风险管理办法》，建立和持续完善国别风险管理体系，采用适当的国别风险计量方法、评估和评级体系，准确识别和评估业务活动涉及的国别风险，推动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11、稳步推进新资本协议项目实施

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文件规定,公司稳步推进新资本协议项目实施工作。一是推进零售内部评级系统建设,基本完成零售内部评级(高级法)评分卡、分池模型开发。二是启动信用风险风险加权资产(RWA)项目建设,该项目完成后可实现逐笔计算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和资本占用,为未来实施风险量化管理奠定基础。三是启动市场风险内部模型法项目,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对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商品风险、股票风险等)运用内部模型法逐交易逐日计算出风险价值(VAR)和相应资本要求。四是分阶段推进实施操作风险管理体系项目建设,目前正在开展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应用试点工作,在试点之后将结合外部监管要求推进操作风险管理体系项目建设和操作风险管理功能升级改造。五是持续完善非零售内评体系建设和应用,修订《非零售客户内部评级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内部评级管理。

12、压力测试

公司在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运行和政策变化的基础上,依据监管机构和业务发展的要求,定期或不定期进行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继续健全压力测试常规化工作机制,适时在模型适应性、测试范围和压力情景等各方面对现有压力测试模型进行有益的深化改进,并针对重点行业逐步推导常规化测试模型,使各项测试结果更全面贴切地反映宏观经济和贷款真实风险状况,在此基础上提出相关应对措施和管理建议,提升压力测试工作的精度。利用压力测试成果为信贷资产定期审计减值测试提供依据,逐步实现压力测试成果从定性到定量的深化运用。

四、利润分配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章程修订案，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包括：一是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及其调整的程序，要求须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二是利润分配坚持连续性和稳定性的原则，以三年为周期制定利润分配规划。三是利润分配的形式（现金或股票或二者相结合）和期间间隔（按年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四是在满足资本充足率要求的前提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必要时可同时分配股票股利。五是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年度应当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的用途。六是存在股东违规占用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公司编制《2012-2014 年度利润分配规划》，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相关政策，包括利润分配顺序、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及调整的审议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期间间隔、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条件和程序等，并计划未来三年内（2012 年度-2014 年度）在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条件下，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有可分配利润的，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含 20%）。

上述章程修订案和利润分配规划已经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12 年 8 月 29 日公告。

(二)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2012-2014 年度利润分配规划》，综合考虑监管部门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以及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33,988,852.60 元，提取后的法定盈余公积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提取一般准备 15,135,748,735.33 元；以总股本 12,701,557,834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送 5 股（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7 元（含税）。上述分配预案执行后，结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须经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实施。

(三) 公司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含税)	每 10 股派息数(人民币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2 年	5	5.70	-	7,240	34,718	20.85
2011 年	-	3.70	-	3,991	25,505	15.65
2010 年	-	4.60	8	2,757	18,521	14.89

第五章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也未发生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二、重大资产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三、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或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 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有：

（一）2012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予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及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内部基本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给予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内部基本授信额度人民币 10 亿元，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由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给予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内部基本授信人民币 8 亿元，用于人民币同业资金拆借、票据业务，授信有效期 2 年，由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上述关联交易业务均由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所产生，交易的条件及利率均执行公司业务管理的一般规定。详见公司 2012 年 3 月 20 日公告。

（二）2012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给予恒生银行（含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内部基本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给予恒生银行（含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内部基本授信额度 20 亿元人民币，授信有效期一年，授信项下业务品种为本公司承担受信主体信用风险的各类信用业务品种（不含回购式信贷资产转让业务品种）。上述关联交易业务均由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所产生，交易的条件及利率均执行公司业务管理的一般规定。详见公司 2012 年 4 月 26 日公告。

其他关联交易具体数据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之“关联方关系及交易”部分。

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重大托管、租赁、承包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托管、租赁、承包事项。

（二）重大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除批准经营范围内的正常金融担保业务外，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三) 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五、对外担保情况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公司对 201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公司开展对外担保业务是经过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监会批准，属于公司的常规业务之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保函担保业务余额为 254.29 亿元。公司担保业务未发生垫款，也未发现除担保业务以外的违规担保情况。

公司在开展对外担保业务时一向遵循审慎原则，同时加强对表外业务的风险监测和管理力度，及时进行风险提示，做好防范措施。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有效监督管理下，公司担保业务运作正常，风险可控。

六、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2-2014 年度利润分配规划》（详见 2012 年 8 月 29 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计划未来三年内（2012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在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条件下，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有可分配利润的，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含 20%）。目前上述利润分配计划正在履行阶段。

(二) 公司股东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现合并持股占公司总股本 10.87%）承诺：其参与认购本公司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限售期为 36 个月，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相关监管机关对其锁定期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公司正按照承诺履行限售义务，相关股份已办理限售登记。

(三) 公司股东中国烟草总公司（现持股占公司总股本 3.22%）、上海正阳国际经贸有限公司（现持股占公司总股本 0.99%）承诺：其参与认购本公司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限售期为 36 个月，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公司正按照承诺履行限售义务，相关股份已办理限售登记。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无其他在报告期内发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七、聘用会计师事务所、保荐人情况

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12 年年报审计、半年报审阅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审计费用（包括交通费、食宿费、文具费、通讯费、印刷费及相关的税金等）合计为人民币 588 万元。目前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连续提供审计服务 2 年。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为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费用为人民币 1,200 万元。

八、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受证券监管部门稽查、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或公开谴责的情况发生，也没有受到其他监管机构对公司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处罚。

第六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截至 2013 年 1 月 7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日）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非公开发行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1,789,459,400	1,789,459,400	1,789,459,400	14.09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125,687,300	125,687,300	125,687,300	0.9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125,687,300	125,687,300	125,687,300	0.99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合计	0	0	1,915,146,700	1,915,146,700	1,915,146,700	15.0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10,786,411,134	100	0	0	10,786,411,134	84.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合计	10,786,411,134	100	0	0	10,786,411,134	84.92
三、股份总数	10,786,411,134	100	1,915,146,700	1,915,146,700	12,701,557,834	100

2、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完成认购缴款及验资工作，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2,701,557,834 元。本次新发行股份于 2013 年 1 月 7 日办理完毕托管登记手续。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认购缴款及验资工作，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35.32 亿元，其中计入股本 1,915,146,700 元，其余全部计入资本公积。按发行后股本计算，每股净资产 13.35 元。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数据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

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公司上述 2012 年 12 月所募集的股本及资金依据该文件规定将于 2013 年 1 月起纳入计算。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截至 2013 年 1 月 7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日)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0	116,434,400	116,434,400	承诺	2016 年 1 月 7 日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 沪	0	0	632,000,000	632,000,00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0	0	316,000,000	316,000,00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0	0	316,000,000	316,000,000		
中国烟草总公司	0	0	409,025,000	409,025,000		
上海正阳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0	0	125,687,300	125,687,300		
合计	0	0	1,915,146,700	1,915,146,700	-	-

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于 2013 年 1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相关监管机关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锁定期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发行数量(股)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股)	交易终止日期
人民币普通股	2010 年 5 月 25-31 日	18.00	992,450,630	2010 年 6 月 8 日	992,450,630	无
人民币普通股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2.36	1,915,146,700	2016 年 1 月 7 日	1,915,146,700	无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认购缴款及验资工作,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35.32 亿元,其中计入股本 1,915,146,700 元,总股本变更为 12,701,557,834 元,其余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三) 公司无现存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账户总数为 201,217 户,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账户总数为 206,925 户。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报告期末已完成非公开发行但尚未登记的股东及股份)

单位: 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	股份质押或冻结情况
1	福建省财政厅	国家机关	0	2,268,115,846	21.03	0	冻结 79,603,780
2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	1,380,434,400	12.80	0	无
3	新政泰达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4,295,730	294,729,200	2.73	0	无
4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294,336,000	2.73	0	无
5	福建省龙岩市财政局	国家机关	0	151,200,000	1.40	0	冻结 5,463,005 质押 63,000,000
5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	151,200,000	1.40	0	无
7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73,185	116,226,815	1.08	0	质押 98,994,484
8	国际金融公司	境外法人	0	87,335,836	0.81	0	无
9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7,049,392	84,150,608	0.78	0	无
10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78,840,000	0.73	0	无

截至 2013 年 1 月 7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内增减 ^{注 1}	持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	股份质押或冻结情况
1	福建省财政厅	国家机关	0	2,268,115,846	17.86	0	冻结 79,603,780
2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	1,380,434,400	10.87	0	无
3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 沪	国有法人	632,000,000	632,000,000	4.98	632,000,000	无
4	中国烟草总公司	国有法人	409,025,000	409,025,000	3.22	409,025,000	无
5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国有法人	303,526,000	316,000,000	2.49	316,000,000	无
5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国有法人	316,000,000	316,000,000	2.49	316,000,000	无
7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294,336,000	2.32	0	无
8	新政泰达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1,430,461	287,594,469	2.26	0	无
9	福建省龙岩市财政局	国家机关	0	151,200,000	1.19	0	冻结 5,463,005 质押 63,000,000
9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	151,200,000	1.19	0	无

注: 1、截至 2013 年 1 月 7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前十名股东持股数增减的比较期间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 月 7 日。

2、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均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的下属公司。

3、根据《中国烟草总公司关于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部分股权出资人变更事项的批复》,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本公司 15,120 万股股份全部划转归湖南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详见公司 2013 年 2 月 26 日公告。相关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已于 2013 年 3 月办理完毕。

(三)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3 年 1 月 7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日)

单位: 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的无限售条件股份数	占总股本比例 (%)	股份种类
1	福建省财政厅	2,268,115,846	17.86	人民币普通股
2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1,380,434,400	10.87	人民币普通股
3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4,336,000	2.32	人民币普通股
4	新政泰达投资有限公司	287,594,469	2.26	人民币普通股
5	福建省龙岩市财政局	151,200,000	1.19	人民币普通股
5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51,200,000	1.19	人民币普通股
7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116,226,815	0.92	人民币普通股
8	国际金融公司	87,335,836	0.69	人民币普通股
9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84,150,608	0.66	人民币普通股
10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78,840,000	0.62	人民币普通股

注: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均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的下属公司。

(四) 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截至 2013 年 1 月 7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日)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6,434,400	2016 年 1 月 7 日	116,434,40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相关监管机关对其锁定期另有要求的, 从其规定)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 沪	632,000,000		632,000,00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316,000,000		316,000,00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316,000,000		316,000,000	
中国烟草总公司	409,025,000		409,025,00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海正阳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125,687,300		125,687,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五)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为福建省财政厅。持有公司股份 10%以上的股东情况如下：

1、福建省财政厅为机关法人，法定代表人陈小平，住址为福州市中山路 5 号。截至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福建省财政厅持有公司 17.86%的股份，是公司第一大股东。

2、恒生银行有限公司创立于 1933 年，现为香港本地注册最大市值上市银行之一，法定代表人李慧敏，注册资本 110 亿元港币，法定住址为香港德辅道中 83 号。恒生银行为汇丰集团主要成员之一，该集团通过控股子公司间接持有恒生银行 62.14%的股权。恒生银行于 2007 年 5 月在中国内地成立全资附属公司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登记后，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持有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后总股份数的 10.87%，其中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综合性保险（金融）公司，于 1996 年注册成立，其前身是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批准成立的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 344.91 亿元，注册地为北京市，法定代表人为吴焰，组织机构代码为 10002373-6，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投资并持有上市公司、保险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的股份，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等。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并于当年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现注册资本为 122.56 亿元，注册地为北京市朝阳区，法定代表人为吴焰，组织机构代码为 71093148-3，其经营范围涵盖机动车辆险、财产险、船舶货运险、责任信用险、意外健康险、能源及航空航天险、农村保险等财产保险各个业务领域，为我国目前最大的财产保险公司。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全国性寿险公司，于 2005 年注册成立，现注册资本为 201.33 亿元，注册地为北京市海淀区，法定代表人为吴焰，组织机构代码为 71093370-2，主要经营人寿险、健康险、意外险、人身再保险和投资业务等。

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高建平	董事长	男	1959.07	2010.10.28-2013.10.27	361.5
廖世忠	董事	男	1962.10	2010.10.28-2013.10.27	-
冯孝忠	董事	男	1957.07	2010.10.28-2013.10.27	-
蔡培熙	董事	男	1953.09	2010.10.28-2013.10.27	-
卢晓东	董事	男	1964.09	2010.12.30-2013.10.27	-
徐赤云	董事	女	1968.08	2010.12.30-2013.10.27	-
李仁杰	董事、行长	男	1955.03	2010.10.28-2013.10.27	350.8
陈德康	董事、副行长	男	1954.09	2010.10.28-2013.10.27	305.6
唐斌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57.02	2010.10.28-2013.10.27	263.4
许斌	独立董事	男	1944.09	2010.10.28-2013.10.27	30
李若山	独立董事	男	1949.02	2010.12.06-2013.10.27	30
吴世农	独立董事	男	1956.12	2010.12.06-2013.10.27	30
林炳坤	独立董事	男	1949.08	2010.10.28-2013.10.27	28
周勤业	独立董事	男	1952.01	2012.06.13-2013.10.27	22.5
康玉坤	董事、副行长	男	1954.05	2010.10.28-2012.11.09	328.2
	监事会主席			2013.01.11-2013.10.27	
邬小蕙	监事	女	1961.01	2010.10.28-2013.10.27	-
徐国平	监事	男	1968.01	2010.10.28-2013.10.27	-
李兆明	监事	男	1968.07	2010.10.28-2013.10.27	-
周语菡	监事	女	1968.10	2010.10.28-2013.10.27	-
涂宝贵	监事	男	1953.01	2010.10.28-2013.10.27	249.4
赖富荣	监事	男	1968.10	2010.10.28-2013.10.27	317.9
王国刚	外部监事	男	1955.11	2010.10.28-2013.10.27	24
周业樑	外部监事	男	1949.06	2010.10.28-2013.10.27	24
蒋云明	副行长	男	1965.10	2010.10.28-2013.10.27	278.5
林章毅	副行长	男	1971.09	2010.10.28-2013.10.27	278.1
陈锦光	副行长	男	1961.11	2013.02.04-2013.10.27	369.0
薛鹤峰	副行长	男	1969.03	2012.12.27-2013.10.27	346.1
李卫民	副行长	男	1967.11	2012.12.27-2013.10.27	296.2
毕仲华	监事会主席	女	1952.07	2010.10.28-2012.11.09	332.9
巴曙松	独立董事	男	1969.08	2010.10.28-2012.06.13	7.5

1、报告期内在公司专职服务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上报酬总额已包括年度风险基金，其中：高建平董事长为 113.15 万元，李仁杰董事、行长为 109.75 万元，

毕仲华监事会主席为 102.05 万元，康玉坤监事会主席为 108.00 万元，陈德康董事、副行长为 99.30 万元，蒋云明副行长为 89.35 万元，林章毅副行长为 89.35 万元，陈锦光副行长为 108.0 万元，薛鹤峰副行长为 104.0 万元，李卫民副行长为 91.2 万元，唐斌董事、董事会秘书为 83.45 万元。根据公司高管风险基金考核发放办法，该风险基金须延后三年考核发放。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4,273.6 万元。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持有公司股份，报告期内亦未发生持股变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系根据《兴业银行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兴业银行外部监事津贴制度》、《兴业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和《兴业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进行核定和发放。具体标准为：在公司专职服务的董事、监事以公司内岗位领取报酬；不在公司专职服务的股权董事和股权监事，在各自的任职单位领取报酬；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津贴由基本津贴、委员会职务津贴和工作补助三部分组成，按《兴业银行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和《兴业银行外部监事津贴制度》有关规定支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提出初步方案，报董事会审议批准。

(二)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 名	股 东 单 位	职 务
冯孝忠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环球银行及资本市场业务主管
卢晓东	中国烟草总公司福建省公司	处长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邬小蕙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徐国平	湖南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李兆明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	审计部主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公司和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 名	主要工作经历	在除本公司和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高建平	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兴业银行办公室副总经理，兴业银行办公室副总经理兼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办事处主任，兴业银行办公室总经理，兴业银行上海分行筹建组组长，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行长，兴业银行行长助理，兴业银行副行长，兴业银行行长，兴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行长；现任兴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无
廖世忠	硕士研究生学历，副研究员。历任福建省社科院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科研组织处副处长、副研究员，福建省财政科研所副所长、所长，福建省财政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现任福建省财政学会副会长。	福建省财政学会副会长
冯孝忠	大学学历。历任星展银行环球金融市场之董事总经理，恒生银行副总经理兼投资及保险业务主管，恒生银行总经理兼投资及保险业务主管；现任恒生银行执行董事兼环球银行及资本市场业务主管。	恒生投资管理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恒生资产管理(私人)、恒生金业、恒生保险、恒生投资服务、恒生人寿保险、恒生证券董事
蔡培熙	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新加坡金融管理局保险与保险统计部主任、人事与行政部经理、证券业务部总监，新加坡吉宝达利银行投资与策划部总经理、首席财务主管、首席风险主管，新加坡丰益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	新加坡 Temasek Life Sciences Laboratory Ltd 董事
卢晓东	大学学历，会计师。历任永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科长，永定县东兴矿业开发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龙岩三华彩印公司财务经理兼办公室主任，龙岩市烟草公司审计科长、审计办主任，福建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副处长；现任福建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处长，兼任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无
徐赤云	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福建省龙岩市财政局副科长、主任科员、科长，闽西中青年财政研究会秘书长；现任龙岩市会计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龙岩市会计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姓 名	主要工作经历	在除本公司和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李仁杰	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计划处处长，香港江南财务公司执行董事，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筹建组组长，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行长，兴业银行副行长；现任兴业银行党委委员、行长。	无
陈德康	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兴业银行宁德分行副行长，兴业银行营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兴业银行厦门分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兴业银行厦门分行行长；现任兴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无
唐 斌	大学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福建省统计局贸易统计处、外经统计处副处长，福建省体改委综合规划处副处长、分配体制处处长，兴业银行办公室、业务发展部、公司金融部总经理，兴业银行杭州分行筹建组组长，兴业银行董事会秘书局总经理，兴业银行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现任兴业银行董事会秘书。	无
许 斌	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辽宁省丹东市人民银行办事处主任、市分行副行长，辽宁省人民银行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副局长，中国光大银行行长、董事长，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副董事长、香港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香港上市公司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光大永明人寿保险公司董事。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公司董事
李若山	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会计系副主任、经济学院副院长，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金融系主任、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MPACC学术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MPACC学术主任、教授，太平洋保险、宁波广博独立董事
吴世农	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历任厦门大学MBA中心主任、工商管理学院院长、管理学院常务副院长、院长、厦门大学副校长；现任厦门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厦门大学教授，厦门银行、厦门象屿、厦门航空港、美的电器独立董事，福耀玻璃工业公司外部董事

姓 名	主要工作经历	在除本公司和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林炳坤	英国特许银行学会会员，马来西亚银行学会资深会员。历任马来西亚中央银行外汇储备管理部主任，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市场监察部顾问，香港/马来西亚HT Consulting Ltd顾问，香港Chinfosys Limited顾问，香港金融管理局货币管理及金融基建部高级顾问；现任马来西亚Bison Group业务重组顾问。	马来西亚Bison Group 业务重组顾问，Malaysia Electronic Clearing Corp. S/B董事
周勤业	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历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系副主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上市部总监、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等职。	复旦大学博士生导师，厦门大学、上海财经大学兼职教授，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汽车、上海家化联合、中煤能源独立董事，上海华东电脑、安信信托董事
康玉坤	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兴业银行信贷业务部副经理，兴业银行莆田分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兴业银行福州分行副行长（主持工作）、行长，兴业银行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现任兴业银行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	无
邬小蕙	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粮油食品进出口总公司计划财务部会计师、副总经理，中国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财务部总监；现任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粮农业产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徐国平	大学专科学历，会计师。历任湖南省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处会计，湖南中烟工业公司财务审计部会计，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会计，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现任湖南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无

姓 名	主要工作经历	在除本公司和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李兆明	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财务部主任科员、财务与产权管理部副处长、总经理秘书和党组秘书（正处级）、财务部副主任；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审计部主任。	无
周语菡	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ASI项目发展副主任、iLink Global亚太区执行董事，招商局中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集集团海外战略发展项目主持人；现任招商局中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招商局中国基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招商局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招商局中国基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招商局中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招商局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涂宝贵	大学专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福建省政和县磷肥厂副厂长，福建省政和县经委副主任，福建省政和县财政局局长，福建南平地区财政局科长，兴业银行南平办事处主任，兴业银行南平分行副行长、行长，兴业银行储蓄信用卡部、总行营业部总经理，兴业银行华林办事处总经理，兴业银行福州分行行长，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行长；现任兴业银行专职监事。	无
赖富荣	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兴业银行福州分行晋安支行副行长、行长，兴业银行财务会计部副总经理，兴业银行广州分行副行长，兴业银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现任兴业银行审计部总经理。	无
王国刚	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历任福建师范大学教师，南京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江苏兴达证券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兴达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中国华夏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所长。	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所长
周业樑	大学本科学历。历任人民银行南平地区支行副行长、人民银行建阳地区分行副行长、人民银行南平市分行行长、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副行长、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行长、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行长；现任浙江省股权投资行业协会会长，浙江大学金融研究院特聘高级研究员。	浙江省股权投资行业协会会长，浙江大学金融研究院特聘高级研究员，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姓 名	主要工作经历	在除本公司和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蒋云明	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兴业银行证券业务部业务科副科长、发行部经理，兴业证券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银行部经理，兴业银行办公室副总经理，兴业银行董事会秘书处总经理兼办公室副总经理，兴业银行办公室总经理，兴业银行北京分行行长；现任兴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无
林章毅	大学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兴业银行办公室综合科副科长，兴业银行福州分行福清支行副行长，兴业银行福州分行行长助理兼人事教育部经理，兴业银行福州分行副行长，兴业银行上海分行副行长，兴业银行办公室总经理；现任兴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任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陈锦光	大学专科学历，经济师。历任兴业银行上海分行浦东支行行长，兴业银行上海分行副行长，兴业银行宁波分行行长，兴业银行成都分行行长，兴业银行北京分行行长；现任兴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无
薛鹤峰	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兴业银行福州分行营业部副经理，兴业银行福州分行马江办事处副主任，兴业银行北京分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兼朝外支行行长，兴业银行北京分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兴业银行北京分行行长助理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兴业银行北京分行副行长，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行长；现任兴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无
李卫民	大学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兴业银行福州分行营业部副经理、经理，兴业银行福州分行行长助理兼办公室经理，兴业银行福州分行副行长，兴业银行南京分行副行长，兴业银行漳州分行行长，兴业银行郑州分行行长，兴业银行福州分行行长；现任兴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无
毕仲华	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银行福州分行人事处干部科科长、综合计划处统计科科长、存汇处副处长，兴业银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兴业银行行长助理兼国际业务部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兴业银行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兴业银行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现已退休。	无

姓 名	主要工作经历	在除本公司和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巴曙松	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历任中国银行总行发展规划部副处长，中国银行杭州市分行副行长，中银香港助理总经理，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中央人民政府驻香港联络办公室经济部副部长；现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副所长，民生银行、国元证券独立董事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3 月 16 日收到巴曙松先生的辞呈。巴曙松先生连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已满六年，根据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监管规定，巴曙松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独立董事职务。由于巴曙松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的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巴曙松先生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直至 2012 年 6 月 13 日新的独立董事就任。

2、2012 年 4 月 9 日，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周勤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周勤业先生于 2012 年 6 月 13 日获福建银监局核准董事任职资格并正式就任。

3、根据康玉坤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公司董事会同意其自 2012 年 11 月 9 日起辞去董事、副行长职务。根据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结果，康玉坤先生自 2012 年 11 月 9 日起担任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选举康玉坤先生担任第五届监事会主席。康玉坤先生于 2013 年 1 月 11 日获中国银监会核准监事会主席任职资格并就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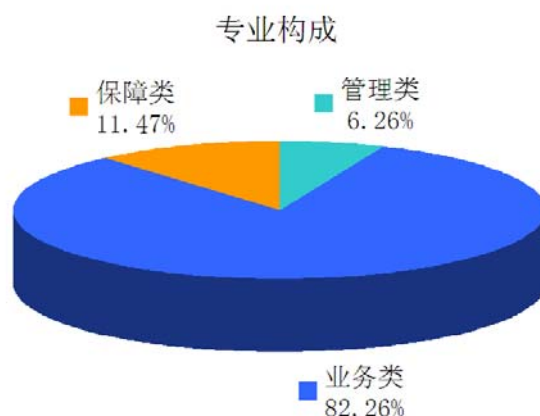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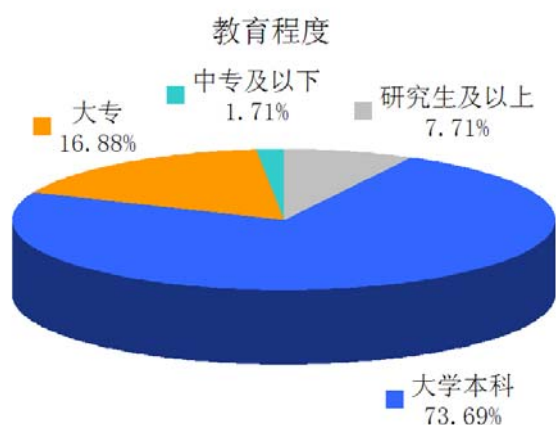
4、由于已届退休年龄，根据毕仲华女士提交的书面辞呈，公司监事会同意毕仲华女士自 2012 年 11 月 9 日起辞去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

5、2012 年 11 月 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聘任陈锦光先生、薛鹤峰先生、李卫民先生担任公司副行长。陈锦光先生、薛鹤峰先生、李卫民先生分别于 2013 年 2 月 4 日、2012 年 12 月 27 日、2012 年 12 月 27 日获福建银监局核准副行长任职资格。

二、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具体情况如下：

母公司在职员工数	42,199（含劳务派遣员工 14,136 人）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数	362（含劳务派遣员工 54 人）
在职员工数合计	42,56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数	23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人数
研究生及以上	3,282
大学本科	31,364
大 专	7,186
中专及以下	729
合 计	42,56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人数
管理类	2,666
业务类	35,012
保障类	4,883
合 计	42,561



公司的薪酬管理坚持与公司治理要求相统一、与银行竞争力及可持续发展相兼顾、与经营业绩相适应、长短期激励相协调的原则，兼顾薪酬的内部公平性与外部竞争力，同时要求有利于公司战略目标的实施并支持不同阶段业务发展需求，实现对人才尤其是

关键人才的吸引和保留。

报告期内，根据“规划先行、分步实施、小步快走、稳步推进”的思路，公司制订了《新型培训体系建设规划（2012-2015 年）暨 2012 年培训计划实施方案》，并通过年度培训计划的严格执行和落地实施，进一步建立健全覆盖高、中、基层员工、各有侧重的新型培训体系，丰富员工的学习方式，扩大各类人员培训的覆盖面，提升员工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服务公司战略发展。

第八章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强公司治理建设，明晰了董事会、监事会建设的目标和方向，确立了可持续发展的治理理念，塑造了科学决策、民主决策的良好氛围，建立了董事、监事调研与培训学习制度，形成了畅通的公司治理传导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切实履行战略决策职能，科学制定 2012 年度经营计划，强化全面资本管理，完成非公开发行工作，深化集团化经营，务实推进专业化改革。同时，组织董事、监事开展专题培训和调研，全方位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不断提升董事、监事依法履职、专业履职的能力和水平。系统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办法》，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办法》和《新媒体登记监控管理办法》等基本制度，健全董事、监事履职档案管理，规范公司治理运作。有效落实董事会重大决策传导机制和监事会监督建议反馈机制，准确传达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精神，促进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维护全体股东和各相关者利益。

（一）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依法维护股东合法权益。同时，公司不断健全与股东沟通的渠道，积极听取股东的意见和建议，确保股东依法行使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公司第一大股东是福建省财政厅，现持有公司 17.86%的股份。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公司重大决策由公司独立做出并实施，不存在大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和要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的行为。

（二）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由 14 名董事构成。按类别划分，包括 6 名股权董事（含 2 名外资股权董事）、5 名独立董事和 3 名高管董事；按地域划分，境内董事 11 名，境外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下设执行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 5 个委员会。除执行委员会外，其他四个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出任主任委员。董事会各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优势，认真研究和审议一系列重要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有效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及运作效率。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7 次，董事会各委员会会议 23 次，审议或听取了各项议案 136 项，切实发

挥董事会在制定发展战略、确定经营计划、加强资本管理和推进集团化经营等方面的决策作用，各委员会辅助决策功能进一步强化。

（三）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现由 9 名监事构成，包括 4 名股权监事、3 名职工监事和 2 名外部监事。公司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和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两个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出任。公司监事会以广大股东利益和公司整体利益为重，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开展专项调研和审计调查，依法对公司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以及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6 次（含 3 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 16 项议案，听取报告 7 项；监事会各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 次，审议通过 5 项议案。

（四）高级管理层

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 7 名，包括 1 名行长和 6 名副行长。行长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组织开展经营管理活动，组织实施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拟订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拟订利润分配方案，拟订基本管理制度和制定具体规章等。

公司高级管理层下设业务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信用审批委员会、内部控制委员会、信用责任追究委员会和大宗物品采购委员会。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关联交易管理，认真贯彻落实关联交易监管精神，依照《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股东大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相关部门及各分支机构等公司各层级，按照关联交易管理职责，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审查、审批及管理，并及时对外披露关联交易情况，监事会依法监督。各项关联交易公平公开、等价有偿，有效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促进公司业务健康、可持续发展。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福建证监局的有关文件要求，公司在现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基础上，进一步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办法》，以健全和加强内幕信息保密管理。

通过规范重大信息的内部流转与对外报送程序，强化知情人的报备和档案管理，更好地防范和杜绝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切实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同时在公司网站新设内幕交易防控专栏，发布最新防控规章及监管动态，并公布举报电话，鼓励对内幕交易的外部监督。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和落实有关信息披露制度，及时登记并向证券监管部门报送备案内幕信息知情人情况，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重大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股份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在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主办，国务院国资委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共同支持的“第十一届中国公司治理论坛”上获评“董事会奖”，进一步表明了证券市场监管机构和广大投资者对本公司治理建设的充分肯定。此外，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还荣获《董事会》杂志组织评选的“优秀董事会”等荣誉，公司荣获了“2011 年度金牛上市公司百强”、“2011 中国主板上市公司价值百强”、“2012 最佳投资者关系风险管理奖”、“第八届中国证券市场年会金鼎奖”等奖项。公司董事会秘书唐斌获评“新财富金牌董秘”、“最具创新力董秘”等称号。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2 年 4 月 9 日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1 年度董事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报告》、《2011 年度监事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报告》、《监事会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报告》、《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聘请 201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1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处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中期资本管理规划》和《关于董事变更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e.com.cn) 及公司网站 (www.cib.com.cn)	2012 年 4 月 10 日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 年 8 月 28 日	《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2012-2014 年度利润分配规划〉的议案》、《关于在上海陆家嘴金融中心区购置营业办公大楼的议案》和《关于建设福州总部营业办公大楼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及公司网站（www.cib.com.cn）	2012 年 8 月 29 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7 次，其中现场会议 5 次，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 2 次。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高建平	否	7	5	2	0	0	否	2
廖世忠	否	7	3	2	2	0	是	1
冯孝忠	否	7	5	2	0	0	否	0
蔡培熙	否	7	3	2	2	0	否	0
卢晓东	否	7	4	2	1	0	否	1
徐赤云	否	7	5	2	0	0	否	2
李仁杰	否	7	5	2	0	0	否	2
陈德康	否	7	5	2	0	0	否	1
唐 斌	否	7	5	2	0	0	否	2
许 斌	是	7	5	2	0	0	否	1
李若山	是	7	4	3	0	0	否	0
吴世农	是	7	5	2	0	0	否	1
林炳坤	是	7	5	2	0	0	否	1
周勤业	是	4	3	1	0	0	否	0
巴曙松	是	3	1	2	0	0	否	0
康玉坤	否	7	5	2	0	0	否	1

2012 年 3 月，廖世忠董事因身体健康原因无法亲自出席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

十次会议。为此，廖世忠董事在收到公司发出的会议通知和文件后认真审阅，并就有关问题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做了沟通了解，在对各项议案均形成明确的审议意见后，将有关意见书面提交董事会办公室并分别委托高建平董事长和徐赤云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有效地履行了职责。康复后廖世忠董事亲自出席了公司董事会召开的其他全部会议。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执行委员会认真履行章程赋予的职责和董事会的授权，研究新监管标准下的资本管理思路，提出优先选择定向增发的资本补充方案并积极推进实施；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外部监管要求，提出利润分配政策的修订建议，进一步增强股东回报的持续性、稳定性和透明度；立足公司未来发展要求，建议管理层进一步完善全行机构营业办公用房购置规划，加强预算管理；基于外部经济形势变化，提出适当追加呆账核销额度，以及时处置资产损失，准确核算损益，同时要求在具体核销呆账项目过程中强化责任追究制度的落实。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在把握宏观经济发展大趋势的基础上，通过对各类指标波动变化情况的分析，全面、深入评估各类风险状况，总结和评价各期风险控制措施，提出风险管理工作意见。比如针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提请管理层关注和落实监管部门 2012 年初出台的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指导政策；针对房地产贷款，提请管理层关注房地产监管政策变化，适应大的环境和趋势，继续坚持“控制总量、调整结构”的策略；针对新兴业务，提请管理层持续跟踪关注新兴业务风险，不断积累相关管理经验；针对集团客户，要求管理层完善内部管理程序和信息系统，确保统一授信落到实处。

（三）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针对年报审计、半年报审阅和内部控制审计，以及内审、内控自评、财务管理等相关工作提出若干要求和建议，均得到较好落实。其中包括要求外部审计师审计过程中重点关注钢贸企业资金流向、公司贷款中的股权质押、企业风险评估、IT 审计等问题，并要求提供详细的内控缺陷证据；要求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和内控管理部门积极督促内控缺陷整改；要求财务部门加强财务分析工作等。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独立于第一大股东的情况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是福建省财政厅，现持有公司 17.86%的股份。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公司重大决策由公司独立做出并实施，不存在大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和要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的行为。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进行考核评价。公司董事会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通过优化高管人员薪酬结构，设置科学合理的考评指标，建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责任、风险、经营业绩相挂钩的考核机制，有效激励并约束高级管理人员的努力方向与公司利益保持一致。

第九章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持续强化内部控制，健全内部控制机制，为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目标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内部控制实施覆盖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与全体员工各层级，控制措施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与反馈各环节，内控管理贯穿于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报告期内，公司全面贯彻落实财政部、证监会、银监会等五部委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以实施内控规范为契机，完善内控组织结构和运行机制，创新内控管理工具与方法，扎实推进内控体系和机制建设，不断提升内部控制的科学性、系统性与有效性。

内控制度建设方面，管理层在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的指导下，深入推进业务发展模式与盈利模式的战略转变，不断深化条线专业化改革，提升专业能力，强化内生机制。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实施制度管理改革，统一制度发布渠道，优化制度管理平台，并配合全行业务条线专业化改革和风险管理体系改革，理顺制度管理工作机制，持续开展制度梳理和后评价，致力构建“层次清晰、内容完整、体系统一、可执行性强”的制度管理体系。公司内控制度覆盖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内部控制活动、信息沟通与交流、内部监督等各方面，并根据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动态调整各类制度，保证内控制度的适应性、完整性与有效性。

内控自我评估方面，公司高度重视内控自我评估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成立了由总行领导和主要部门负责人组成的内控评估体系建设领导小组，负责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实施的有关重大问题进行决策、指导、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工作由公司法律与合规部组织实施，在总行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全面开展。

公司按照“一道防线自评、二道防线复评，三道防线独立评价”的机制开展内控自我评估工作。首先，按照企业层面、流程层面和信息科技层面，由各分行和总行各职能部门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工作。广泛收集内部控制有效性相关证据，如实填写评估工作底稿，识别分析内部控制缺陷，同时进行缺陷整改。第二，在现场测试结束后，法律合规部门在各机构内控自我评估和缺陷整改的基础上，有重点地开展内控复评，其中对部分分行开展现场复评。第三，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在管理层内部控制自我评估的基础上，依据《兴业银行内部控制评级指引》，对公司各机构内部控制状况实施独立的监督和评价。内审部门结合现场审计、日常监管、整改追踪等工作所掌握的各机构整体内控状况，以及外部监管和审计机构评价意见等情况，合理评估各机构内控水平，记录评估过程工作底稿，并结合管理层内控自我评估情况进行再评估，在此基础上完成本公司年度内部

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在开展内控自我评估过程中，公司注重培育内控合规文化，积极开展内控理论与实务的培训与宣贯，推广内控自我评估工具与方法，共组织全行业务骨干开展3期内控自评工作培训，分支机构也相应进行了转培训。此外，公司还密切保持与监管部门和外部审计单位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与联系，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开展内控体系建设，保证内控自我评估工作与外部审计的协同性。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公司董事会已经出具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公司于2012年12月31日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公司持续加强定期报告披露事务管理，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断丰富定期报告内容，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办法》，督促年报信息披露相关人员在信息披露工作中勤勉尽责，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和披露规范，确保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防止年报信息披露发生重大差错或重大遗漏。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第十章 企业社会责任与可持续金融实践

一、公司社会责任理念和社会责任工作机制

公司秉承“人与自然、环境、社会和谐共处的美好关系”的可持续发展理念，积极探索以多种方式履行银行社会责任，倡导以“寓义于利”的方式将银行社会责任与企业发展战略有机结合，遵循“适度”、“发展”和兼顾“赢利激励”三项原则，践行可持续、可发展的银行与社会共赢的商业模式和社会责任商务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优化社会责任工作机制，逐步构建多方位的社会责任管理模式。

（一）完善社会责任工作组织架构

公司董事会承担社会责任工作的最终责任。在董事会领导下，公司成立以高建平董事长为组长的社会责任工作领导小组，统筹领导社会责任工作。总行法律与合规部负责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事务。各分行成立分行层面的社会责任工作领导小组，并在总分行各机构或部门之间形成联动工作机制。

（二）健全社会责任工作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监管规范要求和国内外良好做法，梳理优化了现有社会责任工作机制，提升了工作成效，具体为：第一，将社会责任工作有效嵌入各业务条线和管理部门，规范了信息定期报送制度，提高了信息披露的透明、准确和及时性；第二，结合自身经营模式与发展战略要求，逐步建立了适用于公司自身的企业社会责任指标体系，用于指导和评价公司各机构社会责任工作绩效，包括服务质量和公平对待消费者、绿色信贷与节能减排、环境保护、提高社会公众金融意识以及创新开拓实践等。

（三）融合企业文化建设与社会责任工作

公司致力于打造有效承载企业社会责任理念的企业文化，培育倡导可持续发展的文化理念。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做主人，尽责任，讲奉献”主题实践活动，进一步提升全体员工的社会责任意识。

二、公司可持续金融实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致力于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银行商务模式，以金融手段支持客户的可持续发展，从而促进社会和环境改善。主要体现在：

(一) 把握信贷投向，优化社会资源配置

1、助力国家和地方经济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国家宏观经济和产业结构调整政策，加大对重点产业和项目的信贷投入，加大对地方经济的信贷支持力度，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服务“三农”，有力促进了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信贷支持的大中型客户贷款余额 5,828.59 亿元，较期初增加 2,319.63 亿元；公司福建省内重点项目贷款余额为 174.29 亿元，较期初新增贷款 25.17 亿元；公司西部地区贷款余额 1,848.48 亿元；涉农贷款余额为 1,839.38 亿元，同比增长 44.93%。

2、扶持中小微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小企业业务发展五年规划的战略部署和专业化改革的实施要求，从业务管理、营销推动、资源配置、专业支持等方面进一步提升小企业专业运营能力和金融服务能力，提供包括兴业迅捷贷、自建工业厂房按揭贷款、小企业设备按揭贷款、小企业联贷联保业务、“增级贷”、“积分贷”、“兴业芝麻开花—中小企业成长上市计划”等在内的小企业专属产品，对接客户多元融资需求，有力支持了实体经济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遴选了近四千家具备成长上市潜力的优质中小企业纳入“兴业芝麻开花”客户池，其中已经 IPO 客户 108 户、引入私募的客户 234 户、已发债客户 71 户。

报告期内，公司还继续推广“兴业通”综合金融服务方案，并特别针对部分小微企业贷款不定期回笼的特征，在“兴业通”基础服务上进一步推出个人经营贷款的“分期还本”还款方式，缓解小微企业的还款压力，助推企业发展。

3、致力民生金融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密切关注民生问题，通过完善金融服务体系，加大对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城中区改造等改善居民住房建设项目的信贷投放力度；积极与教育机构合作，向全国高校推出了量身定制的金融服务方案，加大对教育事业的信贷支持；响应国家号召，对优秀出版、艺术类企业予以积极支持，促进文化产业健康快速发展；通过传统信贷业务，并辅以租赁、信托、投行、理财等多种信贷方式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积极发展针对弱势群体的下岗失业人员小额担保贷款业务，支持创业带动就业，促进社会稳定。

(二) 加强金融创新，推广环境金融产品和服务

经过 7 年实践与探索，公司开创了致力于以金融创新支持可持续发展，通过多样化

的金融工具促进低碳经济和循环经济发展的可持续金融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大力发展节能减排融资业务，与国际金融公司（IFC）开展了节能减排贷款第三期项目合作，推出了中国首个专项服务于欠发达地区中小企业节能减排业务融资的产品，推出“排污权抵押授信业务”以及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收益权质押的融资模式；并在绿色租赁、绿色信托、低碳信用卡等领域获得持续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绿色金融融资余额 1,126.09 亿元，较期初增加 380.64 亿元，其中绿色金融贷款余额 705.90 亿元，较期初增加 104.63 亿元，绿色金融非信贷融资余额 420.19 亿元，较期初增加 276.01 亿元；绿色金融客户 1,717 户，较期初增加 619 户，其中优质基础客户 555 户，战略基础客户 450 户。

（三）提升环境与社会政策管理有效性，优化赤道原则管理体系

公司不断完善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体系，在已有的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政策基础上推出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子战略，细化管理目标，优化机制和流程要求。同时，公司结合各业务条线体制机制改革，通过参与赤道原则协会修订赤道原则工作并借鉴国外赤道银行良好做法，对公司赤道原则管理体系进行全面梳理和优化。第一，对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制度和赤道原则管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和修订，从政策制定、业务流程、实施规划、信息披露等方面进一步规范赤道原则的实施和管理；第二，继续优化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融资审查流程，使之更为贴近市场，并推进专家库资源建设和管理，开展业务培训，提升专业化管理能力；第三，定期开展全行赤道原则实施绩效评价。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认定属于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共计 157 笔，涉及项目总投资额为 2,189 亿元，涉及 154 个客户和本公司 33 家分行，其中已放款 46 笔。

（四）大力发展“银银平台”，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

自 2005 年开始开展“银银平台”业务以来，公司以各类中小银行（城商行、农信社、农商行、村镇银行等）为主要服务对象，从最初代理中小金融机构支付结算业务起步，目前已发展成为涵盖支付结算、财富管理、科技管理输出等内容的完整金融服务解决方案，形成了专业、高效的产品和服务体系，为广大中小金融机构及其客户提供全国性的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银银平台”签约客户 395 家，较期初新增 96 家；上线客户 318 家，较期初新增 85 家；其中柜面互通累计新增上线 28 家，柜面互通合作银行累计 134 家，连接网点超过 2 万个；商业银行信息系统建设累计上线 67 家；2012 年累计办理“银银平台”结算 926.76 万笔，累计结算金额 10,835.09 亿元。

（五）宣传普及可持续金融理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对金融知识的宣传普及，引导消费者合理运用银行金融服务理性消费。公司开展了多次深入社区、开展金融知识下乡等活动，提高消费者安全意识和全民金融素质；深入开展了为期半年的“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教育”专项活动，积极维护经济金融秩序稳定。公司继续通过官方微博“低碳乐活”微话题，以及专设的“兴业银行赤道原则微博”，推动更多企业和个人关注环境与社会的绩效管理与节能减排，促进可持续金融理念传播；公司在运营中推广绿色理念，继续举办“地球一小时”、“低碳嘉年华”等活动，倡导低耗环保办公、绿色采购、绿色出行。

在推广可持续金融理念与实践过程中，公司继续积极参与推动国内外银行业可持续金融进程的各项活动，加强与政府、监管机构、国内外同业的沟通与联系，参与国内外可持续标准制定，将公司的实践经验转化为推动各类可持续标准制定的案例参考，并持续保持与国内外非政府组织的多角度对话。

三、公司其他公益活动

公司通过捐资助学、设立慈善助学金、支持扶贫项目、开展各类志愿者活动、改进服务细节、参与社区共建等爱心公益活动，帮助家庭贫困的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为社会困难群众提供物力和财力支持，为绿色家园建设贡献自己应尽的力量。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捐赠支出共计约 1,830 万元，主要用于捐资助学、扶贫济困。

凭借在履行社会责任与可持续金融创新方面的努力与成就，公司获得了社会各方的一致肯定和高度认可，报告期内蝉联中国银行业协会“最具社会责任金融机构”、“社会责任最佳绿色金融”奖项，并先后荣获“十一五”时期“全国减排先进集体”称号、“减碳先锋企业”称号、“2011 年度最佳社会责任特殊贡献网点奖”、“最具社会责任上市公司”、“最佳绿色银行奖”、“碳金社会公民奖”等奖项荣誉，并在环保部环境与经济政策研究中心、《证券日报》和国内民间组织等不同机构发布的多份中国银行业社会责任或绿色信贷相关排名中位居首位。

公司已披露 2012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

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陶坚、沈小红签字，并出具了“德师报(审)字(13)第 P105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全文见附件。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财务负责人签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载有本公司董事长签章的年度报告正本。
- 四、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告文件正本及公告原件。
- 五、《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长：高建平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九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 年修订）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认为：

一、本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及其相关规定规范运作，本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本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我们保证本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 年 4 月 19 日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 名	职 务	签 名
高建平	董事长	
廖世忠	董 事	
冯孝忠	董 事	
蔡培熙	董 事	
卢晓东	董 事	
徐赤云	董 事	
李仁杰	董事、行 长	
陈德康	董事、副行长	
唐 斌	董事、董事会秘书	
许 斌	独立董事	
李若山	独立董事	
吴世农	独立董事	
林炳坤	独立董事	
周勤业	独立董事	
蒋云明	副行长	
林章毅	副行长	
陈锦光	副行长	
薛鹤峰	副行长	
李卫民	副行长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2
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银行及合并利润表	5
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6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7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8
财务报表附注	9-99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3)第 P1059 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的银行及合并利润表、银行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银行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银行及合并经营成果和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Y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陶 坚

沈小红

2013 年 4 月 19 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银行	
		12/31/2012	12/31/2011	12/31/2012	12/31/2011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391,631	296,591	391,433	296,37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164,642	69,425	164,633	69,423
贵金属		4,976	1,520	4,976	1,520
拆出资金	3	214,812	228,899	214,812	228,8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21,540	8,101	21,540	8,101
衍生金融资产	5	3,266	2,907	3,266	2,9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792,797	526,979	792,797	526,979
应收利息	7	19,535	12,924	19,482	12,841
发放贷款和垫款	8	1,204,542	968,940	1,204,394	968,7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192,057	147,505	190,084	147,0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	69,199	32,764	69,199	32,764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	111,360	70,205	110,178	70,092
应收融资租赁款	12	33,779	21,485	-	-
长期股权投资	13	1,494	1,159	7,532	7,311
固定资产	14	6,656	5,240	6,624	5,212
在建工程	15	2,731	2,664	2,731	2,664
无形资产		250	281	245	278
商誉	16	446	44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4,936	2,363	4,796	2,310
其他资产	18	10,326	8,400	4,771	3,390
资产总计		<u>3,250,975</u>	<u>2,408,798</u>	<u>3,213,493</u>	<u>2,386,809</u>

(续)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银行	
		12/31/2012	12/31/2011	12/31/2012	12/31/2011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	894,436	626,831	895,490	629,905
拆入资金	21	88,389	52,752	57,679	32,4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	-	10	-	10
衍生金融负债	5	2,996	3,013	2,996	3,0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	161,862	141,426	161,862	141,426
吸收存款	24	1,813,266	1,345,279	1,813,266	1,345,279
应付职工薪酬	25	7,435	6,085	7,243	5,980
应交税费	26	9,556	5,066	9,309	4,904
应付利息	27	18,895	14,803	18,629	14,582
应付债券	28	68,969	81,013	68,969	81,013
其他负债	29	14,536	16,442	9,885	13,302
负债合计		3,080,340	2,292,720	3,045,328	2,271,836
股东权益：					
股本	30	12,702	10,786	12,702	10,786
资本公积	31	50,021	28,296	50,244	28,465
盈余公积	32	6,648	5,913	6,648	5,913
一般风险准备	33	28,923	13,787	28,923	13,787
未分配利润	34	71,283	56,427	69,648	56,0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9,577	115,209	168,165	114,973
少数股东权益		1,058	869	-	-
股东权益合计		170,635	116,078	168,165	114,973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250,975	2,408,798	3,213,493	2,386,809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99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高建平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李仁杰
董事，行长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李健
财务机构负责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及合并利润表

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银行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87,619	59,870	84,678	58,527
利息净收入	35	72,193	50,734	70,755	49,991
利息收入	35	155,755	108,447	153,005	106,963
利息支出	35	(83,562)	(57,713)	(82,250)	(56,97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6	14,947	8,845	13,544	8,27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6	15,681	9,418	14,269	8,84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6	(734)	(573)	(725)	(569)
投资(损失)收益	37	(346)	324	(445)	296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1	197	221	19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8	339	(283)	339	(283)
汇兑收益		439	217	439	217
其他业务收入		47	33	46	32
二、营业支出		(41,551)	(26,338)	(40,504)	(25,6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	(5,748)	(4,291)	(5,586)	(4,217)
业务及管理费	40	(22,877)	(18,784)	(22,405)	(18,473)
资产减值损失	41	(12,382)	(2,916)	(11,969)	(2,620)
其他业务成本		(544)	(347)	(544)	(347)
三、营业利润		46,068	33,532	44,174	32,870
加：营业外收入	42	187	166	156	163
减：营业外支出	43	(62)	(34)	(60)	(33)
四、利润总额		46,193	33,664	44,270	33,000
减：所得税费用	44	(11,266)	(8,067)	(10,782)	(7,898)
五、净利润		34,927	25,597	33,488	25,1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18	25,505	33,488	25,102
少数股东损益		209	92	-	-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5	3.22	2.36	-	-
七、其他综合收益	46	176	610	162	635
八、综合收益总额		35,103	26,207	33,650	25,7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890	26,127	33,650	25,7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3	80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银行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735,592	421,688	733,572	424,031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56,073	78,456	45,693	65,665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1,429	100,808	147,877	98,8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3	11,698	745	9,6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4,367	612,650	927,887	598,210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247,225	128,808	247,276	128,691
融资租赁的净增加额	11,759	16,776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42,983	78,029	143,007	77,845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08,288	319,404	308,288	319,40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365	-	36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6,607	49,472	75,332	48,9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95	9,029	10,986	8,9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72	10,986	14,503	10,8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37	7,666	14,244	7,5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7,666	620,535	813,636	602,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116,701	(7,885)	114,251	(4,3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84,940	639,863	698,473	639,5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147	10,843	11,908	10,8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368	32	368	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458	650,738	710,749	650,3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2,156	649,598	833,109	648,94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517	-	4,136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15	2,289	3,404	2,28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5,576	652,404	836,513	655,3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118)	(1,666)	(125,764)	(4,9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672	326	23,672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326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40,000	-	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72	40,326	23,672	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	23,920	12,000	23,9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18	5,361	7,631	5,3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88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18	29,362	19,631	29,2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4	10,964	4,041	10,72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	(159)	(49)	(1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47 (7,512)	1,254	(7,521)	1,25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645	261,391	262,643	261,391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 255,133	262,645	255,122	262,64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12年1月1日余额		10,786	28,296	5,913	13,787	56,427	869	116,07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34,718	209	34,927
(二)其他综合收益	46	-	172	-	-	-	4	176
小计		-	172	-	-	34,718	213	35,103
(三)股东投入资本		1,916	21,617	-	-	-	-	23,533
(四)利润分配		-	-	735	15,136	(19,862)	(24)	(4,015)
1.提取盈余公积		-	-	735	-	(735)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15,136	(15,136)	-	-
3.股利分配		-	-	-	-	(3,991)	-	(3,991)
4.分配少数股东股利		-	-	-	-	-	(24)	(24)
(五)其他		-	(64)	-	-	-	-	(64)
三、2012年12月31日余额		12,702	50,021	6,648	28,923	71,283	1,058	170,635

	附注八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11年1月1日余额		5,992	32,624	3,403	9,937	40,039	-	91,99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25,505	92	25,597
(二)其他综合收益	46	-	622	-	-	-	(12)	610
(三)本年收购(减少)/增加		-	(156)	-	-	-	789	633
小计		-	466	-	-	25,505	869	26,840
(四)利润分配		-	-	2,510	3,850	(9,117)	-	(2,757)
1.提取盈余公积		-	-	2,510	-	(2,510)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3,850	(3,850)	-	-
3.股利分配		-	-	-	-	(2,757)	-	(2,757)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4,794	(4,794)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794	(4,794)	-	-	-	-	-
三、2011年12月31日余额		10,786	28,296	5,913	13,787	56,427	869	116,07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12年1月1日余额		10,786	28,465	5,913	13,787	56,022	114,97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33,488	33,488
(二)其他综合收益	46	-	162	-	-	-	162
小计		-	162	-	-	33,488	33,650
(三)股东投入资本		1,916	21,617	-	-	-	23,533
(四)利润分配		-	-	735	15,136	(19,862)	(3,991)
1.提取盈余公积		-	-	735	-	(735)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15,136	(15,136)	-
3.股利分配		-	-	-	-	(3,991)	(3,991)
三、2012年12月31日余额		12,702	50,244	6,648	28,923	69,648	168,165
	附注八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11年1月1日余额		5,992	32,624	3,403	9,937	40,037	91,99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25,102	25,102
(二)其他综合收益	46	-	635	-	-	-	635
小计		-	635	-	-	25,102	25,737
(三)利润分配		-	-	2,510	3,850	(9,117)	(2,757)
1.提取盈余公积		-	-	2,510	-	(2,51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3,850	(3,850)	-
3.股利分配		-	-	-	-	(2,757)	(2,757)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4,794	(4,794)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794	(4,794)	-	-	-	-
三、2011年12月31日余额		10,786	28,465	5,913	13,787	56,022	114,973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行”或“本银行”)前身为福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根据国务院国函[1988]58号文件《国务院关于福建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加快外向型经济发展请示的批复》,于1988年7月20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以银复[1988]347号文批准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本银行于2007年2月5日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股票代码为601166。

本银行持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监会”)颁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B0013H135010001;持有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000100009440;注册地址为中国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4号;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本银行及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或“本集团”)的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有价证券;买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有价证券;资产托管业务;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结汇、售汇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财务顾问、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金融租赁;信托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相关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银行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银行于2012年12月31日的银行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的银行及合并经营成果和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3.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续

3.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 续

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银行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银行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7.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7.1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2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7.3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7.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7.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3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 续

7.3.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7.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分别计入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7.4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4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将公允价值低于成本超过 50% 认定为严重或持续低于成本超过 12 个月认定为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7.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7.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4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7.4.3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5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并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6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7.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6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 续

7.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续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资产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7.6.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7.6.3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7.7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8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 贵金属

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9. 长期股权投资

9.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9.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9.2.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此外，银行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9.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投资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9.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续

9.2.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9.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9.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9.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 固定资产

10.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0. 固定资产 - 续

10.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u>类别</u>	<u>折旧年限(年)</u>	<u>预计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建筑物	20-30年	0%-3%	3.23%-5.00%
固定资产装修	两次装修期间与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	0%	
办公设备	3-10年	0%-3%	10.00%-33.33%
运输设备	5-8年	0%-3%	12.50%-20.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10.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4 其他说明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或其他资产。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2. 无形资产

12.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无形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按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12.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4.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1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照确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1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照确定价格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1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6. 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按照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

1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服务提供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9.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1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1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0. 受托业务

本集团以被任命者、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委托身份进行活动时，该等活动所产生的报酬与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集团仅收取手续费，由此所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返还给委托人的义务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外核算。

21.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1. 租赁 - 续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在“应收融资租赁款”项目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2.1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支出。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22.2 职工薪酬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已设立企业年金计划为员工提供补充退休福利。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五、 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四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

本集团定期对贷款组合的减值情况进行评估。本集团以反映贷款组合现金流大幅减少的可观察数据为客观依据，判断贷款组合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现金流的减少不能以个别方式识别或单笔贷款不重大时，管理层采用组合方式，以类似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为基础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本集团定期审阅对未来现金流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贷款减值损失和实际贷款减值损失之间的差异。

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期权定价模型和其他估值方法(如适用)。在实际运用中，模型通常采用可观察的数据，但对一些领域，如本集团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则需要管理层对其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时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项投资中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债务人或者发行方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等。

4.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分类

本集团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集团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 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5. 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减值

本集团确定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以致于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 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 本集团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6.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 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认定。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 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 主要税项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本集团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企业所得税的税前扣除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企业所得税由分行预缴, 总行统一进行汇算清缴。

2. 营业税

本集团按应税营业额缴纳营业税, 营业税税率为5%。营业税实行就地缴纳的办法, 由各机构向当地税务部门申报缴纳营业税。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集团按营业税的1%-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4. 教育费附加

本集团按营业税的3%-5%计缴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七、 控股子公司与合并范围

本银行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本银行持股比例 (%)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本银行 享有表决权比例 (%)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	天津	100.00	金融租赁	人民币 3,500 百万元	100.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¹⁾	2003年	福州	73.00	信托业务	人民币 2,576 百万元	73.00

七、 控股子公司与合并范围 - 续

(1)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5 日召开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88 百万元，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1,288 百万元。

于 2012 年 9 月 26 日，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人民币 1,288 百万元，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2,576 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	5,705	4,922	5,704	4,922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¹⁾	292,837	228,094	292,641	227,875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²⁾	92,585	63,417	92,584	63,417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³⁾	504	158	504	158
合计	<u>391,631</u>	<u>296,591</u>	<u>391,433</u>	<u>296,372</u>

(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系指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和外汇存款准备金，该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不得动用。一般性存款系指本集团吸收的机关团体存款、财政预算外存款、个人储蓄存款、单位存款、委托资金净额及其他各项存款。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18%(2011 年 12 月 31 日：19%)，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2011 年 12 月 31 日：5%)。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外汇存款准备金不计付利息。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银行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出法定准备金的款项，主要用于资金清算、头寸调拨等。

(3)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主要系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系指本银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财政存款，包括本银行代办的中央预算收入、地方国库存款等。中国人民银行对境内机构缴存的财政性存款不计付利息。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160,604	66,595	160,595	66,594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495	1,592	1,495	1,591
存放境外同业款项	2,564	1,259	2,564	1,259
小计	<u>164,663</u>	<u>69,446</u>	<u>164,654</u>	<u>69,444</u>
减：减值准备	(21)	(21)	(21)	(21)
净值	<u>164,642</u>	<u>69,425</u>	<u>164,633</u>	<u>69,423</u>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及本银行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拆放境内同业	186,175	201,467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8,454	27,511
拆放境外同业	<u>251</u>	<u>-</u>
小计	<u>214,880</u>	<u>228,978</u>
减：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u>(68)</u>	<u>(79)</u>
净值	<u><u>214,812</u></u>	<u><u>228,899</u></u>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政府债券	1,255	597
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	2,096	1,872
公司债券	<u>18,189</u>	<u>5,632</u>
合计	<u><u>21,540</u></u>	<u><u>8,101</u></u>

5.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主要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而叙做与汇率、利率及贵金属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

名义金额是衍生金融工具对应的基础资产或参考率的价值，是衡量衍生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的基础，是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量的一个指标，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或贵金属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对本集团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5. 衍生金融工具 - 续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和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12/31/2012			12/31/2011		
	名义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公允价值	
		资产 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 人民币百万元
利率衍生工具	346,583	1,385	1,255	389,637	2,193	2,131
汇率衍生工具	418,952	1,821	1,658	129,742	667	665
贵金属衍生工具	4,926	59	83	9,170	43	205
信用衍生工具	859	1	-	798	4	12
合计		<u>3,266</u>	<u>2,996</u>		<u>2,907</u>	<u>3,013</u>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	23,265	25,610
票据	370,452	192,664
信托及其他受益权	394,715	283,120
信贷资产	3,291	25,270
应收租赁款	1,074	315
合计	<u>792,797</u>	<u>526,979</u>

7. 应收利息

	本集团		本银行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利息	2,266	632	2,266	632
拆出资金利息	3,284	2,790	3,284	2,7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5,761	4,464	5,761	4,464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	3,428	2,374	3,427	2,374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	4,738	2,586	4,712	2,579
其他应收利息	58	78	32	2
合计	<u>19,535</u>	<u>12,924</u>	<u>19,482</u>	<u>12,841</u>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住房及商用房贷款	172,943	174,980	172,943	174,980
信用卡	40,354	20,002	40,354	20,002
其他	86,639	65,659	86,639	65,659
小计	299,936	260,641	299,936	260,641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	912,187	703,948	912,038	703,748
贴现	17,042	18,665	17,042	18,665
小计	929,229	722,613	929,080	722,413
贷款和垫款总额	1,229,165	983,254	1,229,016	983,054
减：贷款损失准备	(24,623)	(14,314)	(24,622)	(14,314)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2,025)	(1,868)	(2,025)	(1,868)
组合方式评估	(22,598)	(12,446)	(22,597)	(12,44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204,542	968,940	1,204,394	968,740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12/31/2012		12/31/2011		12/31/2012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比例(%)	人民币百万元	比例(%)	人民币百万元	比例(%)	人民币百万元	比例(%)
制造业	261,458	21.27	175,078	17.82	261,458	21.27	175,078	17.8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5,106	4.48	78,159	7.95	55,106	4.48	78,159	7.95
房地产业	110,649	9.00	91,454	9.30	110,649	9.00	91,454	9.3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1,371	6.62	79,648	8.10	81,371	6.62	79,648	8.10
批发和零售业	165,785	13.49	88,127	8.97	165,745	13.49	88,127	8.9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5,524	4.52	54,067	5.50	55,524	4.52	54,067	5.50
建筑业	50,385	4.10	38,379	3.90	50,385	4.10	38,379	3.90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企业	40,676	3.31	33,551	3.41	40,676	3.31	33,551	3.41
采掘业	50,974	4.15	29,933	3.03	50,974	4.15	29,733	3.03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业	7,073	0.58	7,945	0.81	7,073	0.58	7,945	0.81
其他对公行业	33,186	2.70	27,607	2.80	33,077	2.69	27,607	2.80
票据贴现	17,042	1.39	18,665	1.90	17,042	1.39	18,665	1.90
个人贷款	299,936	24.39	260,641	26.51	299,936	24.40	260,641	26.51
贷款和垫款总额	1,229,165	100.00	983,254	100.00	1,229,016	100.00	983,054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4,623)		(14,314)		(24,622)		(14,314)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2,025)		(1,868)		(2,025)		(1,868)	
组合方式评估	(22,598)		(12,446)		(22,597)		(12,44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204,542		968,940		1,204,394		968,740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机构地域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12/31/2012		12/31/2011		12/31/2012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比例(%)	人民币百万元	比例(%)	人民币百万元	比例(%)	人民币百万元	比例(%)
总行(注 1)	53,740	4.37	24,968	2.54	53,740	4.37	24,968	2.54
福建	181,543	14.77	153,431	15.60	181,394	14.76	153,231	15.59
北京	72,552	5.90	61,686	6.27	72,552	5.90	61,686	6.27
上海	89,420	7.28	71,114	7.23	89,420	7.28	71,114	7.23
广东	132,172	10.75	99,547	10.12	132,172	10.75	99,547	10.13
浙江	93,723	7.63	84,014	8.55	93,723	7.63	84,014	8.55
江苏	66,274	5.39	54,646	5.56	66,274	5.39	54,646	5.56
其他(注 2)	539,741	43.91	433,848	44.13	539,741	43.92	433,848	44.13
贷款和垫款总额	1,229,165	100.00	983,254	100.00	1,229,016	100.00	983,054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4,623)		(14,314)		(24,622)		(14,314)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2,025)		(1,868)		(2,025)		(1,868)	
组合方式评估	(22,598)		(12,446)		(22,597)		(12,44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204,542		968,940		1,204,394		968,740	

注 1：总行包括信用卡中心和资金营运中心。

注 2：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有 38 家一级分行，除上述单列的一级分行外，剩余均包含在“其他”之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12/31/2012	12/31/2011	12/31/2012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信用贷款	231,063	207,240	231,063	207,040
保证贷款	276,693	224,841	276,544	224,841
附担保物贷款	704,367	532,508	704,367	532,508
其中：抵押贷款	531,556	473,459	531,556	473,459
质押贷款	172,811	59,049	172,811	59,049
贴现	17,042	18,665	17,042	18,665
贷款和垫款总额	1,229,165	983,254	1,229,016	983,054
减：贷款损失准备	(24,623)	(14,314)	(24,622)	(14,314)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2,025)	(1,868)	(2,025)	(1,868)
组合方式评估	(22,598)	(12,446)	(22,597)	(12,44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204,542	968,940	1,204,394	968,740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5) 逾期贷款总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12/31/2012					12/31/2011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信用贷款	644	337	160	27	1,168	501	110	49	48	708
保证贷款	1,348	859	597	325	3,129	254	463	719	622	2,058
附担保物贷款	2,513	1,204	680	411	4,808	1,889	503	425	646	3,463
其中：抵押贷款	2,352	1,057	649	312	4,370	1,776	469	402	471	3,118
质押贷款	161	147	31	99	438	113	34	23	175	345
合计	4,505	2,400	1,437	763	9,105	2,644	1,076	1,193	1,316	6,229

注：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贷款。

(6) 贷款损失准备

本集团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个别方式评估 人民币百万元	组合方式评估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个别方式评估 人民币百万元	组合方式评估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余额	1,868	12,446	14,314	2,039	9,732	11,771
本年计提/转回	1,388	10,370	11,758	(135)	2,760	2,625
本年核销	(924)	(207)	(1,131)	(33)	(58)	(91)
本年转入/转出	(307)	(11)	(318)	(3)	12	9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转入	37	17	54	101	23	124
-贷款价值因折现价值上升转出	(161)	(28)	(189)	(104)	(11)	(115)
-其他	(183)	-	(183)	-	-	-
年末余额	2,025	22,598	24,623	1,868	12,446	14,314

本银行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个别方式评估 人民币百万元	组合方式评估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个别方式评估 人民币百万元	组合方式评估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余额	1,868	12,446	14,314	2,039	9,732	11,771
本年计提/转回	1,388	10,369	11,757	(135)	2,760	2,625
本年核销	(924)	(207)	(1,131)	(33)	(58)	(91)
本年转入/转出	(307)	(11)	(318)	(3)	12	9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转入	37	17	54	101	23	124
-贷款价值因折现价值上升转出	(161)	(28)	(189)	(104)	(11)	(115)
-其他	(183)	-	(183)	-	-	-
年末余额	2,025	22,597	24,622	1,868	12,446	14,314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类别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投资：				
政府债券	13,170	35,821	13,170	35,821
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	50,913	56,335	50,913	56,335
金融机构债券	5,556	4,892	5,556	4,892
公司债券	66,078	36,410	65,113	36,163
债券投资小计	135,717	133,458	134,752	133,211
理财产品	-	80	-	-
资金信托计划及其他(注 1)	55,914	13,886	55,314	13,781
权益工具	434	81	18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小计	192,065	147,505	190,084	147,006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8)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合计	192,057	147,505	190,084	147,006

注 1：资金信托计划及其他为购买的、初始投资时指定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信托受益权、资产管理计划等，该等产品的投资方向主要为信托公司或证券公司作为资金受托管理人运作的信托贷款或资产管理计划。根据流动性管理或经营需求，该等信托受益权或资产管理计划将可能被用于出售。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及本银行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政府债券	46,863	16,499
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	2,276	2,737
金融机构债券	19	19
公司债券	20,167	13,635
持有至到期投资余额	69,325	32,890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26)	(126)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值	69,199	32,764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u>12/31/2012</u>	<u>12/31/2011</u>	<u>12/31/2012</u>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政府债券	819	976	819	976
金融机构债券	7,770	6,472	7,770	6,472
公司债券	17,732	2,808	17,732	2,808
理财产品(注 1)	4,450	2,400	4,450	2,400
资金信托计划及其他(注 2)	<u>80,740</u>	<u>57,624</u>	<u>79,558</u>	<u>57,511</u>
应收款项类投资总额	<u>111,511</u>	<u>70,280</u>	<u>110,329</u>	<u>70,167</u>
减：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u>(151)</u>	<u>(75)</u>	<u>(151)</u>	<u>(75)</u>
应收款项类投资净额	<u><u>111,360</u></u>	<u><u>70,205</u></u>	<u><u>110,178</u></u>	<u><u>70,092</u></u>

注 1：理财产品为购买的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有确定期限的理财产品。

注 2：资金信托计划及其他系购买的信托受益权、资产管理计划等，该等产品的投资方向主要为信托公司或证券公司作为资金受托管理人运作的信托贷款或资产管理计划。

12. 应收融资租赁款

本集团

按性质列示如下：

	<u>12/31/2012</u>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应收融资租赁款	40,391	25,867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u>(5,901)</u>	<u>(4,071)</u>
合计	<u>34,490</u>	<u>21,796</u>
减：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	<u>(711)</u>	<u>(311)</u>
其中：组合方式评估	<u>(711)</u>	<u>(311)</u>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u><u>33,779</u></u>	<u><u>21,485</u></u>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12. 应收融资租赁款 - 续

应收融资租赁款如下：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0,641	6,50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0,099	6,92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8,519	5,194
以后年度	<u>11,132</u>	<u>7,248</u>
最低租赁收款额合计	<u>40,391</u>	<u>25,867</u>
未实现融资收益	<u>(5,901)</u>	<u>(4,071)</u>
合计	<u>34,490</u>	<u>21,796</u>
减：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	<u>(711)</u>	<u>(311)</u>
其中：组合方式评估	<u>(711)</u>	<u>(311)</u>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u>33,779</u>	<u>21,485</u>
其中：1 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8,160	4,835
1 年后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u>25,619</u>	<u>16,650</u>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本集团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		本年增加	12/31/2012 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比例 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领取 现金红利
		投资成本	12/31/2011 余额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¹⁾	权益法	561	873	221	1,094	14.72	14.72	不适用	-	-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81	81	-	81	2.13	2.13	不适用	-	2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²⁾	成本法	180	180	-	180	4.35	4.35	不适用	-	2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²⁾	成本法	25	25	-	25	5.00	5.00	不适用	-	14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²⁾⁽³⁾	权益法	114	-	114	114	19.00	19.00	不适用	-	-	
合计			1,159	335	1,494				-	18	

本银行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		本年增加	12/31/2012 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比例 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领取 现金红利
		投资成本	12/31/2011 余额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¹⁾	权益法	561	873	221	1,094	14.72	14.72	不适用	-	-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81	81	-	81	2.13	2.13	不适用	-	2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附注七)	成本法	3,500	3,500	-	3,500	100.00	100.00	不适用	-	-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附注七)	成本法	2,857	2,857	-	2,857	73.00	73.00	不适用	-	1	
合计			7,311	221	7,532				-	3	

(1) 根据 2008 年 11 月 4 日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8]449 号的批复，本银行以每股人民币 2.9 元入股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银行”）10,220 万股，入股后持股比例占九江银行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 20%。2009 年九江银行以 2009 年 8 月底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在册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本银行共持有九江银行股份 14,308 万股。2010 年九江银行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66 百万元，采用私募方式发行，以现金认购，每股 3.3 元，本银行认购 8,012 万股，认购后本银行共持有九江银行股份 22,320 万股，持股比例仍占九江银行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 20%。2011 年 12 月 14 日九江银行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 百万元，本银行未认购，增资扩股后本银行持股比例稀释至 14.72%。由于本银行在九江银行派驻董事，对其经营管理仍具有重大影响，因此仍采用权益法核算。

(2)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和重庆机电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系子公司兴业信托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之被投资单位。

(3)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本年新增投资，由于兴业信托的参股比例达到 19%，并且在重庆机电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派出董事及高管人员，对其财务与经营活动具有重大影响，故对重庆机电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本集团及本银行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之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及本银行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14. 固定资产

本集团

	<u>房屋建筑物</u> 人民币百万元	<u>固定资产装修</u> 人民币百万元	<u>办公设备</u> 人民币百万元	<u>运输设备</u> 人民币百万元	<u>合计</u> 人民币百万元
原值					
1/1/2012	4,548	346	3,088	290	8,272
本年购置	217	10	985	91	1,303
在建工程转入	1,194	30	18	-	1,242
出售/处置	(5)	(1)	(446)	(45)	(497)
12/31/2012	<u>5,954</u>	<u>385</u>	<u>3,645</u>	<u>336</u>	<u>10,320</u>
累计折旧					
1/1/2012	1,151	165	1,612	101	3,029
本年计提	172	37	514	36	759
出售/处置	(1)	-	(105)	(21)	(127)
12/31/2012	<u>1,322</u>	<u>202</u>	<u>2,021</u>	<u>116</u>	<u>3,661</u>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1/2012	<u>3,397</u>	<u>181</u>	<u>1,476</u>	<u>189</u>	<u>5,243</u>
12/31/2012	<u>4,632</u>	<u>183</u>	<u>1,624</u>	<u>220</u>	<u>6,659</u>
减值准备					
1/1/2012	(3)	-	-	-	(3)
本年计提	-	-	-	-	-
出售/处置	-	-	-	-	-
12/31/2012	<u>(3)</u>	<u>-</u>	<u>-</u>	<u>-</u>	<u>(3)</u>
净额					
1/1/2012	<u>3,394</u>	<u>181</u>	<u>1,476</u>	<u>189</u>	<u>5,240</u>
12/31/2012	<u>4,629</u>	<u>183</u>	<u>1,624</u>	<u>220</u>	<u>6,656</u>

本集团的所有房屋及建筑物均坐落于中国。其中于2012年12月31日有原值为人民币8.25亿元的房屋建筑物的产权手续尚在办理中(2011年12月31日：人民币7.92亿元)。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14. 固定资产 - 续

本银行

	房屋建筑物 人民币百万元	固定资产装修 人民币百万元	办公设备 人民币百万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原值					
1/1/2012	4,532	346	3,079	282	8,239
本年购置	217	10	981	87	1,295
在建工程转入	1,194	30	18	-	1,242
出售/处置	(5)	(1)	(445)	(45)	(496)
12/31/2012	<u>5,938</u>	<u>385</u>	<u>3,633</u>	<u>324</u>	<u>10,280</u>
累计折旧					
1/1/2012	1,150	165	1,609	100	3,024
本年计提	171	37	512	35	755
出售/处置	(1)	-	(105)	(20)	(126)
12/31/2012	<u>1,320</u>	<u>202</u>	<u>2,016</u>	<u>115</u>	<u>3,653</u>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1/2012	<u>3,382</u>	<u>181</u>	<u>1,470</u>	<u>182</u>	<u>5,215</u>
12/31/2012	<u>4,618</u>	<u>183</u>	<u>1,617</u>	<u>209</u>	<u>6,627</u>
减值准备					
1/1/2012	(3)	-	-	-	(3)
本年计提	-	-	-	-	-
出售/处置	-	-	-	-	-
12/31/2012	<u>(3)</u>	<u>-</u>	<u>-</u>	<u>-</u>	<u>(3)</u>
净额					
1/1/2012	<u>3,379</u>	<u>181</u>	<u>1,470</u>	<u>182</u>	<u>5,212</u>
12/31/2012	<u>4,615</u>	<u>183</u>	<u>1,617</u>	<u>209</u>	<u>6,624</u>

本银行的所有房屋及建筑物均坐落于中国。其中于2012年12月31日有原值为人民币8.25亿元的房屋建筑物的产权手续尚在办理中(2011年12月31日：人民币7.92亿元)。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15. 在建工程

本集团及本银行

(1) 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12/31/2012			12/31/2011		
	账面余额 人民币百万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百万元	账面净值 人民币百万元	账面余额 人民币百万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百万元	账面净值 人民币百万元
北京兴业大厦	1,108	-	1,108	1,098	-	1,098
上海陆家嘴营业办公楼	804	-	804	-	-	-
郑州分行本部营业 办公大楼	172	-	172	138	-	138
无锡分行本部营业 办公大楼	144	-	144	-	-	-
台州分行本部营业 办公大楼	90	-	90	89	-	89
泸州分行本部营业 办公大楼	54	-	54	53	-	53
其他	359	-	359	1,286	-	1,286
合计	<u>2,731</u>	<u>-</u>	<u>2,731</u>	<u>2,664</u>	<u>-</u>	<u>2,664</u>

(2) 重大在建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2012 年度				
	1/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增加额 人民币百万元	转入固定资产 人民币百万元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北京兴业大厦	1,098	10	-	-	1,108
上海陆家嘴营业办公楼	-	804	-	-	804
郑州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138	34	-	-	172
无锡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	144	-	-	144
台州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89	1	-	-	90
泸州分行本部营业办公大楼	53	1	-	-	54
其他	<u>1,286</u>	<u>665</u>	<u>(1,242)</u>	<u>(350)</u>	<u>359</u>
合计	<u>2,664</u>	<u>1,659</u>	<u>(1,242)</u>	<u>(350)</u>	<u>2,731</u>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16. 商誉

本集团

被投资单位名称	12/31/20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31/2012	12/31/2012 减值准备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446	-	-	446	-

商誉来自于 2011 年 2 月收购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本集团在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对被投资单位的未来 5 年的现金流量进行预测，同时使用一个适当的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折现率，计算出被投资单位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以确定可收回金额。本年度本集团未发现包含商誉的被投资单位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故认为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				本银行			
	12/31/2012		12/31/2011		12/31/2012		12/31/2011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百万元	递延 所得税资产(负债) 人民币百万元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百万元	递延 所得税资产(负债) 人民币百万元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百万元	递延 所得税资产(负债) 人民币百万元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百万元	递延 所得税资产(负债) 人民币百万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383	3,095	2,892	723	11,976	2,994	2,763	691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	-	106	26	-	-	106	26
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89	21	67	16	89	21	67	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1,098	275	1,332	333	1,111	278	1,327	332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5,916	1,479	4,604	1,151	5,753	1,438	4,524	1,131
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164	41	132	33	164	41	132	33
其他	367	92	323	81	365	91	323	81
小计	20,017	5,003	9,456	2,363	19,458	4,863	9,242	2,3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70)	(67)	-	-	(270)	(67)	-	-
小计	(270)	(67)	-	-	(270)	(67)	-	-

本银行各分支机构汇总纳税，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了抵销，以净额列示；本银行子公司分别作为纳税主体，将其同一公司的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抵销，以净额列示。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续

	本集团变动数		本银行变动数	
	2012年度		2012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净额	2,363		2,310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3		2,3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本年计入所得税费用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	2,631		2,540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	(58)		(54)	
年末净额	4,936		4,796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5,003		4,8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		(67)	

(2) 根据对未来经营的预期，本集团认为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12/31/2012	12/31/2011	12/31/2012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其他应收款 (1)	2,611	1,793	2,460	1,667
预付融资租赁资产购置款	5,396	4,874	-	-
待处理抵债资产 (2)	479	460	479	460
应收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644	200	644	200
长期待摊费用 (3)	1,196	1,046	1,188	1,036
继续涉入资产	-	27	-	27
合计	10,326	8,400	4,771	3,390

(1)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本集团				本银行			
	12/31/2012		12/31/2011		12/31/2012		12/31/201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		(%)		(%)		(%)
1年以内	2,406	88.04	1,668	87.79	2,280	88.30	1,550	87.37
1-2年	201	7.35	122	6.42	176	6.82	114	6.43
2-3年	34	1.24	26	1.37	34	1.32	26	1.47
3年以上	92	3.37	84	4.42	92	3.56	84	4.73
合计	2,733	100.00	1,900	100.00	2,582	100.00	1,774	100.00
减：坏账准备	(122)		(107)		(122)		(107)	
净额	2,611		1,793		2,460		1,667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18. 其他资产 - 续

(2) 待处理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类别列示

本集团及本银行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房屋及建筑物	616	539
土地使用权	31	31
其他	<u>1</u>	<u>1</u>
抵债资产原值合计	<u>648</u>	<u>571</u>
减：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u>(169)</u>	<u>(111)</u>
抵债资产净值	<u><u>479</u></u>	<u><u>460</u></u>

(3)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u>本年购置</u> 人民币百万元	<u>本年在建工程转入</u> 人民币百万元	<u>本年摊销</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经营租入固定 资产改良支出	998	173	302	(363)	1,110
其他	<u>48</u>	<u>16</u>	<u>48</u>	<u>(26)</u>	<u>86</u>
合计	<u><u>1,046</u></u>	<u><u>189</u></u>	<u><u>350</u></u>	<u><u>(389)</u></u>	<u><u>1,196</u></u>

本银行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u>本年购置</u> 人民币百万元	<u>本年在建工程转入</u> 人民币百万元	<u>本年摊销</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经营租入固定 资产改良支出	988	172	302	(360)	1,102
其他	<u>48</u>	<u>16</u>	<u>48</u>	<u>(26)</u>	<u>86</u>
合计	<u><u>1,036</u></u>	<u><u>188</u></u>	<u><u>350</u></u>	<u><u>(386)</u></u>	<u><u>1,188</u></u>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19.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2012年度				
	1/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计提/(转回)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转入/(转出)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核销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存放同业减值准备	21	-	-	-	21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79	(11)	-	-	68
贷款损失准备	14,314	11,758	(318)	(1,131)	24,623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26	-	-	-	1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8	-	-	8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75	76	-	-	151
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	311	400	-	-	71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	-	-	3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11	58	-	-	169
预付融资租赁资产购置款坏账准备	84	4	-	-	8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7	89	-	(74)	122
合计	<u>15,231</u>	<u>12,382</u>	<u>(318)</u>	<u>(1,205)</u>	<u>26,090</u>

本银行

	2012年度				
	1/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计提/(转回)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转入/(转出)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核销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存放同业减值准备	21	-	-	-	21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79	(11)	-	-	68
贷款损失准备	14,314	11,757	(318)	(1,131)	24,62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26	-	-	-	126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75	76	-	-	15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	-	-	3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11	58	-	-	16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7	89	-	(74)	122
合计	<u>14,836</u>	<u>11,969</u>	<u>(318)</u>	<u>(1,205)</u>	<u>25,282</u>

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按交易对手分类: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670,470	376,048	670,470	376,048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3,966	250,783	225,020	253,857
合计	<u>894,436</u>	<u>626,831</u>	<u>895,490</u>	<u>629,905</u>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1.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银行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境内同业拆入	83,964	51,863	53,254	31,533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400	700	400	700
境外同业拆入	<u>4,025</u>	<u>189</u>	<u>4,025</u>	<u>189</u>
合计	<u>88,389</u>	<u>52,752</u>	<u>57,679</u>	<u>32,422</u>

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本集团及本银行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卖出买断式买入返售债券	<u>-</u>	<u>10</u>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及本银行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	102,488	43,410
票据	47,398	95,444
其他	<u>11,976</u>	<u>2,572</u>
合计	<u>161,862</u>	<u>141,426</u>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4. 吸收存款

本集团及本银行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活期存款		
公司	599,305	487,695
个人	148,994	111,157
小计	<u>748,299</u>	<u>598,852</u>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公司	670,317	457,665
个人	150,151	113,573
小计	<u>820,468</u>	<u>571,238</u>
存入保证金	241,265	172,724
其他	3,234	2,465
合计	<u><u>1,813,266</u></u>	<u><u>1,345,279</u></u>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6,002	105,570
代付保证金	4,946	24,687
信用证保证金	24,722	13,052
担保保证金	2,868	1,729
其他保证金	82,727	27,686
合计	<u><u>241,265</u></u>	<u><u>172,724</u></u>

25. 应付职工薪酬

	<u>本集团</u>				<u>本银行</u>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工资、奖金	5,602	9,725	(8,494)	6,833	5,505	9,473	(8,326)	6,65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7	436	(341)	502	406	425	(333)	498
各项社会保险等	76	1,538	(1,514)	100	69	1,505	(1,481)	93
补充养老保险	-	846	(846)	-	-	846	(846)	-
合计	<u><u>6,085</u></u>	<u><u>12,545</u></u>	<u><u>(11,195)</u></u>	<u><u>7,435</u></u>	<u><u>5,980</u></u>	<u><u>12,249</u></u>	<u><u>(10,986)</u></u>	<u><u>7,243</u></u>

上述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退休福利及其他社会保险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规定的时限安排发放或缴纳。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6.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银行	
	<u>12/31/2012</u>	<u>12/31/2011</u>	<u>12/31/2012</u>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企业所得税	7,450	3,521	7,266	3,391
营业税	1,704	1,249	1,661	1,2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	89	113	87
其他	286	207	269	200
合计	<u>9,556</u>	<u>5,066</u>	<u>9,309</u>	<u>4,904</u>

27. 应付利息

	本集团		本银行	
	<u>12/31/2012</u>	<u>12/31/2011</u>	<u>12/31/2012</u>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	3,649	3,193	3,649	3,193
拆入资金利息	396	278	130	57
应付债券利息	697	1,054	697	1,0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	487	929	487	929
吸收存款利息	13,653	9,349	13,653	9,349
其他应付利息	13	-	13	-
合计	<u>18,895</u>	<u>14,803</u>	<u>18,629</u>	<u>14,582</u>

28. 应付债券

本集团及本银行

	<u>12/31/2012</u>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长期次级债	22,944	22,941
金融债券	42,025	54,072
混合资本债券	4,000	4,000
合计	<u>68,969</u>	<u>81,013</u>

本集团发行的债券类型包括长期次级债、金融债券以及混合资本债券，其中混合资本债券系针对巴塞尔资本协议对于混合(债务、股权)资本工具的要求而发行的一种债券形式，其清偿顺序列于次级债之后。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8. 应付债券 - 续

应付债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种类	发行日	付息频率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长期次级债			
09 兴业 01 ⁽¹⁾	2009-09-09	按年付息	2,005
09 兴业 02 ⁽²⁾	2009-09-09	按年付息	7,995
10 兴业 01 ⁽³⁾	2010-03-29	按年付息	3,000
11 兴业 01 ⁽⁴⁾	2011-06-28	按年付息	10,000
减：未摊销的发行成本			(56)
小计			22,944
金融债券			
06 兴业 03 ⁽⁵⁾	2006-12-15	按年付息	8,000
08 兴业 03 浮 ⁽⁶⁾	2008-08-07	按年付息	4,080
11 兴业 01 ⁽⁷⁾	2011-12-28	按年付息	30,000
减：未摊销的发行成本			(55)
小计			42,025
混合资本债券			
06 兴业 02 固 ⁽⁸⁾	2006-09-28	按年付息	3,000
06 兴业 02 浮 ⁽⁹⁾	2006-09-28	按年付息	1,000
小计			4,000
账面余额合计			68,969

- (1) 本集团于 2009 年 9 月发行人民币 20.05 亿元 10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人民币次级债券，前 5 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年利率为 4.30%，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6 个计息年度开始到本期债券到期为止，后 5 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年利率为 7.30%。
- (2) 本集团于 2009 年 9 月发行人民币 79.95 亿元 15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10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人民币次级债券，前 10 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年利率为 5.17%，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11 个计息年度开始到本期债券到期为止，后 5 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年利率为 8.17%。
- (3) 本集团于 2010 年 3 月发行人民币 30 亿元 15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10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人民币次级债券，前 10 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年利率为 4.80%，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11 个计息年度开始到本期债券到期为止，后 5 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年利率为 7.80%。
- (4) 本集团于 2011 年 6 月发行人民币 100 亿元 15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10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人民币次级债券，债券存续期间，利率维持 5.75% 不变。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8. 应付债券- 续

- (5) 本集团于 2006 年 12 月发行人民币 80 亿元 10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人民币金融债券，年利率 3.75%。
- (6) 本集团于 2008 年 8 月发行人民币 40.80 亿元 5 年期浮动利率品种人民币金融债券，基准利率为发行首日和其他各计息年度起息日适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储蓄存款利率，基本利差为 1.25%。
- (7) 本集团于 2011 年 12 月发行人民币 300 亿元 5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小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年利率 4.2%。
- (8) 本集团于 2006 年 9 月发行人民币 30 亿元 15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人民币混合资本债券，在本期债券发行满 10 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间，本集团有权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前 10 个计息年度的年利率为 4.94%；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11 个计息年度开始到本期债券到期为止，后 5 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年利率为 7.74%。
- (9) 本集团于 2006 年 9 月发行人民币 10 亿元 15 年期浮动利率品种人民币混合资本债券，在本期债券发行满 10 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间，本集团有权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年利率为基准利率与基本利差之和；基准利率为发行首日和其他各计息年度的起息日适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储蓄存款利率；前 10 个计息年度基本利差(即“初始基本利差”)为 1.82%；如果本集团在本期债券发行满 10 年之日不行使提前赎回权，从第 11 个计息年度开始每个计息年度基本利差为在初始基本利差基础上提高 1%。

29.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银行	
	<u>12/31/2012</u>	<u>12/31/2011</u>	<u>12/31/2012</u>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本票	151	164	151	164
应付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863	846	863	846
应付股利	5	4	5	4
继续涉入负债	-	27	-	27
理财资金	3,881	8,495	3,881	8,495
递延收益	2,058	822	1,187	227
其他	7,578	6,084	3,798	3,539
合计	<u>14,536</u>	<u>16,442</u>	<u>9,885</u>	<u>13,302</u>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30. 股本

本集团及本银行

	<u>1/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本年变动</u> 非公开发行新股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A股)	10,786	-	10,786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A股)	-	1,916	1,916
股本总数	<u>10,786</u>	<u>1,916</u>	<u>12,702</u>

本银行于本年度向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上海正阳国际经贸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数量为 1,915,146,7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3,671,213,212.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39,047,906.32 元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3,532,165,305.68 元。上述新增股本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12)第 0076 号验资报告。发行对象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实收股本共计人民币 127.02 亿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7.86 亿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31. 资本公积

	<u>本集团</u>				<u>本银行</u>			
	<u>1/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本年增加</u> 人民币百万元	<u>本年减少</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本年增加</u> 人民币百万元	<u>本年减少</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股本溢价	29,275	21,617	(64)	50,828	29,431	21,617	-	51,0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008)	172	-	(836)	(995)	162	-	(833)
其他资本公积	29	-	-	29	29	-	-	29
合计	<u>28,296</u>	<u>21,789</u>	<u>(64)</u>	<u>50,021</u>	<u>28,465</u>	<u>21,779</u>	<u>-</u>	<u>50,244</u>

32.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银行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法定盈余公积	6,351	5,616
任意盈余公积	297	297
合计	<u>6,648</u>	<u>5,913</u>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32. 盈余公积 - 续

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规定，本银行须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净利润提取 10% 作为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本银行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本银行股本的 50% 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按照股本的 50% 与上年法定盈余公积余额之差额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及本银行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一般风险准备	<u>28,923</u>	<u>13,787</u>

本银行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金融企业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具体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存放同业、拆出资金、抵债资产、其他应收款项等。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按照上述管理办法计提后的一般风险准备为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 1.5%。

34. 未分配利润

	<u>本集团</u>		<u>本银行</u>	
	<u>2012年</u> 人民币百万元	<u>2011年</u> 人民币百万元	<u>2012年</u> 人民币百万元	<u>2011年</u>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余额	56,427	40,039	56,022	40,037
净利润	34,718	25,505	33,488	25,10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35)	(2,510)	(735)	(2,5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136)	(3,850)	(15,136)	(3,850)
股利分配	(3,991)	(2,757)	(3,991)	(2,757)
年末余额	<u>71,283</u>	<u>56,427</u>	<u>69,648</u>	<u>56,022</u>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34. 未分配利润- 续

(1) 2013年4月19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的本银行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以本银行2012年度净利润人民币33,488百万元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735百万元。于2012年12月31日，建议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已计入盈余公积。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5,136百万元。于2012年12月31日，建议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已计入一般风险准备。
- (iii) 以2012年末本银行总股份数12,701,557,83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红股5股(含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7元(含税)。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本银行股东大会批准，批准前股利分配方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2) 2012年4月9日，本银行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以本银行2011年度净利润人民币25,102百万元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2,510百万元。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3,850百万元。

上述两项已计入2011年度利润分配。

(iii) 以2011年末本银行总股份数10,786,411,134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7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人民币3,990,972,119.58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上述现金红利派发已完成。

(3) 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及准备

截止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192百万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币69百万元)及子公司已提取的法定准备(包括一般风险准备、信托赔偿准备等)人民币700百万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币27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35.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532	3,698	4,532	3,69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369	1,392	5,360	1,390
拆出资金	12,865	5,816	12,865	5,8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836	26,119	40,836	26,119
发放贷款和垫款	74,727	59,149	74,707	59,130
其中：对公贷款和垫款	54,356	43,349	54,336	43,330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549	14,123	17,549	14,123
贴现	2,822	1,677	2,822	1,677
债券及其他投资	14,888	10,810	14,689	10,810
融资租赁	2,522	1,463	-	-
其他	16	-	16	-
利息收入小计	<u>155,755</u>	<u>108,447</u>	<u>153,005</u>	<u>106,963</u>
利息支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5,997)	(22,919)	(36,036)	(22,959)
拆入资金	(2,066)	(1,532)	(734)	(7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801)	(6,529)	(7,782)	(6,529)
吸收存款	(33,662)	(23,713)	(33,662)	(23,713)
发行债券	(3,283)	(2,656)	(3,283)	(2,656)
其他	(753)	(364)	(753)	(360)
利息支出小计	<u>(83,562)</u>	<u>(57,713)</u>	<u>(82,250)</u>	<u>(56,972)</u>
利息净收入	<u>72,193</u>	<u>50,734</u>	<u>70,755</u>	<u>49,991</u>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u>189</u>	<u>115</u>	<u>189</u>	<u>115</u>

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支付结算手续费	474	556	474	556
银行卡手续费	2,497	1,716	2,497	1,716
代理业务手续费	1,832	1,655	1,832	1,655
担保承诺手续费	1,343	557	1,343	557
交易业务手续费	127	102	127	102
托管业务手续费	1,494	515	1,494	515
咨询顾问手续费	6,046	3,467	5,988	3,413
信托业务手续费	1,090	410	-	-
租赁业务手续费	264	111	-	-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514	329	514	32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u>15,681</u>	<u>9,418</u>	<u>14,269</u>	<u>8,843</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结算手续费支出	(64)	(58)	(64)	(58)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162)	(49)	(162)	(49)
跨行手续费支出	(175)	(219)	(175)	(219)
其他手续费支出	(333)	(247)	(324)	(24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u>(734)</u>	<u>(573)</u>	<u>(725)</u>	<u>(569)</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14,947</u>	<u>8,845</u>	<u>13,544</u>	<u>8,274</u>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37. 投资(损失)收益

	本集团		本银行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贵金属	56	630	56	6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	(114)	(19)	(106)
衍生金融工具	(785)	(138)	(785)	(1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2	(288)	78	(323)
按权益法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	221	197	221	197
按成本法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	18	3	3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34	1	34
合计	<u>(346)</u>	<u>324</u>	<u>(445)</u>	<u>296</u>

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贵金属	(32)	(1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	(37)
衍生金融工具	393	(1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4)
合计	<u>339</u>	<u>(283)</u>

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银行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税	5,103	3,824	4,960	3,7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6	267	346	263
教育费附加	241	170	233	166
其他税费	48	30	47	29
合计	<u>5,748</u>	<u>4,291</u>	<u>5,586</u>	<u>4,217</u>

40.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职工薪酬	12,545	10,552	12,249	10,368
折旧与摊销	1,230	1,039	1,223	1,033
租赁费	1,469	1,214	1,442	1,197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7,633	5,979	7,491	5,875
合计	<u>22,877</u>	<u>18,784</u>	<u>22,405</u>	<u>18,473</u>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41.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银行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758	2,625	11,757	2,625
应收款项类投资	76	52	76	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400	212	-	-
其他	140	27	136	(57)
合计	<u>12,382</u>	<u>2,916</u>	<u>11,969</u>	<u>2,620</u>

42. 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	15	1	1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	5	1	5
抵债资产处置利得	-	10	-	10
罚没罚款收入	1	3	1	2
久悬未取款收入	6	15	6	15
政府补助	119	89	89	87
其他	60	44	59	44
合计	<u>187</u>	<u>166</u>	<u>156</u>	<u>163</u>

本银行信用卡中心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收到上海市人民政府根据《上海市聚焦金融资源加强金融服务促进金融业发展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沪府发[2009]40 号精神）拨付的金融贡献奖人民币 89 百万元。本银行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收到天津市人民政府根据《天津市促进现代服务业发展财税优惠政策》的通知(津财金[2006]22 号)拨付的财政扶持款项人民币 30 百万元。

43. 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		本银行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	1	3	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	1	3	1
抵债资产处置损失	-	-	-	-
久悬未取款返还	2	-	1	-
捐赠支出	18	10	17	10
罚没罚款支出	3	6	3	6
其他	36	17	36	16
合计	<u>62</u>	<u>34</u>	<u>60</u>	<u>33</u>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44.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银行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904	8,252	13,329	8,0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31)	(181)	(2,540)	(133)
对以前年度当期税项的调整	(7)	(4)	(7)	(4)
合计	<u>11,266</u>	<u>8,067</u>	<u>10,782</u>	<u>7,898</u>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会计利润	46,193	33,664	44,270	33,000
按 25% 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548	8,416	11,068	8,250
调整以下项目的税务影响：				
免税收入	(557)	(469)	(554)	(469)
不得抵扣项目	282	130	275	127
对以前年度当期税项的调整	(7)	(4)	(7)	(4)
部分税务管辖区适用较低税率的影响	-	(6)	-	(6)
所得税费用	<u>11,266</u>	<u>8,067</u>	<u>10,782</u>	<u>7,898</u>

45. 每股收益

本集团

	2012年	2011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人民币百万元)	<u>34,718</u>	<u>25,505</u>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u>10,786</u>	<u>10,786</u>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u>3.22</u>	<u>2.36</u>

注：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46.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本银行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人民币百万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产生的利得金额	914	940	883	9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229)	(206)	(221)	(212)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509)	(124)	(500)	(113)
总计	<u>176</u>	<u>610</u>	<u>162</u>	<u>635</u>

八、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集团		本银行	
	2012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927	25,597	33,488	25,102
加：资产减值损失	12,382	2,916	11,969	2,620
固定资产折旧	759	642	755	638
无形资产摊销	82	85	82	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9	312	386	3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2	(14)	2	(14)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14,888)	(10,810)	(14,689)	(10,810)
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89)	(115)	(189)	(1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39)	283	(339)	283
投资收益	346	(324)	445	(296)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3,283	2,656	3,283	2,6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2,698)	(183)	(2,607)	(1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67	2	67	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17,380)	(546,263)	(704,192)	(528,9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99,958	517,331	785,790	504,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01	(7,885)	114,251	(4,314)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55,133	262,645	255,122	262,643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62,645	261,391	262,643	261,3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减少)增加额	(7,512)	1,254	(7,521)	1,25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本集团		本银行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	5,705	4,922	5,704	4,922
可用于随时支付的存放				
中央银行款项	92,585	63,417	92,584	63,417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以内的				
存放同业款项	66,521	49,199	66,512	49,197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以内的				
拆出资金	10,626	6,820	10,626	6,820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以内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7,485	137,848	77,485	137,848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以内的债券投资	2,211	439	2,211	439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133	262,645	255,122	262,643

九、 分部报告

本集团高级管理层按照所属分行及子公司所处的不同经济地区评价本集团的经营情况，各地分行主要服务于当地客户和极少数其他地区客户，不存在对单一主要外部客户存在较大依赖程度的情况。本集团管理层通过审阅内部报告进行业绩评价并决定资源的分配。分部报告按照与本集团内部管理和报告一致的方式进行列报。

分部会计政策与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一致。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

本集团地域分部包括总行(包含总行本部及总行经营性机构)、福建、北京、上海、广东、浙江、江苏、东北及其他北部、西部、中部，共计十个分部，其中东北及其他北部、西部、中部为该等地区内的分行合并列示。

其中，东北及其他北部包括：哈尔滨分行、长春分行、沈阳分行、大连分行、天津分行、济南分行、青岛分行及兴业租赁；

西部包括：成都分行、重庆分行、贵阳分行、西安分行、昆明分行、南宁分行及乌鲁木齐分行；

中部包括：呼和浩特分行、石家庄分行、郑州分行、太原分行、合肥分行、长沙分行、武汉分行及南昌分行。

本集团

	2012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总行	福建	北京	上海	广东	浙江	江苏	东北及其他北部	西部	中部	抵销额	合计
营业收入	9,377	11,498	5,719	6,129	9,031	4,733	4,784	12,443	11,545	12,360	-	87,619
利息净收入	5,009	9,578	5,175	4,971	7,764	4,203	3,709	10,791	9,793	11,200	-	72,193
其中：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10,282)	711	3,272	2,826	919	(18)	639	(1,265)	462	2,736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372	1,751	475	1,099	1,191	513	1,059	1,615	1,737	1,135	-	14,947
其他收入	(4)	169	69	59	76	17	16	37	15	25	-	479
营业支出	(12,246)	(4,227)	(1,708)	(2,013)	(3,661)	(2,716)	(1,692)	(4,810)	(3,804)	(4,674)	-	(41,551)
营业利润	(2,869)	7,271	4,011	4,116	5,370	2,017	3,092	7,633	7,741	7,686	-	46,068
加：营业外收入	99	10	1	3	7	1	2	52	9	3	-	187
减：营业外支出	(13)	(6)	(2)	(13)	(1)	(8)	(4)	(3)	(4)	(8)	-	(62)
利润总额	(2,783)	7,275	4,010	4,106	5,376	2,010	3,090	7,682	7,746	7,681	-	46,193
减：所得税费用												(11,266)
净利润												34,927
分部资产	883,958	285,537	219,473	241,901	351,683	166,340	196,181	480,956	409,040	524,564	(513,594)	3,246,039
其中：投资联营企业	1,208	-	-	-	-	-	-	-	-	-	-	1,208
未分配资产												4,936
总资产												3,250,975
分部负债	773,657	275,400	215,372	237,734	346,357	164,330	193,091	469,818	401,294	516,881	(513,594)	3,080,340
未分配负债												-
总负债												3,080,340
补充信息												
信贷承诺	6,450	43,042	4,720	10,115	52,182	38,238	51,061	122,900	82,557	132,203	-	543,468
折旧和摊销费用	221	180	30	54	160	80	67	153	114	171	-	1,230
资本性支出	210	269	69	842	245	48	317	384	380	574	-	3,338

九、 分部报告 - 续

本集团 - 续

	2011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总行	福建	北京	上海	广东	浙江	江苏	东北及其他北部	西部	中部	抵销额	合计
营业收入	2,602	8,749	5,058	4,917	6,532	4,138	3,235	8,710	7,238	8,691	-	59,870
利息净收入	78	7,781	4,565	4,190	5,586	3,800	2,603	7,784	6,350	7,997	-	50,734
其中：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11,312)	2,538	2,022	2,336	1,341	119	807	(1,374)	498	3,025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414	886	465	762	933	321	614	899	873	678	-	8,845
其他收入	110	82	28	(35)	13	17	18	27	15	16	-	291
营业支出	(4,390)	(3,230)	(1,473)	(1,374)	(2,557)	(1,936)	(1,336)	(3,634)	(2,791)	(3,617)	-	(26,338)
营业利润	(1,788)	5,519	3,585	3,543	3,975	2,202	1,899	5,076	4,447	5,074	-	33,532
加：营业外收入	90	23	3	3	7	3	5	13	14	5	-	166
减：营业外支出	(8)	(5)	(1)	(1)	(5)	(6)	(2)	(2)	(1)	(3)	-	(34)
利润总额	(1,706)	5,537	3,587	3,545	3,977	2,199	1,902	5,087	4,460	5,076	-	33,664
减：所得税费用												(8,067)
净利润												25,597
分部资产	697,239	244,112	172,084	199,809	279,317	143,683	145,871	298,837	306,780	361,209	(442,506)	2,406,435
其中：投资联营企业	873	-	-	-	-	-	-	-	-	-	-	873
未分配资产												2,363
总资产												2,408,798
分部负债	624,883	235,669	168,543	196,343	275,464	141,490	143,974	290,395	302,307	356,158	(442,506)	2,292,720
未分配负债												-
总负债												2,292,720
补充信息												
信贷承诺	19,751	32,898	6,546	10,773	37,527	53,778	40,129	111,867	52,429	92,543	-	458,241
折旧和摊销费用	192	162	28	50	132	79	43	113	100	140	-	1,039
资本性支出	388	213	329	29	317	42	340	230	222	258	-	2,368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本集团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持本银行 5% 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福建省财政厅	机关法人	福州	-	制定财税政策， 综合管理福建省财政收支等	陈小平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110 亿港元	金融服务	李慧敏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122.56 亿元人民币	保险服务	吴焰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201.33 亿元人民币	保险服务	吴焰
中国烟草总公司 ^注	有限公司	北京	570 亿元人民币	烟草专卖品生产和经营	姜成康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注	有限公司	厦门	16.47 亿元人民币	福建省烟草商业系统 多元化投资管理	李晓陆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	有限公司	长沙	43 亿元人民币	生产、销售烟草制品	周昌贡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344.91 亿元人民币	保险服务	吴焰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一) 关联方关系 - 续

(1) 持本银行 5% 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续

持本银行 5% 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12/31/2012		12/31/2011	
	股份 百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份 百万股	持股比例 (%)
福建省财政厅	2,268	17.86	2,268	21.03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1,380	10.87	1,380	12.8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32	4.98	-	-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32	4.98	12	0.12
中国烟草总公司	409	3.22	-	-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4	2.32	294	2.73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51	1.19	151	1.40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6	0.91	-	-
合计	5,882	46.33	4,105	38.08

注: 股东关联关系说明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三者持股比例合计 10.87%;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均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的下属公司, 三者持股比例合计 6.73%。除福建省财政厅和恒生银行有限公司外, 其余均为本年新增关联方。

(2) 联营企业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亿元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九江	15.16	金融服务	刘羨庭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业及恒生银行有限公司之附属公司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二)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及本银行与关联方交易的条件及价格均按本集团的合同约定进行处理，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对于本年新增关联方，未披露上年比较数。

1. 利息收入

<u>关联方</u>	<u>2012年</u> 人民币百万元	<u>2011年</u> 人民币百万元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	122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1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7	—
合计	<u>121</u>	<u>122</u>

2. 利息支出

<u>关联方</u>	<u>2012年</u> 人民币百万元	<u>2011年</u> 人民币百万元
中国烟草总公司	275	—
福建省财政厅	211	170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0	—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4	1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	24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	—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4
合计	<u>534</u>	<u>249</u>

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u>关联方</u>	<u>2012年</u> 人民币百万元	<u>2011年</u> 人民币百万元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u>7</u>	<u>5</u>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三)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

对于本年新增关联方，未披露上年比较数。

1. 存放同业款项

<u>关联方</u>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11	101

2. 拆出资金

<u>关联方</u>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75	306

3. 衍生金融资产

<u>关联方</u>	<u>交易类型</u>	<u>12/31/2012</u>		<u>12/31/2011</u>	
		<u>名义金额</u> 人民币百万元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百万元	<u>名义金额</u> 人民币百万元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百万元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利率衍生	5,925	(1)	7,675	(10)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汇率衍生	2,763	2	2,205	5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利率衍生	1,300	(15)	---	---
合计		<u>9,988</u>	<u>(14)</u>	<u>9,880</u>	<u>(5)</u>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u>关联方</u>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90	-

5. 应收利息

<u>关联方</u>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	---
合计	<u>42</u>	<u>-</u>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三)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 - 续

6. 应收款项类投资

<u>关联方</u>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50	—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u>关联方</u>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	11	9

8. 同业存放款项

<u>关联方</u>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98	19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485	319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1	109
合计	2,694	447

9. 拆入资金

<u>关联方</u>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1,131	-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50	450
合计	1,381	450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三)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 - 续

10. 吸收存款

<u>关联方</u>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福建省财政厅	14,489	10,287
中国烟草总公司	11,662	—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850	—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35	—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40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2	—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	17	20
合计	<u>31,795</u>	<u>10,307</u>

11. 应付利息

<u>关联方</u>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	4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1	-
合计	<u>2</u>	<u>4</u>

12. 其他应付款

<u>关联方</u>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福建省财政厅	<u>2</u>	<u>2</u>

13. 授信额度

<u>关联方</u>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及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u>2,000</u>	<u>2,000</u>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四)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2012年</u> 人民币百万元	<u>2011年</u> 人民币百万元
薪酬福利	<u>45</u>	<u>32</u>

十一、或有事项及承诺

1. 未决诉讼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对本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的未决诉讼。

2. 表外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u>合同金额</u>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信用卡未使用额度	6,450	19,751
开出信用证	69,233	33,325
开出保函	25,429	12,934
银行承兑汇票	392,352	269,164
代付业务	<u>50,004</u>	<u>123,067</u>
合计	<u>543,468</u>	<u>458,241</u>

此外，本集团亦向特定客户提供信用额度。据管理层的意见，由于此等授信额度均是有条件且可以撤销的，故此本集团并不承诺这些客户未使用的授信额度风险。

3. 资本性承诺

	<u>本集团合同金额</u>		<u>本银行合同金额</u>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已批准尚未签约	104	114	104	114
已签约尚未支付	<u>296</u>	<u>406</u>	<u>293</u>	<u>403</u>
合计	<u>400</u>	<u>520</u>	<u>397</u>	<u>517</u>

十一、或有事项及承诺 - 续

4. 经营租赁承诺

本集团及本银行作为承租方，根据不可撤销的租赁合同，所需支付的最低租赁款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一年以内	1,883	731	1,859	714
一至五年	3,061	2,302	3,035	2,267
五年以上	1,232	1,213	1,232	1,213
合计	<u>6,176</u>	<u>4,246</u>	<u>6,126</u>	<u>4,194</u>

5. 担保物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在卖出回购协议下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的账面金额为：

本集团及本银行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	101,812	44,573
票据	47,398	95,444
其他	11,976	2,572
合计	<u>161,186</u>	<u>142,589</u>

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买入返售票据中用于卖出回购的金额为人民币47,398百万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币95,444百万元)。

(2) 取得的担保物

在买入返售协议中，本集团可以在交易对手没有出现违约的情况下出售部分质押资产，或者在其他交易中将其进行转质押。2012年12月31日，有关可出售质押资产或可转质押资产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70,452百万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币194,559百万元)。除上述(1)中用于卖出回购交易的票据外，本集团无将买入返售债券用于出售形成交易性金融负债(2011年12月31日：人民币10百万元)。

十一、或有事项及承诺 - 续

6.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兑付承诺

本集团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兑付金额为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本金及至兑付日的应付利息。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受托发行的但尚未到期且尚未兑付的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累计本金余额为：

本集团及本银行

	<u>合同金额</u>	
	<u>12/31/2012</u> 人民币百万元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	<u>4,071</u>	<u>4,955</u>

本集团认为，在该等凭证式国债及储蓄式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兑付的金额并不重大。

7. 受托业务

本集团及本银行

	<u>12/31/2012</u>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委托存贷款	133,608	79,866
委托理财	<u>417,222</u>	<u>183,684</u>

委托存贷款是指存款者向本集团指定特定的第三方为贷款对象，贷款相关的信用风险由指定借款人的存款者承担。

委托理财是指本集团接受客户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委托理财的投资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12年				
	年初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人民币百万元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计提 的减值损失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01	(22)	-	-	21,540
衍生金融资产	2,907	359	-	-	3,2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7,505	-	(1,098)	8	192,057
金融资产合计	158,513	337	(1,098)	8	216,863
金融负债 ⁽¹⁾	(3,023)	34	-	-	(2,996)

本银行

	2012年				
	年初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人民币百万元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计提 的减值损失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01	(22)	-	-	21,540
衍生金融资产	2,907	359	-	-	3,2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7,006	-	(1,111)	-	190,084
金融资产合计	158,014	337	(1,111)	-	214,890
金融负债 ⁽¹⁾	(3,023)	34	-	-	(2,996)

- (1) 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负债。
- (2) 上表所列资产负债项目各项变动之间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 续

2.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12年				年末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人民币百万元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计提(转回) 的减值损失 人民币百万元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39	-	-	-	6,98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893	-	-	-	24,178
拆出资金	233	-	-	-	7,417
衍生金融资产	135	848	-	-	9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9,751	-	-	867	103,3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38	-	57	-	1,0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854	-	-	-	854
其他金融资产	116	-	-	-	1,562
金融资产合计	<u>16,159</u>	<u>848</u>	<u>57</u>	<u>867</u>	<u>146,355</u>
金融负债 ⁽¹⁾	<u>(16,463)</u>	<u>(863)</u>	<u>-</u>	<u>-</u>	<u>(151,499)</u>

本银行

	2012年				年末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人民币百万元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计提(转回) 的减值损失 人民币百万元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39	-	-	-	6,98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893	-	-	-	24,178
拆出资金	233	-	-	-	7,417
衍生金融资产	135	848	-	-	9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9,751	-	-	867	103,3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38	-	57	-	1,0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854	-	-	-	854
其他金融资产	116	-	-	-	1,562
金融资产合计	<u>16,159</u>	<u>848</u>	<u>57</u>	<u>867</u>	<u>146,355</u>
金融负债 ⁽¹⁾	<u>(16,463)</u>	<u>(863)</u>	<u>-</u>	<u>-</u>	<u>(151,499)</u>

(1) 金融负债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衍生金融负债、吸收存款及应付债券等。

(2) 上表所列资产负债项目各项变动之间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十三、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概述

本集团从事的银行等金融业务使本集团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本集团通过持续的风险识别、评估、监控各类风险。本集团业务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在合理的风险水平下安全、稳健经营。

2. 风险管理架构

风险管理是商业银行生存和发展的基本保障，本集团将风险管理视为核心竞争力之一，制订了业务运营与风险管理并重的发展战略，建立了以风险资产管理为核心的事前、事中、事后风险控制系统，健全了各项业务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完善了风险责任追究与处罚机制，将各类业务、各种客户承担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及其他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范畴，进一步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操作执行层在风险管理上的具体职责，形成了明确、清晰、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在日常风险管理工作中，由业务部门、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组成职责明确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各司其职，共同致力于风险管理目标的实现。其中，业务经营单位和条线管理部门为风险管理第一道防线，经营单位负责管理本业务单元所有业务和操作环节的风险，履行事前预防控制的重要职责；条线管理部门负责制订本条线风险管控措施，定期评估本条线风险管理情况，针对风险薄弱环节采取必要的纠正补救措施。各级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为第二道防线，负责制订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和政策，分析集团整体风险管理状况，加强对各部门和各级机构风险管理规范性和有效性的检查评估和监控，履行全面风险报告职责，持续改进风险管理模式和工具，提高风险管理独立性。审计部门为第三道防线，负责开展全过程审计，对集团各业务环节进行独立、有重点、前瞻式持续审计监督。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集团作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集团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企业和个人信贷)、资金业务(包括债权性投资)、担保与承诺以及其他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通过授信前尽职调查、贷款审批程序、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程序来确认和管理上述风险。

本集团设立了风险管理部，负责组织贯彻落实集团信用风险管理战略、政策，制订信用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对集团信用风险总体执行情况进行专业管理、评估和指导，实施检查和监督。牵头组织制订授信统一标准，负责统一授信管理，实现信用风险总控。本集团在企业金融、零售银行、金融市场三大业务条线设立风险管理部及专业风险管理窗口，负责本条线或专业经营部门信用风险管理工作，制订具体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和操作规范，负责对审批权限内项目的集中审批。本集团设立信用审批委员会、信用责任追究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信用审批委员会负责审批权限内的信用业务，信用责任追究委员会负责有关信用业务的责任认定追究。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本集团制订了一整套规范的信贷审批和管理流程，并在集团范围内实施。本集团企业贷款和个人贷款的信贷管理程序可分为：信贷调查、信贷审查、信贷审批、信贷放款、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另外，本集团制订了《授信工作尽职制度》，明确授信业务各环节的工作职责，有效控制信贷风险，并加强信贷合规监管。

本集团制订了《信贷政策实施细则》，加大对实体经济的信贷支持，按照“有保、有控、有压”的区别信贷政策，围绕国家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大推进结构调整、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政策主线，准确把握主流业务的信贷布局，加大对相关重点产业、领域实体企业的信贷资金支持，加强对“两高一剩”行业信贷资金管理，逐步压缩和退出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明确限制和淘汰的落后产能项目，持续推进信贷资产结构优化调整。

本集团建立了客户信用评级制度，对影响客户未来偿付能力的各种因素及变化趋势进行全面系统考察，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基础上，揭示、评价受评客户的信用风险、偿债能力。信用等级评定结果是制订信用业务政策、调整优化信用业务客户结构、确定单个客户信用业务决策的重要依据。本集团已经开始按照巴塞尔新资本协议和中国银监会相关指引要求，开发建立了非零售客户内部评级体系，相关成果已应用于业务授权、限额管理、客户拓展等风险管理领域，零售内部评级体系建设正在推进中，以进一步提高信用风险识别、计量和控制能力。

本集团加强对信贷业务的监测预警工作，制订了《公司客户风险预警管理办法》和《个人授信业务风险预警管理办法》，通过内、外信息来源渠道获取各种信用风险信息，在全集团范围内进行预警通报，并采取相应措施防范化解风险；本集团开发了信贷管理信息系统，通过系统对客户经营情况和本集团信贷资产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实时预警和事前控制，随时提供管理信息和建议，及时发现与防范信用风险。

本集团正确处理风险管理与业务发展的关系，充分利用内部评级研究成果，制订限额管理指标。以各限额指标对应的客户信用等级为标准，实施客户准入，增强限额管理约束作用，将信贷结构调整落实到客户结构调整。通过限额管理，强化信贷资源的有效配置，防范贷款集中度风险。

本集团为准确识别信贷资产的风险状况、合理反映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状况，引导经营机构优化资本及信贷资源的配置，强化经营机构的风险意识，制订了《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施办法》、《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施标准》等制度，督促分行及时根据项目真实风险状况调整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在中国银监会五级分类制度的基础上，将本集团信贷资产风险分为九级，分别是正常一级、正常二级、正常三级、关注一级、关注二级、关注三级、次级、可疑、损失。本集团根据贷款的不同级别，采取不同的管理政策。

信贷承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贷款和垫款的风险相似。因此，该类交易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等要求与贷款和垫款业务相同。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3.1 风险集中度分析

在地理、经济或者行业等因素的变化对本集团的交易对手产生相似影响的情况下，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则会产生信用集中风险。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分散在不同的行业、地区和产品之间。

本集团主要为境内客户提供贷款及担保。因为中国各地区的经济发展均有其独特的特点，因此不同地区的信用风险亦不相同。

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行业集中度和地区集中度详情，请参见附注八、8。

3.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任何可利用的抵质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反映了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敞口的最坏情况。本集团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以及债权性投资业务。此外，表外金融工具也存在信用风险，如衍生交易、贷款承诺、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及代付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信息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u>12/31/2012</u>	<u>12/31/2011</u>	<u>12/31/2012</u>	<u>12/31/2011</u>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5,926	291,669	385,729	291,45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64,642	69,425	164,633	69,423
拆出资金	214,812	228,899	214,812	228,8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40	8,101	21,540	8,101
衍生金融资产	3,266	2,907	3,266	2,9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92,797	526,979	792,797	526,9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04,542	968,940	1,204,394	968,7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1,631	147,424	190,066	146,992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1,360	70,205	110,178	70,092
应收融资租赁款	33,779	21,485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69,199	32,764	69,199	32,764
其他金融资产 ⁽¹⁾	28,186	19,818	22,586	14,735
表内项目合计	<u>3,221,680</u>	<u>2,388,616</u>	<u>3,179,200</u>	<u>2,361,082</u>
表外项目合计	<u>543,468</u>	<u>458,241</u>	<u>543,468</u>	<u>458,241</u>
总计	<u><u>3,765,148</u></u>	<u><u>2,846,857</u></u>	<u><u>3,722,668</u></u>	<u><u>2,819,323</u></u>

(1) 其他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预付租赁资产购置款、应收待结算及清算款项以及继续涉入资产。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3 本集团和本银行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款项、投资和应收融资租赁款的信用风险分析

本集团	12/31/2012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百万元	同业款项 ⁽¹⁾ 人民币百万元	投资 ⁽²⁾ 人民币百万元	应收融资租赁款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已减值：					
单项评估					
资产总额	4,334	89	126	-	4,549
减值准备	(2,025)	(89)	(126)	-	(2,240)
资产净值	2,309	-	-	-	2,309
组合评估					
资产总额	953	-	-	-	953
减值准备	(506)	-	-	-	(506)
资产净值	447	-	-	-	447
已逾期未减值：					
资产总额	3,873	-	-	-	3,873
其中：					
逾期 90 天以内	3,542	-	-	-	3,542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	-	-	-	-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331	-	-	-	331
减值准备	(326)	-	-	-	(326)
资产净值	3,547	-	-	-	3,547
未逾期未减值：					
资产总额	1,220,005	1,172,251	393,881	34,490	2,820,627
减值准备	(21,766)	-	(151)	(711)	(22,628)
资产净值	1,198,239	1,172,251	393,730	33,779	2,797,999
资产净值合计	1,204,542	1,172,251	393,730	33,779	2,804,302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3 本集团和本银行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款项、投资和应收融资租赁款的信用风险分析 - 续

本集团

	12/31/20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同业款项 ⁽¹⁾	投资 ⁽²⁾	应收融资租赁款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已减值:					
单项评估					
资产总额	3,230	100	126	-	3,456
减值准备	(1,868)	(100)	(126)	-	(2,094)
资产净值	1,362	-	-	-	1,362
组合评估					
资产总额	485	-	-	-	485
减值准备	(182)	-	-	-	(182)
资产净值	303	-	-	-	303
已逾期未减值:					
资产总额	2,499	-	-	-	2,499
其中:					
逾期 90 天以内	2,134	-	-	-	2,134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163	-	-	-	163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202	-	-	-	202
减值准备	(111)	-	-	-	(111)
资产净值	2,388	-	-	-	2,388
未逾期未减值:					
资产总额	977,040	825,303	258,569	21,796	2,082,708
减值准备	(12,153)	-	(75)	(311)	(12,539)
资产净值	964,887	825,303	258,494	21,485	2,070,169
资产净值合计	968,940	825,303	258,494	21,485	2,074,222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3 本集团和本银行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款项、投资和应收融资租赁款的信用风险分析 - 续

本银行	12/31/2012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百万元	同业款项 ⁽¹⁾ 人民币百万元	投资 ⁽²⁾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已减值:				
单项评估				
资产总额	4,334	89	126	4,549
减值准备	(2,025)	(89)	(126)	(2,240)
资产净值	2,309	-	-	2,309
组合评估				
资产总额	953	-	-	953
减值准备	(506)	-	-	(506)
资产净值	447	-	-	447
已逾期未减值:				
资产总额	3,873	-	-	3,873
其中:				
逾期 90 天以内	3,542	-	-	3,542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	-	-	-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331	-	-	331
减值准备	(326)	-	-	(326)
资产净值	3,547	-	-	3,547
未逾期未减值:				
资产总额	1,219,856	1,172,242	391,134	2,783,232
减值准备	(21,765)	-	(151)	(21,916)
资产净值	1,198,091	1,172,242	390,983	2,761,316
资产净值合计	1,204,394	1,172,242	390,983	2,767,619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3 本集团和本银行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款项、投资和应收融资租赁款的信用风险分析 - 续

本银行	12/31/20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百万元	同业款项(1) 人民币百万元	投资(2)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已减值：				
单项评估				
资产总额	3,230	100	126	3,456
减值准备	(1,868)	(100)	(126)	(2,094)
资产净值	1,362	-	-	1,362
组合评估				
资产总额	485	-	-	485
减值准备	(182)	-	-	(182)
资产净值	303	-	-	303
已逾期未减值：				
资产总额	2,499	-	-	2,499
其中：				
逾期 90 天以内	2,134	-	-	2,134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163	-	-	163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202	-	-	202
减值准备	(111)	-	-	(111)
资产净值	2,388	-	-	2,388
未逾期未减值：				
资产总额	976,840	825,301	258,024	2,060,165
减值准备	(12,153)	-	(75)	(12,228)
资产净值	964,687	825,301	257,949	2,047,937
资产净值合计	968,740	825,301	257,949	2,051,990

(1) 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债权性投资。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4 本集团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

本集团需要获取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本集团根据抵质押人资信、经营管理、经济效益以及抵质押物的磨损程度，市场价格变化、抵质押期限的长短、抵质押物变现难易程度等情况综合确定抵质押率。同时，本集团担保抵质押率指引规定了相关抵质押物抵质押率的最高上限。此外，根据抵质押物价值评估的难易程度、价值稳定性或变现能力以及管控的难易程度等，本集团对抵质押物实施分类管理。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担保物主要为票据、贷款或有价证券；
- 对于商业贷款，担保物主要为土地、房地产、机器设备和股权资产等；
- 对于个人贷款，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

管理层会监控担保物的市场价值，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并在进行损失准备的充足性审查时监控担保物的市价变化。

3.5 担保物价值分析

3.5.1 本集团会定期重新评估贷款担保物的公允价值

- A.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已逾期未减值贷款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6,055 百万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30 百万元)。这些担保物包括土地、房地产、机器设备和股权资产等。
- B.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单项评估确定为已减值贷款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143 百万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878 百万元)。这些担保物包括土地、房地产、机器设备和股权资产等。

3.5.2 2012 年度本集团取得以物抵债的担保物账面价值共计人民币 101 百万元(2011 年度人民币 26 百万元)。

3.6 重组贷款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重组贷款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981 百万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75 百万元)，其中：逾期超过 90 天的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108 百万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2 百万元)。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集团的交易和非交易业务中。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将市场风险控制可以在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实现经风险调整的收益率的最大化。

根据本集团对市场风险管理的组织机构设计, 市场风险管理作为本集团风险管理的重要内容, 重要事项提交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议, 行长批准执行。计划财务部负责本集团资产负债配置管理及利率管理等工作, 分析、监控各项指标执行情况。

资金业务市场风险日常监督管理方面, 由资金营运中心风险与合规管理处履行风险中台职责进行嵌入式风险管理, 并向金融市场风险管理部、总行风险管理部报告。

4.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包括重定价风险、收益率曲线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 其中主要是重定价风险, 即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约定到期日(固定利率)与重新定价日(浮动利率)的错配所造成的风险。目前本集团已经全面实行内部资金转移定价, 通过按产品、按期限的内部资金转移定价, 逐步将集团利率风险集中总行统一经营管理, 提高管理和调控利率风险头寸的效率。

对于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 本集团主要通过缺口分析来评估资产负债表的利率风险状况, 通过资产负债管理系统等信息系统, 动态监测和控制利率敏感性资产负债缺口, 在缺口分析的基础上简单计算收益和经济价值对利率变动的利率敏感性。收益分析着重分析利率变化对银行近期收益的影响, 而经济价值分析则侧重于利率变化对银行净现金流现值的影响。

对于交易账户利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通过不断完善的限额体系进行管理, 运用并持续优化资金交易和分析系统, 通过科学的敞口计量模型, 实现了对交易账户利率风险敞口的实时监控。本集团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 加强了对市场风险计量模型的管理, 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规范计量模型开发、测试和启用流程, 定期对模型进行重新评估, 确保计量模型的准确性。本集团采用的资金交易和分析系统, 能够实时计量和监控交易账户主要利率产品的风险敞口, 为控制交易账户利率风险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手段。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4. 市场风险 - 续

4.1 利率风险 - 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本集团	12/31/2012					合计
	3个月内 人民币百万元	3个月-1年 人民币百万元	1-5年 人民币百万元	5年以上 人民币百万元	非生息 人民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9,037	-	-	-	12,594	391,63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7,799	72,325	4,518	-	-	164,642
拆出资金	117,322	97,490	-	-	-	214,8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38	5,305	10,107	3,490	-	21,54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3,266	3,2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35,443	344,377	112,977	-	-	792,797
发放贷款和垫款	670,181	515,569	16,657	2,135	-	1,204,5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559	23,123	105,956	44,393	1,026	192,057
应收款项类投资	8,059	29,740	65,354	8,207	-	111,360
应收融资租赁款	33,779	-	-	-	-	33,779
持有至到期投资	285	2,014	8,911	57,989	-	69,199
其他资产	5,396	-	-	-	22,790	28,186
金融资产合计	1,657,498	1,089,943	324,480	116,214	39,676	3,227,811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06,378	84,258	3,800	-	-	894,436
拆入资金	59,101	29,288	-	-	-	88,389
衍生金融负债	-	-	-	-	2,996	2,9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9,719	12,143	-	-	-	161,862
吸收存款	1,154,334	421,334	234,971	10	2,617	1,813,266
应付债券	-	5,078	42,947	20,944	-	68,969
其他负债	22	-	-	-	31,351	31,373
金融负债合计	2,169,554	552,101	281,718	20,954	36,964	3,061,291
金融资产负债净头寸	(512,056)	537,842	42,762	95,260	2,712	166,520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4. 市场风险 - 续

4.1 利率风险 - 续

本集团- 续

	12/31/2011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3个月内 人民币百万元	3个月-1年 人民币百万元	1-5年 人民币百万元	5年以上 人民币百万元	非生息 人民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1,347	-	-	-	5,244	296,59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1,285	6,542	1,598	-	-	69,425
拆出资金	104,137	124,562	200	-	-	228,8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3	2,370	3,768	260	-	8,10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2,907	2,9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9,387	224,120	63,472	-	-	526,9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741,448	219,564	5,333	2,595	-	968,9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421	66,500	50,781	13,722	81	147,505
应收款项类投资	48,192	8,575	8,101	5,337	-	70,205
应收融资租赁款	21,485	-	-	-	-	21,4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16	6,715	9,260	15,773	-	32,764
其他资产	4,874	-	-	-	14,944	19,818
金融资产合计	1,531,295	658,948	142,513	37,687	23,176	2,393,619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53,488	71,023	2,320	-	-	626,831
拆入资金	31,596	20,856	300	-	-	52,7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	-	-	-	-	1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3,013	3,0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5,998	45,428	-	-	-	141,426
吸收存款	960,074	274,744	81,676	26,625	2,160	1,345,279
应付债券	11,998	5,075	39,999	23,941	-	81,013
其他负债	80	-	-	-	31,165	31,245
金融负债合计	1,653,244	417,126	124,295	50,566	36,338	2,281,569
金融资产负债净头寸	(121,949)	241,822	18,218	(12,879)	(13,162)	112,05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4. 市场风险 - 续

4.1 利率风险 - 续

本银行

	12/31/2012					合计
	3个月内 人民币百万元	3个月-1年 人民币百万元	1-5年 人民币百万元	5年以上 人民币百万元	非生息 人民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8,839	-	-	-	12,594	391,43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7,790	72,325	4,518	-	-	164,633
拆出资金	117,322	97,490	-	-	-	214,8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38	5,305	10,107	3,490	-	21,54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3,266	3,2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35,443	344,377	112,977	-	-	792,797
发放贷款和垫款	670,033	515,569	16,657	2,135	-	1,204,3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559	23,123	105,842	43,542	18	190,084
应收款项类投资	8,028	29,204	64,739	8,207	-	110,178
持有至到期投资	285	2,014	8,911	57,989	-	69,199
其他资产	-	-	-	-	22,586	22,586
金融资产合计	1,617,937	1,089,407	323,751	115,363	38,464	3,184,922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07,432	84,258	3,800	-	-	895,490
拆入资金	50,411	7,268	-	-	-	57,679
衍生金融负债	-	-	-	-	2,996	2,9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9,719	12,143	-	-	-	161,862
吸收存款	1,154,334	421,334	234,971	10	2,617	1,813,266
应付债券	-	5,078	42,947	20,944	-	68,969
其他负债	-	-	-	-	27,327	27,327
金融负债合计	2,161,896	530,081	281,718	20,954	32,940	3,027,589
金融资产负债净头寸	(543,959)	559,326	42,033	94,409	5,524	157,33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4. 市场风险 - 续

4.1 利率风险 - 续

本银行- 续

	12/31/2011					合计
	3个月内 人民币百万元	3个月-1年 人民币百万元	1-5年 人民币百万元	5年以上 人民币百万元	非生息 人民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1,128	-	-	-	5,244	296,37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1,283	6,542	1,598	-	-	69,423
拆出资金	104,137	124,562	200	-	-	228,8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3	2,370	3,768	260	-	8,10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2,907	2,9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9,387	224,120	63,472	-	-	526,9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741,248	219,564	5,333	2,595	-	968,7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095	66,394	50,781	13,722	14	147,006
应收款项类投资	48,192	8,575	7,988	5,337	-	70,09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16	6,715	9,260	15,773	-	32,764
其他资产	-	-	-	-	14,735	14,735
金融资产合计	1,504,189	658,842	142,400	37,687	22,900	2,366,018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56,562	71,023	2,320	-	-	629,905
拆入资金	30,296	2,126	-	-	-	32,4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	-	-	-	-	1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3,013	3,0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5,998	45,428	-	-	-	141,426
吸收存款	960,074	274,744	81,676	26,625	2,160	1,345,279
应付债券	11,998	5,075	39,999	23,941	-	81,013
其他负债	-	-	-	-	27,884	27,884
金融负债合计	1,654,938	398,396	123,995	50,566	33,057	2,260,952
金融资产负债净头寸	(150,749)	260,446	18,405	(12,879)	(10,157)	105,066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4. 市场风险 - 续

4.1 利率风险 - 续

下表显示了所有货币的利率同时平行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结构，对利息净收入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本集团

	12/31/2012		12/31/2011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收益率上升 100 个基点	4,084	(3,413)	5,080	(3,752)
收益率下降 100 个基点	(4,084)	3,639	(5,080)	3,980

本银行

	12/31/2012		12/31/2011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收益率上升 100 个基点	3,885	(3,369)	4,898	(3,744)
收益率下降 100 个基点	(3,885)	3,592	(4,898)	3,972

对利息净收入的影响是指基于一定利率变动对期末持有重定价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所产生的一年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是指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期末持有的固定利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估后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

上述预测假设各期限资产和负债(除活期存款)的收益率平行上移或下移，因此，不反映仅某些利率变动而剩余利率不变所可能带来的影响。这种预测还基于其他简化的假设，包括所有头寸将持有到期。本集团预期在头寸没有持有至到期的情况下敏感性分析的金额变化不重大。

本集团认为该假设并不代表本集团的资金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另外，上述利率变动影响分析仅是作为例证，显示在各个预计收益情形及本集团现时利率风险状况下，利息净收入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估计变动。但该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4. 市场风险 - 续

4.2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部分业务则以美元或其他币种进行。境内人民币兑换美元或其他币种的汇率受中国人民银行的调控。

本集团汇率风险主要是由于资产和负债的货币错配、外汇交易及外汇资本金等结构性敞口产生。

本集团汇率风险集中于总行资金营运中心统一管理。各分行在办理各项业务过程中形成的汇率风险敞口适时通过核心业务系统归集至总行，统一进行平盘，并按风险敞口进行管理。

外币对外币敞口的管理，具体区别为隔夜敞口限额和日间自营敞口，集团敞口实时集中归口总行资金营运中心管理。该敞口相对于本集团的绝对资产规模总量非常小，风险可控。

人民币对外汇汇率风险实施敞口管理。目前，本集团承担的人民币对外汇汇率风险敞口主要是人民币做市商业综合头寸和外汇资本金项目汇率风险敞口。作为市场上活跃的人民币做市商成员，本集团积极控制敞口限额，做市商综合头寸实行趋零管理，隔夜风险敞口较小。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4. 市场风险 - 续

4.2 汇率风险 - 续

下表为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分币种的结构分析。

本集团

	12/31/2012			
	人民币 人民币百万元	美元折人民币 人民币百万元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4,642	6,725	264	391,63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40,464	23,402	776	164,642
拆出资金	207,395	7,417	-	214,8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40	-	-	21,540
衍生金融资产	2,283	414	569	3,2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92,797	-	-	792,79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01,220	85,178	18,144	1,204,5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1,007	985	65	192,057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1,360	-	-	111,360
应收融资租赁款	33,779	-	-	33,779
持有至到期投资	68,345	688	166	69,199
其他资产	26,624	1,267	295	28,186
金融资产合计	3,081,456	126,076	20,279	3,227,811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92,861	1,400	175	894,436
拆入资金	79,757	8,585	47	88,389
衍生金融负债	1,220	1,517	259	2,9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1,862	-	-	161,862
吸收存款	1,675,241	125,232	12,793	1,813,266
应付债券	68,969	-	-	68,969
其他负债	29,882	1,335	156	31,373
金融负债合计	2,909,792	138,069	13,430	3,061,291
金融资产负债净头寸	171,664	(11,993)	6,849	166,52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4. 市场风险 - 续

4.2 汇率风险 - 续

本集团 - 续

	12/31/2011			
	人民币 人民币百万元	美元折人民币 人民币百万元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5,452	921	218	296,59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6,532	2,185	708	69,425
拆出资金	228,666	233	-	228,8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01	-	-	8,101
衍生金融资产	2,772	117	18	2,9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6,979	-	-	526,9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959,189	9,396	355	968,9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6,467	974	64	147,505
应收款项类投资	70,205	-	-	70,205
应收融资租赁款	21,485	-	-	21,4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31,910	691	163	32,764
其他资产	19,702	110	6	19,818
金融资产合计	2,377,460	14,627	1,532	2,393,619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26,078	610	143	626,831
拆入资金	51,700	1,052	-	52,7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	-	-	10
衍生金融负债	2,100	869	44	3,0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1,426	-	-	141,426
吸收存款	1,331,615	10,911	2,753	1,345,279
应付债券	81,013	-	-	81,013
其他负债	31,164	65	16	31,245
金融负债合计	2,265,106	13,507	2,956	2,281,569
金融资产负债净头寸	112,354	1,120	(1,424)	112,05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4. 市场风险 - 续

4.2 汇率风险 - 续

本银行

	12/31/2012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 人民币百万元	美元折人民币 人民币百万元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人民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4,444	6,725	264	391,43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40,455	23,402	776	164,633
拆出资金	207,395	7,417	-	214,8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40	-	-	21,540
衍生金融资产	2,283	414	569	3,2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92,797	-	-	792,79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01,072	85,178	18,144	1,204,3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9,034	985	65	190,084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0,178	-	-	110,178
持有至到期投资	68,345	688	166	69,199
其他资产	21,024	1,267	295	22,586
金融资产合计	3,038,567	126,076	20,279	3,184,922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93,915	1,400	175	895,490
拆入资金	49,047	8,585	47	57,679
衍生金融负债	1,220	1,517	259	2,9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1,862	-	-	161,862
吸收存款	1,675,241	125,232	12,793	1,813,266
应付债券	68,969	-	-	68,969
其他负债	25,836	1,335	156	27,327
金融负债合计	2,876,090	138,069	13,430	3,027,589
金融资产负债净头寸	162,477	(11,993)	6,849	157,33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4. 市场风险 - 续

4.2 汇率风险 - 续

本银行 - 续

	12/31/2011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 人民币百万元	美元折人民币 人民币百万元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人民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5,233	921	218	296,37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6,530	2,185	708	69,423
拆出资金	228,666	233	-	228,8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01	-	-	8,101
衍生金融资产	2,772	117	18	2,9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6,979	-	-	526,9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958,989	9,396	355	968,7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5,968	974	64	147,006
应收款项类投资	70,092	-	-	70,09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1,910	691	163	32,764
其他资产	14,619	110	6	14,735
金融资产合计	2,349,859	14,627	1,532	2,366,018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29,152	610	143	629,905
拆入资金	31,370	1,052	-	32,4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	-	-	10
衍生金融负债	2,100	869	44	3,0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1,426	-	-	141,426
吸收存款	1,331,615	10,911	2,753	1,345,279
应付债券	81,013	-	-	81,013
其他负债	27,803	65	16	27,884
金融负债合计	2,244,489	13,507	2,956	2,260,952
金融资产负债净头寸	105,370	1,120	(1,424)	105,066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4. 市场风险 - 续

4.2 汇率风险 - 续

下表显示了人民币对所有外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 5%或贬值 5%的情况下，对汇兑损益的影响：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2年 汇兑损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 汇兑损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百万元
升值 5%	(32)	14
贬值 5%	<u>32</u>	<u>(14)</u>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 (1) 各种汇率敏感性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波动 5%造成的汇兑损益；
- (2) 各币种汇率变动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

上述对汇兑损益的影响是基于本集团年末汇率敏感性头寸及涉及人民币的汇率衍生工具在本年度保持不变的假设。在实际操作中，本集团会根据对汇率走势的判断，主动调整外币头寸及运用适当的衍生工具来减轻汇率风险的影响，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集团持有的权益性投资、交易性贵金属投资及其他与商品价格挂钩的债券和衍生工具。

本集团认为来自投资组合中商品价格或股票价格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5.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及时获得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或其他支付义务、满足资产增长或其他业务发展需要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存款人提前或集中提款、保本理财产品到期兑付、借款人延期偿还贷款、资产负债的金额与到期日错配等。

本集团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代表本集团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监控，确保流动性有效管理。审议决定关于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政策，审议决定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及其警戒值，定期听取和讨论流动性风险情况报告，审议决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

本集团计划财务部负责拟定流动性管理的政策，制订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负责监测各项流动性比例指标和缺口指标，按月监测结构性流动性比例指标，对于接近或超出警戒值的，查明原因，并提出调整资产负债结构的政策建议；负责本集团流动性风险分析和定期报告；负责流动性管理的日常操作，负责建立本集团范围的资金头寸预报制度，确保本集团资金的支付需要，保障业务发展所需的流动性。

本集团定期监测超额备付金率、流动性比率、存贷比等流动性指标，设定各指标的警戒值和容忍值，并以流动性监测指标和本集团资产负债现金流期限匹配情况为基础，结合宏观经济及银行间市场流动性状况，做出对本集团流动性状况全面和综合的分析报告，作为资产负债报告的重要部分提交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议，并与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一起作为全面风险评估报告提交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制定相关管理措施。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5. 流动性风险 - 续

5.1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合同规定到期日的结构分析。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本集团

	12/31/2012							合计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无期限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8,802	-	-	-	-	-	292,970	391,77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4,949	43,792	19,257	74,153	4,853	-	21	167,025
拆出资金	-	42,771	77,653	100,872	-	-	68	221,3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4	2,651	6,048	11,880	3,994	-	24,7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1,904	247,104	345,989	120,079	-	-	825,0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55,138	142,433	605,949	330,492	278,370	7,318	1,419,7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102	6,262	31,490	129,214	51,732	1,026	220,826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195	4,298	34,217	78,056	10,518	-	128,284
应收融资租赁款	-	650	1,735	8,256	27,902	1,847	-	40,39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0	696	4,248	19,204	83,737	126	108,041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693	790	493	2,160	5,222	447	4	9,809
非衍生金融资产合计：	124,444	257,576	502,582	1,213,382	726,902	430,645	301,533	3,557,064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7,180	353,493	303,941	84,465	3,867	-	-	902,946
拆入资金	-	36,823	22,316	30,125	408	-	-	89,6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16,255	34,584	12,110	-	-	-	162,949
吸收存款	869,482	112,458	170,870	460,082	290,908	12	-	1,903,812
应付债券	-	-	144	7,084	53,886	24,559	-	85,673
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2,720	4,389	151	1,131	2,540	582	965	12,478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1,029,382	623,418	532,006	594,997	351,609	25,153	965	3,157,530
净头寸	(904,938)	(365,842)	(29,424)	618,385	375,293	405,492	300,568	399,534

	12/31/2011							合计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无期限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8,503	-	-	-	-	-	228,207	296,71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368	32,217	13,899	6,790	1,824	-	21	70,119
拆出资金	-	15,440	92,371	130,318	233	-	79	238,4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1	996	2,114	5,338	565	-	9,0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4,427	135,494	233,388	66,826	-	-	550,1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	48,560	93,036	423,278	333,886	283,619	6,177	1,188,5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766	1,650	48,848	83,255	34,253	81	170,853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244	2,911	37,961	27,779	8,969	-	78,864
应收融资租赁款	-	241	1,137	5,124	18,400	964	-	25,86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0	1,053	6,996	13,971	21,619	-	43,669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372	356	546	1,459	5,179	350	6	8,268
非衍生金融资产合计：	84,243	215,292	343,093	896,276	556,691	350,339	234,571	2,680,505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04,090	140,876	113,448	73,803	2,670	-	-	634,887
拆入资金	-	24,207	7,303	21,610	747	-	-	53,8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0	-	-	-	-	-	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31,164	66,102	46,684	-	-	-	143,950
吸收存款	636,459	158,510	140,260	280,405	129,660	33,883	-	1,379,177
应付债券	-	-	12,591	3,030	60,022	25,692	-	101,335
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2,591	8,774	400	1,325	2,304	471	580	16,445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943,140	363,541	340,104	426,857	195,403	60,046	580	2,329,671
净头寸	(858,897)	(148,249)	2,989	469,419	361,288	290,293	233,991	350,834

可用于偿还所有负债及用于履行贷款承诺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大部分到期存款金额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取而是继续留在本集团，另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也可以在需要时处置取得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5. 流动性风险 - 续

5.1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 续

本银行

	12/31/2012							合计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无期限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8,801	-	-	-	-	-	292,773	391,57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4,940	43,792	19,257	74,153	4,853	-	21	167,016
拆出资金	-	42,771	77,653	100,872	-	-	68	221,3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4	2,651	6,048	11,880	3,994	-	24,7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1,904	247,104	345,989	120,079	-	-	825,0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55,138	142,423	605,787	330,492	278,370	7,318	1,419,5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102	6,258	31,423	128,820	50,748	18	218,369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182	4,273	33,605	77,378	10,519	-	126,95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0	696	4,248	19,204	83,737	126	108,041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693	712	281	1,226	162	26	4	3,104
非衍生金融资产合计:	124,434	256,835	500,596	1,203,351	692,868	427,394	300,328	3,505,806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8,234	353,493	303,941	84,465	3,867	-	-	904,000
拆入资金	-	34,113	16,417	7,476	-	-	-	58,0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16,255	34,584	12,110	-	-	-	162,949
吸收存款	869,482	112,458	170,870	460,082	290,908	12	-	1,903,812
应付债券	-	-	144	7,084	53,886	24,559	-	85,673
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2,720	4,388	136	1,011	404	39	-	8,698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1,030,436	620,707	526,092	572,228	349,065	24,610	-	3,123,138
净头寸	(906,002)	(363,872)	(25,496)	631,123	343,803	402,784	300,328	382,668

	12/31/2011							合计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无期限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8,503	-	-	-	-	-	227,989	296,49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366	32,217	13,899	6,790	1,824	-	21	70,117
拆出资金	-	15,440	92,371	130,318	233	-	79	238,4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1	996	2,114	5,338	565	-	9,0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4,427	135,494	233,388	66,826	-	-	550,1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	48,560	93,023	423,067	333,886	283,619	6,177	1,188,3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459	1,631	48,743	83,255	34,252	14	170,354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243	2,911	37,961	27,665	8,969	-	78,7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0	1,053	6,996	13,971	21,619	-	43,669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372	244	475	617	156	25	6	1,895
非衍生金融资产合计:	84,241	214,631	341,853	889,994	533,154	349,049	234,286	2,647,208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06,365	141,676	113,448	73,803	2,670	-	-	637,962
拆入资金	-	24,207	6,196	2,185	-	-	-	32,5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0	-	-	-	-	-	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31,164	66,102	46,684	-	-	-	143,950
吸收存款	636,459	158,510	140,260	280,405	129,660	33,883	-	1,379,177
应付债券	-	-	12,591	3,030	60,022	25,692	-	101,335
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2,585	8,774	400	1,225	314	2	2	13,302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945,409	364,341	338,997	407,332	192,666	59,577	2	2,308,324
净头寸	(861,168)	(149,710)	2,856	482,662	340,488	289,472	234,284	338,884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5. 流动性风险 - 续

5.2 衍生金融工具流动风险分析

(i) 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衍生工具、信用衍生工具等。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本集团及本银行	12/31/2012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利率衍生工具	(2)	16	55	74	-	143
其他衍生工具	(68)	-	45	-	-	(23)
合计	(70)	16	100	74	-	120

本集团及本银行	12/31/2011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利率衍生工具	(4)	12	43	24	-	75
其他衍生工具	(182)	-	-	(8)	-	(190)
合计	(186)	12	43	16	-	(115)

(ii) 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为汇率衍生工具、部分约定实物交割的贵金属远期合约。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本集团及本银行	12/31/2012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汇率衍生工具						
-现金流入	224,307	51,755	140,426	1,037	-	417,525
-现金流出	(224,265)	(51,716)	(140,328)	(1,037)	-	(417,346)
其他衍生工具						
-现金流入	-	-	-	-	-	-
-现金流出	-	-	(618)	-	-	(618)
合计	42	39	(520)	-	-	(439)

本集团及本银行	12/31/2011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汇率衍生工具						
-现金流入	56,903	28,995	43,177	685	-	129,760
-现金流出	(56,925)	(28,977)	(43,162)	(684)	-	(129,748)
其他衍生工具						
-现金流入	20	-	-	-	-	20
-现金流出	-	-	(920)	-	-	(920)
合计	(2)	18	(905)	1	-	(888)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5. 流动性风险 - 续

5.3 表外项目流动风险分析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信用卡未使用额度、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及担保、承兑汇票等。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表外项目流动性分析：

本集团及本银行

	12/31/2012				12/31/2011			
	一年以内 人民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人民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一年以内 人民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人民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信用卡未使用额度	6,450	-	-	6,450	19,751	-	-	19,751
开出信用证	69,137	96	-	69,233	32,228	1,097	-	33,325
开出保函	13,108	4,780	7,541	25,429	7,852	3,561	1,521	12,934
银行承兑汇票	392,352	-	-	392,352	269,164	-	-	269,164
代付业务	50,004	-	-	50,004	123,067	-	-	123,067
合计	531,051	4,876	7,541	543,468	452,062	4,658	1,521	458,241

6. 资本管理

本集团按照《2011-2015年发展战略规划纲要》中的资本规划要求，从经营战略、风险状况和监管要求出发，对未来业务发展做出合理预测，在平衡资产增长速度、资本需要量和资本补充渠道的基础上，充分论证资本补充的必要性和可行性，明确本集团应当维持的资本充足率水平和核心资本充足率水平，实现健康、持续、快速发展。

在具体操作上，本集团根据可用资本总量与银行当前和未来业务发展计划相匹配为原则，认真落实定向增发股权再融资计划，2012年募集资本金人民币235.32亿元，全部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资本充足率水平和核心资本充足率水平获得较大提升。内部管理上，本集团强化资本配置功能，以目标风险资产收益率为导向，统筹安排各经营部门、各业务条线风险加权资产规模，促进资本优化配置，努力实现风险加权资产收益率最大化。

本集团将按照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文件规定，认真实施新资本协议，按照新的监管准则实时监控本集团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7.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照下述方法确定：

- (i) 具有标准条款及条件并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分别参照相应的活跃市场现行出价及现行要价确定；
- (ii) 其他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或采用可观察的现行市场交易价格确认；
- (iii)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活跃市场的公开报价确定。如果不存在公开报价，不具有选择权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在适用的收益曲线的基础上估计确定；具有选择权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期权定价模型(如二项式模型)计算确定。

本集团使用如下层级来确定并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同类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估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下表格为按公允价值估值层级方法来对金融工具进行分析：

本集团

	12/31/2012				12/31/2011			
	第一层 人民币百万元	第二层 人民币百万元	第三层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第一层 人民币百万元	第二层 人民币百万元	第三层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1,540	-	21,540	-	8,101	-	8,101
衍生金融资产	-	3,266	-	3,266	-	2,907	-	2,9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7	135,717	55,933	192,057	81	133,458	13,966	147,505
金融资产合计	407	160,523	55,933	216,863	81	144,466	13,966	158,513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10	-	10
衍生金融负债	-	2,996	-	2,996	-	3,013	-	3,013
金融负债合计	-	2,996	-	2,996	-	3,023	-	3,023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续

7.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续

本银行

	12/31/2012				12/31/2011			
	第一层 人民币百万元	第二层 人民币百万元	第三层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第一层 人民币百万元	第二层 人民币百万元	第三层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1,540	-	21,540	-	8,101	-	8,101
衍生金融资产	-	3,266	-	3,266	-	2,907	-	2,9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	134,752	55,314	190,084	14	133,211	13,781	147,006
金融资产合计	18	159,558	55,314	214,890	14	144,219	13,781	158,014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10	-	10
衍生金融负债	-	2,996	-	2,996	-	3,013	-	3,013
金融负债合计	-	2,996	-	2,996	-	3,023	-	3,023

2012 年度及 2011 年度本集团未将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从第一级和第二级转移到第三级，亦未有将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于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转换。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第三层级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如下：

本集团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余额	13,966	7,010
损益合计	1,411	627
收益	1,411	627
买入/卖出	46,106	14,316
结算	(5,550)	(7,987)
年末余额	55,933	13,966
年末持有的资产/负债中计入利润表中的损益	1,206	554

本银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31/2012 人民币百万元	12/31/2011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余额	13,781	7,010
损益合计	1,405	627
收益	1,405	627
买入/卖出	45,096	14,131
结算	(4,968)	(7,987)
年末余额	55,314	13,781
年末持有的资产/负债中计入利润表中的损益	1,200	554

十三、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续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列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例如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向中央银行借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未包括于下表中。

本集团

	12/31/2012		12/31/2011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04,542	1,205,895	968,940	968,372
持有至到期投资	69,199	69,093	32,764	32,828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1,360	111,117	70,205	70,147
金融资产合计	<u>1,385,101</u>	<u>1,386,105</u>	<u>1,071,909</u>	<u>1,071,347</u>
金融负债：				
吸收存款	1,813,266	1,817,309	1,345,279	1,340,734
应付债券	68,969	68,351	81,013	80,098
金融负债合计	<u>1,882,235</u>	<u>1,885,660</u>	<u>1,426,292</u>	<u>1,420,832</u>

本银行

	12/31/2012		12/31/2011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04,394	1,205,747	968,740	968,172
持有至到期投资	69,199	69,093	32,764	32,828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0,178	109,935	70,092	70,034
金融资产合计	<u>1,383,771</u>	<u>1,384,775</u>	<u>1,071,596</u>	<u>1,071,034</u>
金融负债：				
吸收存款	1,813,266	1,817,309	1,345,279	1,340,734
应付债券	68,969	68,351	81,013	80,098
金融负债合计	<u>1,882,235</u>	<u>1,885,660</u>	<u>1,426,292</u>	<u>1,420,832</u>

以上各假设及方法为本集团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统一的计算基础。然而，由于其他机构可能会使用不同的假设及方法，各金融机构所披露的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本行本年度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已于 2013 年 1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妥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相关监管机关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锁定期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

根据《中国烟草总公司关于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部分股权出资人变更事项的批复》，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本银行 151 百万股股份出资人将变更为湖南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隶属于中国烟草总公司）。上述股东已据此于 2013 年 3 月办理完成股权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湖南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银行股份 151 百万股，占本银行总股本的 1.19%。

本银行于 2013 年 3 月 5 日收到《中国银监会关于兴业银行发起设立基金管理公司的批复》（银监复〔2013〕105 号），同意本银行与中海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基金管理公司。根据该批复，本银行正式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设立基金管理公司，并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设立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88 号），正式获准设立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银行据此组织实施基金管理公司的设立。

十五、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3 年 4 月 19 日已经本银行董事会批准。

* * *财务报表结束* * *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表系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第 43 号)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集团

	<u>2012 年</u> 人民币百万元	<u>2011 年</u> 人民币百万元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	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9	89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资产	54	124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8	29
	<hr/>	<hr/>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179	256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46)	(66)
	<hr/>	<hr/>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3	190
	<hr/>	<hr/>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34,585</u>	<u>25,315</u>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结合自身正常业务的性质和特点，未将“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等列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计算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在相关期间,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已发行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集团

2012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65	3.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54	3.21

2011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67	2.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49	2.35

本集团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